

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Tianjiao BIOTECH Co., Ltd.

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陈集镇镇政府东临 666 米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5 年 11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5,355.11 万元、127,534.15 万元、57,981.60 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0,875.75 万元、14,165.37 万元、5,294.32 万元。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变动、原材料价格波动、下游消费需求波动以及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出现宏观经济波动、下游消费需求放缓或下降、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可能面临经营业绩增速放缓大幅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食品安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粉末油脂是生产营养功能食品、乳制品、咖啡、奶茶及烘焙等食品饮料的重要原材料，食品质量安全备受关注。若公司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及存储过程中未严格执行食品质量管理体系，将对公司产品质量及安全产生不良影响，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若同行业其他公司出现严重的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可能将引发终端消费者对公司产品质量安全的担忧，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技术创新及泄密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注重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及时识别并快速响应下游消费者需求的变化，不断研发、推出新产品。为保证公司产品能够满足消费者需求及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公司需要保持持续的研发投入。 若未来公司新产品研发失败，或新技术新产品偏离市场发展趋势，或公司生产工艺、技术创新未能满足消费需求及行业的发展，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地位下降的风险。 此外，公司经过长期的自主创新研发，在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领域已形成了独特配方及先进工艺，成为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和相关措施，若相关保密制度和措施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存在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将对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1.56%、24.36%和 22.07%，公司毛利率主要受产品结构、销售政策、生产成本以及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影响。随着行业竞争不断加剧、下游消费需求变动，公司必须快速响应市场需求的变动，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继而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维持稳定的毛利率水平。若公司未能正确判断下游需求变化采取有利的市场策略，或公司技术水平停滞不前，或公司未能有效控制生产成本，或市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等将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剧烈波动甚至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能性，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境外销售及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33,294.02 万元、37,038.71 万元、21,170.9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 29.30%、29.96%、37.29%。公司外销产品主要出口地遍布东南亚、西亚、非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若未来主要外销国家贸易政策、经济环境、消费需求发生变化或对进口食品检验检疫及监督管理政策变化，将会对公司境外销售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计价及结算，若未来汇率出现大幅

	波动或者汇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对冲汇率波动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糖类、油脂类和乳制品类，易受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4.81%、83.50%和 83.8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影响较大。若未来上述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而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未能同步调整，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粉末油脂行业的主要生产厂商为天骄生物、佳禾食品、东晓生物、雀巢公司、文辉食品、超科食品等，行业内规模化企业和小型生产企业并存。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要求越来越高，且消费者消费水平的逐步提高，规模化企业逐渐占领市场，抢夺市场份额竞争态势趋于激烈。若公司未来在新产品开发、客户拓展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及下游客户需求，可能会削弱公司市场竞争地位，从而导致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下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钊、赵彤夫妻，控制公司 84.35%的表决权，比例较高。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实际控制人的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未足额缴纳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员工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不断规范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逐步完善人事用工制度，实际控制人亦做出承担相关补缴和处罚费用的承诺，但公司仍存在被当地社保部门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追溯承担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义务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4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 基本信息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9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8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32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6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46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8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50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51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5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4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54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7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6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75
五、 经营合规情况	79
六、 商业模式	82
七、 创新特征	83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88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0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5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5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09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09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10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11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11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15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15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1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0
一、 财务报表	120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30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31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1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50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51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69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94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06
十、 重要事项	218
十一、 股利分配	218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20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22
第六节 附表	223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23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32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37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46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46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47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8
主办券商声明.....	249
律师事务所声明.....	250
审计机构声明.....	251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52
第八节 附件	254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本公司、公司、挂牌公司、天骄生物	指	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天骄有限、庆丰生物	指	山东天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菏泽庆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天久集团、天久实业、控股股东	指	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天久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天美生物	指	山东天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久生物	指	山东天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圆天缘生物	指	菏泽圆天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荷投天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凯瑞玛	指	山东凯瑞玛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兖矿基金	指	菏泽市兖矿金谷文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泰岳基金	指	济南泰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德暄投资	指	嘉兴德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文化基金	指	山东省文化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荷投资本	指	山东荷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荷投陶鑫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弘远产投	指	济南弘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天津宏源	指	天津开发区宏源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亿耀挚诚	指	菏泽亿耀挚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菏泽亿耀挚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仁慧兴久	指	仁慧兴久（菏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仁慧润久	指	仁慧润久（菏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仁慧天美	指	仁慧天美（菏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国贸产投	指	厦门国贸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兴鲁创投	指	山东财金人才兴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金源产投	指	菏泽金源新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肃资本	指	无锡鼎祺中肃成果转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港耀基金	指	菏泽市港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食都庆	指	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之祐	指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安健	指	山东天安健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久高科	指	山东天久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衡检测	指	山东天衡检测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控制的其他企业
佳禾食品	指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
海融食品	指	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
南侨食品	指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
东晓生物	指	东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
超科食品	指	无锡超科食品有限公司，同行业公司
文辉食品	指	广东文辉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及关联公司，同行业公司
金光集团	指	公司棕榈油等原材料供应商，包括 PT. SINAR MAS AGRO RESOURCES AND TECHNOLOGY TBK.及金光食品（宁波）有限公司、金光油籽（宁波）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新农合	指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是由政府组织、引导、支持，农民自愿参加，个人、集体和政府多方筹资，以大病统筹为主的农民医疗互助共济制度。
新农保	指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是以保障农村居民年老时的基本生活为目的，由政府组织实施的一项社会养老保险制度
国泰海通、主办券商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公司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华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天华、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有效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报告期内、报告期各期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释义		
粉末油脂	指	粉末油脂是以糖或糖浆、食用植物油及其制品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乳或乳制品等其他食品原辅料、食品添加剂，经喷雾干燥等加工工艺制成的粉末状或颗粒状产品
固体饮料	指	通过特定生产工艺，将不同的食品原料加工制成粉末状、颗粒状或块状等，以供冲调或冲泡饮用的固态制品
植物基	指	是指以植物为主，打造新型食品和饮料产品，用植物蛋白代替动物蛋白，以及以此为基础原料，研发制作出的口味丰富、形态多样的食品和饮料
淀粉糖	指	以淀粉或淀粉质等为原料，经酶法、酸法或酸酶法加工制成的糖，主要可分为低聚糖类和麦芽糊精类产品
食品配料	指	也称食品辅料，食品生产及制备过程中，使用的除食品原料外的可食用物质，往往具有简化工艺、降低成本、提供特殊功能等作用
微胶囊化工艺技术	指	是一种将固体、液体或气体物质包埋、封存在微型胶囊内形成固体微粒的技术，使其在生产和加工过程中不受外界环境所影响，已广泛用于食品、香料、纺织、化妆品、印染等工业生产中
喷雾干燥技术	指	通过机械作用将需干燥的物料雾化，并经高温去除大部分水分，从而形成粉末状或颗粒状制品的一种物料干燥方法，是目前应用最为广泛的干燥技术之一
水相投料	指	即水相原料配制，将一种或几种水溶性组分加入水中混匀、溶解
油相投料	指	即油相原料配制，将一种或几种油溶性组分加入原料油脂中混匀
乳化	指	通过添加乳化剂等方式，使两种不相溶原料（通常是油和水）之间形成均匀的分散体系
均质	指	将两种或两种以上的原料通过机械力搅拌等方式使其混合均匀的过程，均质可以将粗的混合物转变为细腻均匀的乳状或浆状物质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0769739111W	
注册资本（万元）	5,103.3887	
法定代表人	张钊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1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2 年 11 月 25 日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陈集镇镇政府东临 666 米	
电话	0530-2792099	
传真	0530-2792099	
邮编	274108	
电子信箱	ir@tianjiao.cc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岳伟栋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14	食品制造业
	C149	其他食品制造
	C1499	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4	日常消费品
	1411	食品、饮料与烟草
	141111	食品
	14111111	包装食品与肉类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14	食品制造业
	C149	其他食品制造
	C1499	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饮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天骄生物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51,033,887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方式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2）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

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 不适用

3、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是否为 董事、监 事及高 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控 制人、一致行 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 数量(股)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 (股)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天久集团	42,048,700	82.39%	否	是	否	-	-	-	-	14,016,233
2	荷投资本	1,733,887	3.40%	否	否	否	-	-	-	-	1,733,887
3	国贸产投	1,258,072	2.47%	否	否	否	1,258,072	-	-	-	419,357
4	文化基金	1,000,000	1.96%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5	兴鲁创投	934,500	1.83%	否	否	否					934,500
6	金源产投	815,500	1.60%	否	否	否					815,500
7	德暄投资	550,000	1.08%	否	否	否	-	-	-	-	550,000
8	中肃资本	503,228	0.99%	否	否	否	503,228	-	-	-	167,742
9	泰岳基金	500,000	0.98%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0	港耀基金	500,000	0.98%	否	否	否	-	-	-	-	500,000
11	仁慧兴久	420,000	0.82%	否	是	否	-	-	-	-	140,000
12	仁慧润久	310,000	0.61%	否	是	否	-	-	-	-	103,333
13	仁慧天美	270,000	0.53%	否	是	否	-	-	-	-	90,000
14	弘远产投	190,000	0.37%	否	否	否	-	-	-	-	190,000
合计	-	51,033,887	100.00%	-	-	-	1,761,300				21,160,552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不适用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5,103.3887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 适用 ☐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43.56	10,919.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65.37	10,875.75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公司本次挂牌所选择的挂牌标准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6205 号），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0,875.75 万元和 14,165.37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公司符合挂

牌条件的相关要求。

(五) 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共同标准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不适用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制定
		对外担保制度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制定
		承诺管理制度	制定
	专职董事会秘书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董事会秘书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扣除非现金资产认购部分挂牌同时发行融资金额（万元）	0.00	
	最近 12 个月的合规情况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或者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 是 ☒ 否

		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43.56	10,919.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65.37	10,875.75
	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83%	2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5%	29.73%
		最近 2 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29.46%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否
	发行后股本总额（万元）			5,103.39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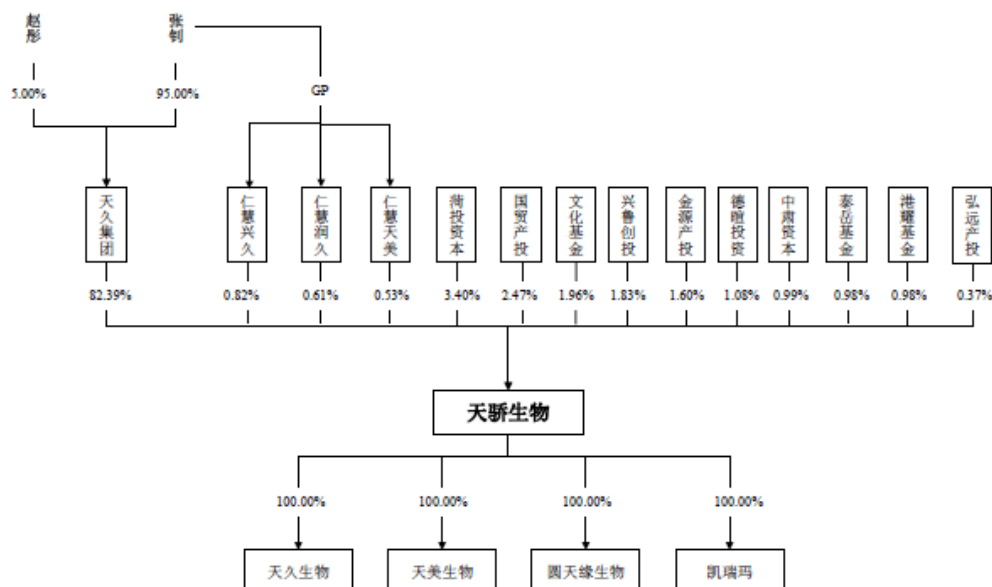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11.32 元/股，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6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分别为 10,875.75 万元、14,165.37 万元和 5,294.32 万元，符合《挂牌规则》第 21 条：“除本规则第二十条规定的公司外，其他申请挂牌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的挂牌要求。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二百六十五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低于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第（五）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久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82.39%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0326192014L
法定代表人	张钊
设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陈集镇文化路西段

邮编	274108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L7211 企业总部管理
主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张钊	47,500,000.00	47,500,000.00	95.00%
2	赵彤	2,500,000.00	2,500,000.00	5.00%
合计	-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二百六十五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第（六）款规定：“实际控制人，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张钊、赵彤夫妇通过天久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82.39%的表决权，张钊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仁慧兴久、仁慧润久、仁慧天美间接控制公司 1.96%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84.35%的表决权，张钊、赵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张钊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2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2007年3月至2008年3月任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8年4月至2011年7月任山东天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9年6月任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天久集团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天久生物监事；2018年1月至今，任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3月至今，任山东天久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11月加入天骄生物，历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现任天骄生物董事长；2021年12月至今，历任圆天缘生物董事、董事长，现任圆天缘生物董事长。

序号	2
姓名	赵彤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42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无
职业经历	2007年至2009年任北京首都机场海南航空行李查询部主管。2009年至今历任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副总经理、董事；2015年至今任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常务副主席；2023年10月至今任山东中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5年5月至8月任公司董事。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14年11月24日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无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天久集团	42,048,700	82.39%	非国有法人	否
2	荷投资本	1,733,887	3.40%	国有法人	否
3	国贸产投	1,258,072	2.47%	有限合伙企业	否
4	文化基金	1,000,000	1.96%	国有法人	否
5	兴鲁创投	934,500	1.83%	有限合伙企业	否
6	金源产投	815,500	1.60%	有限合伙企业	否
7	德喧投资	550,000	1.08%	有限合伙企业	否
8	中肃资本	503,228	0.99%	有限合伙企业	否
9	泰岳基金	500,000	0.98%	有限合伙企业	否
10	港耀基金	500,000	0.98%	有限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49,843,887	97.67%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久集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钊、赵彤直接持股并控制的企业，仁慧兴久、仁慧润久和仁慧天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

菏泽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源产投 99%出资份额，且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菏泽金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菏泽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持股。同时，菏泽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港耀基金 30%出资份额。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荷投资本

1) 基本信息：

名称	山东荷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9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27MA94W5NK5B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战胜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菏泽市定陶区滨河街道范阳路与春蕾路交叉口东 300 米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

	业管理；企业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菏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合计	-	30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2）文化基金

1) 基本信息：

名称	山东省文化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9月18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079653978R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化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明湖路100号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和期货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山东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0,197,300.00	210,197,300.00	26.88%
2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2,129,800.00	152,129,800.00	19.45%
3	山东省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4,132,400.00	134,132,400.00	17.15%
4	济南市股权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	82,199,900.00	32,880,000.00	10.51%
5	山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7.67%
6	山东能源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6.39%
7	山东广电网络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8,440,000.00	28,440,000.00	3.64%
8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56%
9	山东广播电视台	20,000,000.00	20,000,000.00	2.56%
10	山东大众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92%
11	泰山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28%
合计	-	782,099,400.00	732,779,500.00	100.00%

（3）德暄投资

1) 基本信息：

名称	嘉兴德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1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7ENY211T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共正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79 室-3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共正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0.18%
2	上海祁暄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00	4,500,000.00	40.54%
3	嘉兴正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000.00	3,290,000.00	29.64%
4	嘉兴共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000.00	3,290,000.00	29.64%
合计	-	11,100,000.00	11,100,000.00	100.00%

(4) 泰岳基金

1) 基本信息:

名称	济南泰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4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94LHQK76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鲁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4-5 号楼 16 层 1606-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山东鲁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60.00%
2	山东鲁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
合计	-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5) 仁慧兴久

1) 基本信息:

名称	仁慧兴久（菏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2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0MA3W87YR1T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钊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陈集镇文化路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 601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张钊	1,425,000.00	1,425,000.00	22.62%
2	李海岭	1,125,000.00	1,125,000.00	17.86%
3	胡修良	450,000.00	450,000.00	7.14%
4	张朝社	375,000.00	375,000.00	5.95%
5	闫文攀	300,000.00	300,000.00	4.76%
6	罗继周	225,000.00	225,000.00	3.57%
7	张铭	225,000.00	225,000.00	3.57%
8	周广立	225,000.00	225,000.00	3.57%
9	苑兆辉	150,000.00	150,000.00	2.38%
10	李子来	150,000.00	150,000.00	2.38%
11	王琪	150,000.00	150,000.00	2.38%
12	张杰	75,000.00	75,000.00	1.19%
13	曹刚	75,000.00	75,000.00	1.19%
14	陈红坤	75,000.00	75,000.00	1.19%
15	张国华	75,000.00	75,000.00	1.19%
16	李文涛	75,000.00	75,000.00	1.19%
17	谷扬	75,000.00	75,000.00	1.19%
18	李玉国	75,000.00	75,000.00	1.19%
19	陈洪记	75,000.00	75,000.00	1.19%
20	崔瑞利	75,000.00	75,000.00	1.19%
21	崔有峰	75,000.00	75,000.00	1.19%
22	刘清报	75,000.00	75,000.00	1.19%
23	崔有民	75,000.00	75,000.00	1.19%
24	陈中成	75,000.00	75,000.00	1.19%
25	李宁	75,000.00	75,000.00	1.19%
26	张福省	75,000.00	75,000.00	1.19%
27	高福平	75,000.00	75,000.00	1.19%
28	齐鲁峰	75,000.00	75,000.00	1.19%
29	张存硕	75,000.00	75,000.00	1.19%
30	李云庆	75,000.00	75,000.00	1.19%
31	智绪波	75,000.00	75,000.00	1.19%
合计	-	6,300,000.00	6,300,000.00	100.00%

(6) 仁慧润久

1) 基本信息：

名称	仁慧润久（菏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2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0MA3W87T17X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钊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陈集镇文化路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 602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张钊	1,050,000.00	1,050,000.00	22.58%
2	叶仕宏	750,000.00	750,000.00	16.13%
3	王华东	750,000.00	750,000.00	16.13%
4	胡树旺	225,000.00	225,000.00	4.84%
5	张九聘	225,000.00	225,000.00	4.84%
6	张瑞兰	225,000.00	225,000.00	4.84%
7	李玉合	225,000.00	225,000.00	4.84%
8	张秋爱	150,000.00	150,000.00	3.23%
9	杨兆岭	150,000.00	150,000.00	3.23%
10	李学磊	150,000.00	150,000.00	3.23%
11	孙宜新	150,000.00	150,000.00	3.23%
12	张红蕊	75,000.00	75,000.00	1.61%
13	张赞	75,000.00	75,000.00	1.61%
14	王俊安	75,000.00	75,000.00	1.61%
15	李玲	75,000.00	75,000.00	1.61%
16	王昌	75,000.00	75,000.00	1.61%
17	王张安	75,000.00	75,000.00	1.61%
18	吴盼盼	75,000.00	75,000.00	1.61%
19	谢同辉	75,000.00	75,000.00	1.61%
合计	-	4,650,000.00	4,650,000.00	100.00%

(7) 仁慧天美

1) 基本信息:

名称	仁慧天美（菏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2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0MA3W87KNX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钊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陈集镇文化路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 603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张钊	825,000.00	825,000.00	20.37%
2	张宝山	600,000.00	600,000.00	14.81%

3	马海荣	450,000.00	450,000.00	11.11%
4	付正伟	375,000.00	375,000.00	9.26%
5	李卫	375,000.00	375,000.00	9.26%
6	张凯	300,000.00	300,000.00	7.41%
7	刘笛	300,000.00	300,000.00	7.41%
8	丁萌	150,000.00	150,000.00	3.70%
9	池纪鲁	150,000.00	150,000.00	3.70%
10	赵永	150,000.00	150,000.00	3.70%
11	刘振义	150,000.00	150,000.00	3.70%
12	崔永举	75,000.00	75,000.00	1.85%
13	刘景亮	75,000.00	75,000.00	1.85%
14	郝超慧	75,000.00	75,000.00	1.85%
合计	-	4,050,000.00	4,050,000.00	100.00%

(8) 弘远产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济南弘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8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4MABU5JW586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贾新凯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日照路 2751 号绿地齐鲁之门 B2-b 山东数字金融产业园 2604-4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贾新凯	2,150,000.00	2,050,000.00	51.81%
2	王静	2,000,000.00	2,000,000.00	48.19%
合计	-	4,150,000.00	4,050,000.00	100.00%

(9) 金源产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菏泽金源新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11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0MABLX2JP7J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菏泽金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菏泽市经济开发区郑州路 999 号西办公楼 3F-7-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菏泽金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
2	菏泽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700,000.00	22,700,000.00	99.00%
合计	-	30,000,000.00	23,000,000.00	100.00%

（10） 国贸产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厦门国贸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10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34CEF05D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国兴（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C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国兴（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0.83%
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3.33%
3	厦门市国升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00	420,000,000.00	20.00%
4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00	510,000,000.00	17.00%
5	军民融合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0,000,000.00	210,000,000.00	10.00%
6	厦门国贸产业有限公司	245,000,000.00	245,000,000.00	8.17%
7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6.67%
8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6.67%
9	中红普利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4.00%
10	厦门集美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33%
合计	-	3,000,000,000.00	2,730,000,000.00	100.00%

（11） 中肃资本

1) 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鼎祺中肃成果转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27FYT73T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中肃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滨湖区锦溪路 99 号江大科技园 3 号楼 602-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创味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40.00%
2	无锡鼎祺科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0	49,000,000.00	39.20%
3	无锡创新创业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24,750,000.00	24,750,000.00	19.80%
4	上海中肃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1.00%
合计	-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100.00%

(12) 港耀基金

1) 基本信息:

名称	菏泽市港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0MAD984Y18Y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港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丹阳街道长城路现代医药港孵化基地 0701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亿耀企业服务（山东）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00.00	1.00%
2	山东港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3,183,700.00	39.00%
3	菏泽市鲁西现代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2,449,000.00	30.00%
4	菏泽港投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2,367,300.00	29.00%
5	山东港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00.00	1.00%
合计	-	50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3) 兴鲁创投

1) 基本信息:

名称	山东财金人才兴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 年 11 月 11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C2X6859R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华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珠江路 667 号办公 2104 户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山东财金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000,000.00	1,000,000.00	29.50%
2	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000,000.00	59,000,000.00	29.50%
3	万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6,000,000.00	25.00%
4	青岛农高金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5.00%
5	青岛华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50%
6	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50%
合计	—	200,000,000.00	98,000,0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机构股东中，文化基金、德暄投资、泰岳基金、金源产投、兴鲁创投、中肃资本、港耀基金、国贸产投系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其备案情况如下：

1、文化基金已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D6532，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山东文旅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15677。

2、德暄投资已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VZ083，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上海共正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34256。

3、泰岳基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SQ531，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山东鲁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72025。

4、金源产投已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VQ796，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菏泽金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72670。

5、兴鲁创投已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XV927，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青岛华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71913。

6、中肃资本已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TQ872，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上海中肃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71209。

7、港耀基金已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AWQ87，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山东港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61835。

8、国贸产投已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JU277，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国兴（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为 P1070203。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特殊投资条款的签署情况

公司部分股东在受让公司股权或增资公司时，与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相关协议，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相关股东所享有的特殊权利主要如下：

序号	享有特殊权利的股东名称	协议名称	主要特殊权利条款名称
1	兖矿基金	《关于山东天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共同出售及反稀释权、要求回购权、股权转让限制、最优惠条款、领售权、保护性条款
2	荷投资本		共同出售及反稀释权、要求回购权、优先购买权、优先分红权、优先清算权、股权转让限制、最优惠条款、领售权、保护性条款
3	文化基金		
4	德暄投资		
5	泰岳基金		
6	天津宏源		共同出售及反稀释权、要求回购权、优先购买权、优先分红权、优先清算权、股权转让限制、最优惠条款、保护性条款
7	弘远产投	《关于山东天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之补充协议》	
8	亿耀挚诚		
9	港耀基金	《协议书》	要求回购权
10	金源产投	《协议书》	要求回购权
11	兴鲁创投	《协议书》	要求回购权
12	中肃资本	《协议书》	要求回购权
13	国贸产投	《关于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书》	要求回购权

注：各投资人所签署的补充协议仅名称相同，相关补充协议均单独签署。

港耀投资在受让亿耀挚诚所持的全部股份时受让了亿耀挚诚在原补充协议中的所有特殊权利，在此基础上后续签订相应补充协议解除各类特殊权利条款。

公司现有股东中，荷投资本、文化基金、德暄投资、泰岳基金、弘远产投及港耀基金已分别签署补充协议，约定对原补充协议中除回购权之外的其他特殊权利条款以及原补充协议中涉及对于公

司存在各类限制或承担义务的条款自动终止且自始无效，对各方不具有约束力，且该终止是永久的、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对于原补充协议约定的要求回购权条款，虽已触发相关回购条件，但各方均已豁免履行，其他特殊权利条款均未实际履行。金源产投、兴鲁创投、中肃资本、国贸产投分别与天骄生物、天久集团、张钊签署相关协议以及签署《确认函》，仅约定了要求回购权条款。前述股东均已在协议文本中确认，天骄生物对相关协议中要求回购权条款所述事项自始无需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

公司原股东兖矿基金、亿耀挚诚、天津宏源、天津京良（天津宏源代其持有公司股份）已出具确认文件，确认：对于原补充协议中的要求回购权条款，虽然已触发回购的相关条件，但转让方所持有的天骄生物的股份以及所对应的《补充协议》中的特殊权利已全部转让给第三方。转让方不会向回购义务人（天久集团、张钊）提出任何关于回购事项的权利主张或诉求。除此之外，各方均不存在触发原补充协议中特殊权利条款导致天骄生物、天久集团或张钊需要承担义务或履行相应责任的情形。转让方根据对应增资协议（或股权转让协议）以及对应补充协议所享有的各项股东权利已全部终止，转让方持有天骄生物（含天骄有限）股权期间未与天骄生物（含天骄有限）、天久集团、张钊及天骄生物其他股东之间发生任何争议或纠纷事项，也不存在任何潜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二、全部对赌事项的最终解决情况：

如前所述，兖矿基金、亿耀挚诚、天津宏源已将所持有的股份全部转让，并已分别签署《确认函》确认转让方根据《增资协议》及补充协议所享有的各项股东权利已全部终止，转让方持有天骄生物（含天骄有限）股权期间未与天骄生物（含天骄有限）、天久集团、张钊及天骄生物其他股东之间发生任何争议或纠纷事项，也不存在任何潜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除前述股东之外，荷投资本、文化基金、德暄投资、泰岳基金、弘远产投、港耀基金已分别签署补充协议，约定对原补充协议中除回购权之外的其他特殊权利条款以及原补充协议中涉及对于公司存在各类限制或承担义务的条款自动终止且自始无效，对各方不具有约束力，且该终止是永久的、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综上，除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作为义务承担主体与前述股东之间的要求回购权条款外，公司已对其余特殊权利条款进行了规范清理，且各方已签署相应协议确认各方不存在由此引发的任何纠纷、争议。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天久集团	是	否	-
2	荷投资本	是	否	-
3	文化基金	是	否	-
4	德暄投资	是	否	-
5	泰岳基金	是	否	-

6	仁慧兴久	是	是	-
7	仁慧润久	是	是	-
8	仁慧天美	是	是	-
9	国贸产投	是	否	-
10	兴鲁创投	是	否	-
11	金源产投	是	否	-
12	中肃资本	是	否	-
13	港耀基金	是	否	-
14	弘远产投	是	否	-

注：2024 年 5 月 28 日，菏泽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有关问题的批复》（菏国资[2024]22 号），确认山东荷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天骄生物的国有股东，若天骄生物在证券交易所发行股票并上市，荷投资本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的证券账户应标注“SS”标识。

公司股东文化基金正在办理相关国有股东标识过程中，预计取得相关批复不存在障碍。文化基金为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复并出资设立的基金，并已提供入股天骄生物的决策文件作为国有股权设置的替代性文件。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为境外法人或自然人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庆丰生物系由张洪臣、王华东于 2004 年 12 月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其中：张洪臣以货币资金出资 36.00 万元，占比 60.00%；王华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24.00 万元，占比 40.00%。

2004 年 12 月 14 日，菏泽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菏富会内验字[2004]371 号），经审验，确认截至 2004 年 12 月 14 日，庆丰生物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60.00 万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4 年 12 月 18 日，菏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庆丰生物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庆丰生物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张洪臣	36.00	60.00%
2	王华东	24.00	40.00%
合计		60.00	100.00%

注：天骄生物设立时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六）其他情况”。

2、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2022 年 10 月 27 日，大华会计师出具了《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8832 号），确认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天骄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263,495,389.18 元。

2022 年 10 月 28 日，中天华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22]第 11110 号），确认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天骄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379,202,937.20 元。

2022 年 11 月 2 日，天骄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263,495,389.18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总股本 51,033,887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同日，天骄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2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2023 年 1 月 5 日，大华会计师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2023]000005 号），确认截至 202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 51,033,887.00 元，均系以天骄有限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 51,033,88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天健会计师对上述出资进行复核，并出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24]308 号）。

2022 年 11 月 25 日，天骄生物取得了菏泽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天久集团	4,331.00	84.87%
2	兖矿基金	175.00	3.43%
3	荷投资本	173.39	3.40%
4	文化基金	100.00	1.96%
5	德暄投资	55.00	1.08%
6	泰岳基金	50.00	0.98%
7	亿耀挚诚	50.00	0.98%
8	天津宏源	50.00	0.98%
9	仁慧兴久	42.00	0.82%
10	仁慧润久	31.00	0.61%
11	仁慧天美	27.00	0.53%

12	弘远产投	19.00	0.37%
合计		5,103.39	100.00%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天久集团	4,331.00	84.87%
2	兖矿基金	175.00	3.43%
3	荷投资本	173.39	3.40%
4	文化基金	100.00	1.96%
5	德暄投资	55.00	1.08%
6	泰岳基金	50.00	0.98%
7	亿耀挚诚	50.00	0.98%
8	天津宏源	50.00	0.98%
9	仁慧兴久	42.00	0.82%
10	仁慧润久	31.00	0.61%
11	仁慧天美	27.00	0.53%
12	弘远产投	19.00	0.37%
合计		5,103.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1、2025 年 3 月股份转让			
2025 年 3 月 26 日，兖矿基金与金源产投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兖矿基金将所持有的天骄生物 815,500 股的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60%）以 19,439,3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源产投。			
2025 年 3 月 28 日，兖矿基金与兴鲁创投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兖矿基金将所持有的天骄生物 934,500 股的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83%）以 22,284,1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兴鲁创投。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天骄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天久集团	4,331.00	84.87%
2	荷投资本	173.39	3.40%
3	文化基金	100.00	1.96%
4	兴鲁创投	93.45	1.83%
5	金源产投	81.55	1.60%

6	德暄投资	55.00	1.08%
7	泰岳基金	50.00	0.98%
8	亿耀挚诚	50.00	0.98%
9	天津宏源	50.00	0.98%
10	仁慧兴久	42.00	0.82%
11	仁慧润久	31.00	0.61%
12	仁慧天美	27.00	0.53%
13	弘远产投	19.00	0.37%
合计		5,103.39	100.00%

2、2025 年 5 月股份转让

2025 年 4 月 24 日，天久集团与中肃资本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天久集团将所持有的天骄生物 503,228 股的股份以 12,00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中肃资本。

2025 年 4 月 30 日，亿耀挚诚与港耀基金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亿耀挚诚将所持有的天骄生物 500,000 股的股份以 12,033,972.60 元的价格转让给港耀基金。

2025 年 5 月 6 日，天久集团与国贸产投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天久集团将所持有的天骄生物 1,258,072 股的股份以 30,00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国贸产投。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天骄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天久集团	4,154.87	81.41%
2	荷投资本	173.39	3.40%
3	国贸产投	125.81	2.47%
4	文化基金	100.00	1.96%
5	兴鲁创投	93.45	1.83%
6	金源产投	81.55	1.60%
7	德暄投资	55.00	1.08%
8	中肃资本	50.32	0.98%
9	泰岳基金	50.00	0.98%
10	港耀基金	50.00	0.98%
11	天津宏源	50.00	0.98%
12	仁慧兴久	42.00	0.82%
13	仁慧润久	31.00	0.61%
14	仁慧天美	27.00	0.53%
15	弘远产投	19.00	0.37%
合计		5,103.39	100.00%

2、2025 年 5 月第二次股份转让

天津宏源于 2022 年 7 月通过增资方式取得天骄生物 0.98%股权，该股权为天津宏源代天津京良持有，为解决股份代持事项，2025 年 5 月 29 日，天久集团与天津宏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久集团以 1,158.80 万元价格购买天津宏源所持天骄生物全部股份，股份转让定价依据、转让价格与其他股东最近转让定价依据、转让价格相同，即以天津宏源 2022 年 7 月增资入股天骄生物时所确定的天久集团股份回购利率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

本次转让完成后，天骄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天久集团	4,204.87	82.39%
2	荷投资本	173.39	3.40%
3	国贸产投	125.81	2.47%
4	文化基金	100.00	1.96%
5	兴鲁创投	93.45	1.83%
6	金源产投	81.55	1.60%
7	德暄投资	55.00	1.08%
8	中肃资本	50.32	0.98%
9	泰岳基金	50.00	0.98%
10	港耀基金	50.00	0.98%
11	仁慧兴久	42.00	0.82%
12	仁慧润久	31.00	0.61%
13	仁慧天美	27.00	0.53%
14	弘远产投	19.00	0.37%
合计		5,103.39	100.00%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仁慧兴久、仁慧润久和仁慧天美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分别持有公司 0.82%、0.61%和 0.53%的股权。仁慧兴久、仁慧润久和仁慧天美的具体情况及人员构成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具体事项	主要约定内容
获授权益	《员工持股管理办法》 二、持股方式与标的股权来源 （三）持股对象：包括但不限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员工（部门负责人）、基层员工等及公司认定的对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关键人员。前述人员均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相关人员。 三、认购与持有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后的持股对象有权以现金方式认购持股平台的持股份额，认购采取自愿参与原则，如持股对象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则相应认购权利由公司收回（一般以普通合伙人受让合伙份额方式进行，其他方式需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后方可执行）。 （二）认购价格及支付 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本次持股认购对象所对应的持股价格确定为：公司每股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5元。各持股对象根据其所认购的合伙份额所间接对应的公司股份数量确定其认购总价。首批认购对象通过受让普通合伙人所认缴的合伙份额形式取得相应权利，并向持股平台进行实缴，以取得相应的合伙份额。各持股对象的份额取得，以其所签署的相关认购协议、合伙份额转让协议的内容为准。后续持股对象或所持有的份额进行调整的，原则上需通过与普通合伙人进行交易的方式进行。 （三）权益享有 持股对象在持股期间，可按照其持股比例享有对应的分红权利，在本办法约定的服务期内，不得擅自对合伙份额进行任何形式的转让、质押或委托持股等情形。当公司进行上市相关安排时，各持股对象均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交易所《交易规则》、《合伙协议》等相关规定及向证监会（或交易所）所做出的承诺。 （四）禁止委托持股 持股对象应确保其认购合伙份额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均严格禁止，一经发现，公司将立即收回持股对象的所持有的合伙份额，并追究其相应的违约责任，并有权要求其对此所产生的对于公司的相关损失进行赔偿。
权益锁定期 (服务考核期)	①《员工持股管理办法》 四、服务考核期 （一）持股对象在取得合伙份额后将进入为期3年的服务考核期，在此期间，非经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许可，持股对象不得对合伙份额进行任何形式的权利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出售、质押合伙份额等。 ②2025年7月20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召开会议并形成以下有效决议：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于2025年7月27日到期，为确保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稳步实现，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一致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7年7月27日止；一致同意对于持股员工的服务考核期相应延长24个月。在存续期内，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应继续遵守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第一期）》的相关规定。

	③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第八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变更、调整和终止实施等安排	①《员工持股管理办法》 五、退出机制 （一）持股对象在取得合伙份额后，在服务期内，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持股对象应当无条件向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确定的持股对象（包括原持股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份额，并且不再享有合伙份额的收益权： 1. 持股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劳动合同到期不再续期的除外）或因严重违反规章制度被公司或控股子公司辞退等终止履行劳动合同的； 2. 持股对象违反锁定期及限售相关规定主动处置股权的，包括但不限于转让、交换、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 3. 持股对象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形的； 4. 持股对象因触犯法律、泄露公司机密、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或具有其他重大故意损害公司利益行为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5. 持股对象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公司或控股子公司造成十万元以上（含十万元）的损失； 6. 持股对象同时与其它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 7. 持股对象违反竞业禁止协议的； 8. 持股对象违反保密协议约定的； 9. 持股对象因违法、犯罪行为而导致其死亡或丧失劳动能力的； 10. 各持股对象在相关服务考核期限内未能完成考核要求的； 11. 其他使得持股对象不适合成为持股对象或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持股对象非因个人自主原因调离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工作岗位、退休、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或劳动能力、死亡的，不影响其合伙份额持有或由法定继承人持有。…… …… ②仁慈兴久、仁慈润久、仁慈天美的合伙协议 第二十二條：有《合伙企业法》第四十五條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合伙人可以退伙。合伙人在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三十日通知其他合伙人。合伙人违反《合伙企业法》第四十五、或四十六條规定退伙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合伙企业造成的损失。 第二十三條：普通合伙人有《合伙企业法》第四十八條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和有限合伙人有《合伙企业法》第四十八條第一款第一項、第三項至第五項所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普通合伙人被依法认定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依法转为有限合伙人；其他合伙人未能一致同意的，该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普通合伙人退伙。退伙事由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第二十四條：合伙人有《合伙企业法》第四十九條规定的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接到除名通知之日，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五條：普通合伙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的，对该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享有合法继承权的继承人，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从

继承开始之日起，取得该合伙企业的合伙人资格。作为有限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被依法宣告死亡或者作为有限合伙人的法人及其他组织终止时，其继承人或者权利承受人可以依法取得该有限合伙人在有限合伙企业中的资格。有《合伙企业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之一，合伙企业应当向合伙人的继承人退还被继承合伙人的财产份额。普通合伙人的继承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依法成为有限合伙人。全体合伙人未能一致同意的，合伙企业应当将被继承合伙人的财产份额退还该继承人。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可以退还货币，也可以退还实物。

第二十九条：合伙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解散：

- （一）合伙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不再经营；
- （二）合伙协议约定的解散事由出现；
- （三）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
- （四）合伙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满三十天；
- （五）合伙协议约定的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者无法实现；
- （六）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原因。

公司制定股权激励计划履行的决策程序如下：

2022年6月3日，天骄生物董事会作出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山东天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第一期）》。

2022年6月18日，天骄生物当时的唯一股东天久集团作出《关于同意山东天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决定书》，作出以下决定：

一、同意天骄生物董事会于2022年6月3日作出的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实施《山东天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第一期）》。

二、同意天久集团将投入到天骄生物4,500万元实收资本中的42万股权以6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仁慈兴久，转让价格为15元/每股。

三、同意天久集团将投入到天骄生物4,500万元实收资本中的31万股权以46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仁慈润久，转让价格为15元/每股。

四、同意天久集团将投入到天骄生物的4,500万元实收资本中的27万股权以40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仁慈天美，转让价格为15元/股。

五、关于实施《山东天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第一期）》相关的一切事宜，天久集团授权天骄生物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2年6月20日，天久集团与仁慈兴久、仁慈润久、仁慈天美签署《山东

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久集团将投入到天骄生物的 4,500 万元其中的 42 万元股权以 630 万元转让给仁慧兴久、天久集团将投入到天骄生物的 4,500 万元其中的 31 万元股权以 465 万元转让给仁慧润久、天久集团将投入到天骄生物的 4,500 万元其中的 27 万元股权以 405 万元转让给仁慧天美。

2022 年 6 月，仁慧兴久、仁慧润久、仁慧天美各合伙人均已全额缴纳应缴纳的出资款，仁慧兴久、仁慧润久、仁慧天美亦已受让天久集团的相应股权，并取得相应股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出资已经登记至各持有人名下，已经实施完毕，公司不存在预留份额或后续授予计划。

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行权价格主要系公司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激励效果、公司整体估值水平及与各股东沟通协商的结果等各个因素综合确定。

2022 年 7 月，公司授予激励对象持股平台的合伙份额，激励对象可以以 15 元/股的认购价格用现金方式认购持股平台的持股份额。本次股权激励对应授予公司股份数量为 80.5 万股，2022 年 7 月公司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20 元/股作为公允价格，本次股份支付相关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总额为 402.5 万元（80.5 万股*5 元/股）。激励对象有为期 3 年的服务考核期，服务期结束激励对象可以以协商价格或者市场价格转让其财产份额。故本次股份支付等待期为三年，结合报告期各期离职退出情况分摊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股份支付	2022 年 确认金额	2023 年确 认金额	2024 年 确认金额	2025 年 1-6 月 确认金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累计确认金额
各等待期分 摊金额	57.71	134.17	134.53	66.53	392.94
考虑实际离 职情况后确 认金额	57.71	128.21	130.36	64.46	380.74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股份的时间为 2022 年 7 月。公司整体变更审计、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7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金额为 26,349.54 万元，评估值为 37,920.30 万元，对应每股净资产值、每股评估值分别为 5.16 元/股、7.43 元/股，因此，若以公司 2022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值、评估值作为授予股份公允价格，则公允价格远低于公司授权员工价格 15 元/股。公司以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20 元/作为公允价格并进行相应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具有合理性、恰当性，遵循谨慎性会计处理原则。

公司重视与员工分享经营成果，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实现对核心员工的激励，有助于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责任感，有利于核心人才的稳定，对公司运营效率提升、业务持续稳定发展起到积极作用。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了股份支付处理。股权激励未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未产生不利影响。

除此以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天骄生物及其子公司天美生物、天久生物股权代持的形成及解除

天骄生物及其子公司天美生物、天久生物从前述公司成立时起至 2020 年 12 月期间，全部股权先后分别归属于张九勋、张钊。天骄生物、天美生物、天久生物从各公司成立起至 2013 年 12 月期间，股权代持人员是为张九勋代持股权，张九勋于 2013 年 12 月将天骄生物、天美生物、天久生物全部股权转让给儿子张钊，因此，自 2013 年 12 月起，天骄生物、天美生物、天久生物股权代持人员转为替张钊代持。2020 年 12 月，天骄生物、天美生物、天久生物各股权代持人员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天久集团，天久集团由张钊及其配偶赵彤分别持股 95%、5%，至此，天骄生物、天美生物、天久生物实际控制人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况得以全部解决。

（1）天骄生物股权代持的原因、形成及解除

2004 年 12 月，天骄生物设立时，张九勋委托管理张洪臣、王华东进行持股，相关代持情况具体如下：

时间	实际 持有人	显名 股东	出资 金额 (万元)	出资 比例	股权代持形成的背景、原因
----	-----------	----------	------------------	----------	--------------

2004年12月，庆丰生物设立，注册资本60.00万元	张九勋	张洪臣	36.00	60.00%	2004年12月，天骄生物设立，注册资本60.00万元，其中张洪臣出资36.00万元，占比60.00%，王华东出资24.00万元，占比40.00%。 张洪臣及王华东出资均来源于张九勋。 张九勋时任集体企业山东都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因此，张九勋委托张洪臣及王华东代持股权。
		王华东	24.00	40.00%	
	小计		60.00	100.00%	
2007年1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至200.00万元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张九勋	张瑞兰	140.00	70.00%	2007年1月，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加至2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40.00万元全部由张瑞兰认缴；张洪臣将其持有的庆丰生物60.00%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华东。 张瑞兰本次出资来源于张九勋。张九勋增资委托远房亲属、时任销售会计张瑞兰进行代持。 由于张洪臣退出管理层，按照张九勋要求，张洪臣将其代持股份转让给王华东，由王华东进行代持。
		王华东	60.00	30.00%	
	小计		200.00	100.00%	
2009年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至500.00万元	张九勋	胡树旺	440.00	88.00%	2009年2月，王华东将其持有的庆丰生物30.00%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张栋；张瑞兰将其持有的庆丰生物70.00%的出资份额转让给胡树旺；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加至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00万元全部由胡树旺认缴。 胡树旺本次出资来源于张九勋，张九勋增资，并委托远房亲属、时任车间主任胡树旺进行代持。 因张瑞兰身体原因以及王华东调任天美生物销售部，本次增资时张九勋同时调整名义持股人，张瑞兰将其代持股份转让给胡树旺，王华东将其代持股份转让给副总经理张栋。
		张栋	60.00	12.00%	
	小计		500.00	100.00%	
2013年11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至1,500.00万元	张钊		460.00	30.67%	2013年11月，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加至1,500.00万元，并履行评估、验资程序，本次新增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分别由张栋、李海岭、张钊以持有天骄有限的债权以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认缴出资240.00万元、300.00万元和460.00万元。 2008年至2013年期间，张九勋为支持公司发展，通过张钊（张九勋之子）、李海岭及张栋向公司提供借款共计1,000万元（张钊460.00万、李海岭300.00万、张栋240.00万），并于2013年11月进行债转股。前述资金均来源于张九勋。 李海岭当时负责天骄有限生产的日常经营管理，本次债转股时委托李海岭代持部分股权。天健会计师已对上述出资进行复核，并出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24]309号），经复核，确认上述补足出资已到位。
	张九勋	胡树旺	440.00	29.33%	
	张九勋	张栋	300.00	20.00%	
	张九勋	李海岭	300.00	20.00%	
	小计		1,500.00	100.00%	
2013年12月	张钊		900.00	60.00%	2013年12月，胡树旺根据张九勋要求，将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张九勋	张栋	300.00	20.00%	其持有天骄有限 29.33%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张钊。转让完成后，张钊持有公司 60%的出资份额，正式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同时，张九勋于 2013 年 12 月将天骄生物全部股权转让给儿子张钊，因此，自 2013 年 12 月起，天骄生物股权代持人员转为替张钊代持。
	张九勋	李海岭	300.00	20.00%	
	小计		1,500.00	100.00%	
2014 年 12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天久集团		900.00	60.00%	2014 年 12 月，张钊对公司股权架构进行调整，由直接持股变更为通过天久集团间接持股，实现集团化管理。
	张钊	张栋	300.00	20.00%	
	张钊	李海岭	300.00	20.00%	
	小计		1,500.00	100.00%	
2015 年 4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天久集团		900.00	60.00%	2015 年 4 月，张栋将其持有天骄有限 20.00%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张铭。 因张栋身体原因离开管理岗位，张钊委托张栋之子张铭进行代持。
	张钊	张铭	300.00	20.00%	
	张钊	李海岭	300.00	20.00%	
	小计		1,500.00	100.00%	
2020 年 12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天久集团		1,500.00	100.00%	张钊开始规划公司上市事项，李海岭及张铭根据张钊要求，将其所代持股权转让给天久集团。 2020 年 12 月，张铭将其持有天骄有限 20.00%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天久集团，李海岭将其持有天骄有限 20.00%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天久集团。 至此，天骄有限历史代持情况均已解除。

除上表所列示的涉及实际控制人代持情形外，2022 年 7 月，天津宏源增资天骄有限，取得天骄有限 50 万元注册资本，并在天骄有限改制为天骄生物后持有天骄生物 50 万股本。为解决天津宏源与天津京良之间代为持有天骄生物股份事项，天久集团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与天津宏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久集团以 1,158.80 万元价格购买天津宏源所持天骄生物全部股份，股份转让定价依据、转让价格与其他股东最近转让定价依据、转让价格相同，即以天津宏源 2022 年 7 月增资入股天骄生物时所确定的天久集团股份回购利率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天久集团已经支付股份转让款，股份转让已经完成，天津宏源与天津京良股份代持事项解除。

(2) 天美生物代持的原因、形成及解除

时间	具体事由	被代持人	显名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股权代持形成的背景、原因
2006 年 7 月，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出资 500 万元	张九勋	刘红娟	200.00	2006 年 7 月，天美生物设立，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其中张宝山出资 150.00 万元，占比 30.00%，张贺出资 150.00 万元，占比 30.00%，刘红娟出资 200.00 万元，占比 40%。张宝山、张贺及刘红娟出资均来源于张九勋。
		张九勋	张宝山	150.00	
		张九勋	张贺	150.00	
	小计			500.00	
2014 年 8	刘红娟将	张钊	张宝山	150.00	张九勋于 2013 年 12 月将天美生物全部

月，股权转让	所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张钊	张钊	张贺	150.00	股权转让给儿子张钊，因此，自 2013 年 12 月起，天美生物股权代持人员转为替张钊代持。 2014 年 8 月，刘红娟将其代持股份全部转让给张钊。
		张钊		200.00	
	小计			500.00	
2014 年 12 月，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至 1200 万	张钊将股权转让给天久集团，天久集团增资 700 万	张钊	张宝山	150.00	2014 年 12 月，张钊对公司股权架构进行调整，由直接持股变更为通过天久集团间接持股，实现集团化管理。 天美生物实缴资本及日常经营流动资金难以满足公司业务开拓的需求，天久集团以货币资金增资。
		张钊	张贺	150.00	
		天久集团		900.00	
	小计			1,200.00	
2020 年 12 月，股权转让	张宝山、张贺将股权转让给天久集团	天久集团		1,200.00	张钊开始规划公司上市事项，张宝山及张贺根据张钊要求，将其所代持股权转让给天久集团。 至此，天美生物历史代持情况均已清理。

(3) 天久生物代持的原因、形成及解除

事项	具体事由	被代持人	显名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代持形成的背景、原因
2006 年 6 月，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600 万元	出资 600 万元	张九勋	李新响	208.70	2006 年 6 月，天久生物设立，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其中李新响出资 208.70 万元，占比 34.78%，张瑞凤出资 143.20 万元，占比 23.87%，刘明远出资 87.60 万元，占比 14.60%，焦红盟出资 80.50 万元，占比 13.42%，朱学胜出资 80.00 万元，占比 13.33%，出资资金来源均为张九勋。
		张九勋	张瑞凤	143.20	
		张九勋	刘明远	87.60	
		张九勋	焦红盟	80.50	
		张九勋	朱学胜	80.00	
	小计			600.00	
2008 年 10 月，股权转让	李新响将所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张贺	张九勋	张贺	208.70	张贺担任天久生物总经理，全面负责天久生物日常经营，李新响根据张九勋的要求，将其代持股份转让给张贺。
		张九勋	张瑞凤	143.20	
		张九勋	刘明远	87.60	
		张九勋	焦红盟	80.50	
		张九勋	朱学胜	80.00	
	小计			600.00	
2010 年 8 月，注册资本增加	股东实物资产增资 1400 万元	张九勋	张贺	815.60	天久生物投建生产线，资金不足，张九勋陆陆续续购买机器设备，生产线建设完成后，张九勋将所购买的机器设备履行评估程序后对天久生物进行出资。 2010 年 3 月，菏泽国瑞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荷国瑞评报字【2010】第 1008 号），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评估值为 1,400 万元。2010 年 8 月，菏泽君利隆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荷君会验字[2010]091 号），截至 2010 年 8 月 13 日，天久生物已收到全体
		张九勋	张瑞凤	437.40	
		张九勋	朱学胜	266.60	
		张九勋	刘明远	252.00	
		张九勋	焦红盟	228.40	
	小计			2,000.00	

					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400 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资产（固定资产-机器设备）1400 万元。机器设备出资对应的天久生物股权由相关人员进行代持。
2013 年 11 月，股权转让	朱学胜、刘明远、焦红盟将所持股权转让给张贺	张九勋	张贺	1,562.60	由于朱学胜、刘明远、焦红盟已不在天久生物任职，张九勋调整名义持股人，朱学胜、刘明远、焦红盟根据张九勋的要求，将其代持股份转让给总经理张贺。张九勋于 2013 年 12 月将天久生物全部股权转让给儿子张钊，因此，自 2013 年 12 月起，天久生物股权代持人员转为替张钊代持。
		张九勋	张瑞凤	437.40	
	小计			2,000.00	
2014 年 11 月，股权转让	张瑞凤及张贺将部分股权转让给张钊	张钊		1,200.00	因代持人员实际为张钊代持股权以及张瑞凤因身体原因不适合股权代持，2014 年 11 月，张贺、张瑞凤将相应的股权转让给张钊，同时由李杰代持部分股权。
		张钊	张贺	400.00	
		张钊	李杰	400.00	
	小计			2,000.00	
2014 年 12 月，股权转让	张贺将股权转让给王华东	天久集团		1200.0	2014 年 12 月，张钊对天久生物股权架构进行调整，由直接持股变更为通过天久集团间接持股，实现集团化管理。张贺调任天美生物负责相关管理工作，张贺根据张钊的要求，将其代持股份转让给总经理王华东。
		张钊	王华东	400.00	
		张钊	李杰	400.00	
	小计			2,000.00	
2020 年 12 月，股权转让	王华东、李杰将股权转让给天久集团	天久集团		2,000.00	张钊开始规划公司上市事项，王华东及李杰根据张钊要求，将其所代持股权转让给天久集团。至此，天久生物历史代持情况均已清理。

经上述规范，公司股份代持情形已清理完毕。

2、夯实注册资本

2013 年 11 月 2 日，天骄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1,5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分别由张栋、李海岭、张钊以持有天骄有限的债权以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认缴出资 240.00 万元、300.00 万元和 460.00 万元。同日，张栋、李海岭、张钊与天骄有限签订《债权转股权协议》。

2008 年 10 月至 2013 年 9 月，天骄有限实缴资本及日常经营流动资金难以满足公司业务开拓的需求，实际控制人张九勋为支持公司发展，通过张钊、李海岭及张栋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提供借款，实际债权人为张九勋。由于年代久远，凭证管理不全，原始凭证中仅保留有现金收据。为了夯实出资，保证公司注册资本充实且可追溯验证、核实，最大限度保障公司未来股东的利益，天久集团对上述出资以货币资金补足出资。

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控股股东天久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0.00 万元进行补足。天健会计师对上述出资进行复核，并出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24]309 号），

经复核确认上述补足出资已到位。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天久生物

成立时间	2006年6月30日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陈集镇工业区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品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天骄生物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467.52	13,826.59
净资产	6,869.34	6,296.72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7,436.08	19,647.41
净利润	552.79	1,314.4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	

（2）天美生物

成立时间	2006年7月28日
住所	菏泽市开发区郑州路与巢湖路交叉口
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2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天骄生物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392.19	24,145.22
净资产	21,799.76	20,997.19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5,181.71	35,258.63
净利润	2,144.80	5,957.4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	

(3) 圆天缘生物

成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31 日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定陶区滨河街道办事处鲁花东路与鲁花北路交叉口西 266 米路北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食品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饮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天骄生物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706.81	24,880.79
净资产	6,053.11	5,807.08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2,171.80	23,998.03
净利润	243.96	1,252.4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	

(4) 凯瑞玛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陈集镇文化路 1 号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
主要业务	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销售，系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天骄生物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0	12.66
净资产	-785.36	-783.53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83	-31.0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张钊	董事长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83 年 10 月	本科	-
2	李海岭	董事、总经理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75 年 11 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食品工程师
3	王华东	董事、副总经理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63 年 2 月	本科	-
4	张宝山	董事、副总经理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80 年 1 月	本科	-
5	李杰	董事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87 年 6 月	本科	-
6	赵来法	职工董事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86 年 6 月	高中	-
7	王振华	独立董事	2025 年 8	2028 年 8	中国	无	男	1955 年	本科	-

			月 12 日	月 11 日				8 月		
8	刘光彦	独立董事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62 年 7 月	硕士研究生	-
9	叶志松	独立董事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82 年 10 月	硕士研究生	-
10	岳伟栋	董事会秘书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83 年 1 月	本科	-
11	于金刚	财务总监	2025 年 8 月 12 日	2028 年 8 月 11 日	中国	无	男	1990 年 6 月	本科	中级会计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张钊	2007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组长；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山东天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天久集团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天久生物监事；2018 年 1 月至今，任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3 月至今，任山东天久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11 月加入天骄生物，历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现任天骄生物董事长；2021 年 12 月至今，历任圆天缘生物董事、董事长，现任圆天缘生物董事长。
2	李海岭	1996 年 1 月至 2001 年 7 月，历任山东国华实业集团总公司办公室干事、副主任、主任；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历任山东都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出口部经理；2006 年 9 月至今，历任天骄生物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凯瑞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圆天缘生物董事、总经理。
3	王华东	1983 年 10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山东国华实业集团总公司销售部业务员；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山东都庆集团公司销售部业务员；1999 年 10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山东都庆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2006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天美生物销售部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历任天久生物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天久生物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任天骄生物董事兼副总经理。
4	张宝山	1998 年 1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山东都庆集团公司办公室员工；1999 年 10 月至 2007 年 4 月，历任山东都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员工、办公室主任；2007 年 5 月至 2021 年 11 月，历任山东天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22 年 5 月，历任山东天衡食品检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山东天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7 月至今，历任天美生物董事、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天美生物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任天骄生物董事兼副总经理。
5	王振华	1983 年 8 月至 2016 年 5 月，历任河南财政金融学院讲师、教授、系主任、教务处长、副校长，现已退休；2020 年 5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任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300248.SZ）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天骄生物独立董事。
6	刘光彦	1987 年 7 月至 2023 年 9 月，山东工商学院（原中国煤炭经济学院）任教，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现已退休；2013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外聘教授；2018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国保险创新研究院外聘教授、院长助理；2017 年至 2023 年于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外聘教授、博士生导师；2021年1月至今于辽宁大学任外聘教授、博士生导师。2022年11月至今，任天骄生物独立董事。
7	叶志松	2008年7月至2011年7月，任职于广东环宇京茂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年7月至2025年2月，任合景泰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法务审计中心法务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3年7月，任椿禾管理咨询（广州）有限公司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上海文化银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年3月至今，任北京市炜衡（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22年11月至今，任天骄生物独立董事。
8	李杰	2011年9月至2013年4月，任富士康科技集团（鸿富锦精密电子（烟台）公司）任采购员；2013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1月至2022年6月，任天久生物总经理助理；2022年7月至今，历任天骄生物总经理助理、董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天骄生物董事。
9	赵来法	2010年3月至2019年10月，历任天美生物车间员工、品控员；2019年10月，任天美生物品控部主管；2024年1月至2025年8月，任天骄生物职工监事。现任天骄生物职工董事。
10	于金刚	2013年9月至2021年12月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审计员、高级审计员；2021年12月至2022年10月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任高级项目经理；2022年11月至今，任天骄生物财务总监。
11	岳伟栋	2006年9月至2010年1月，上海宝瑞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2月至2013年11月，历任重庆普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6年9月，任海南绿健生态城市发展有限公司综合管理中心主任；2016年10月至2018年2月，任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慧能源事业部综合管理中心主任；2018年3月至2019年9月，任重庆澳融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11月至2022年5月，任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副总监；2022年6月至2025年8月，历任天骄生物法务总监、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天骄生物董事会秘书。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5年6月 30日	2024年12月 31日	2023年12月 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5,858.11	78,451.31	68,747.5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766.32	55,024.77	42,101.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766.32	55,024.77	42,101.02
每股净资产（元）	11.32	10.78	8.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32	10.78	8.25
资产负债率	23.85%	29.86%	38.76%
流动比率（倍）	2.80	2.24	2.09
速动比率（倍）	1.68	1.36	1.29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7,981.60	127,534.15	115,355.11
净利润（万元）	5,436.36	14,443.56	10,919.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436.36	14,443.56	10,919.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294.32	14,165.37	10,875.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294.32	14,165.37	10,875.75

毛利率	22.07%	24.36%	21.56%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9.50%	29.83%	29.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25%	29.25%	29.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2.83	2.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2.83	2.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51	11.51	11.81
存货周转率（次）	2.27	5.98	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283.62	13,890.65	7,818.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4	2.72	1.53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994.38	1,913.63	2,270.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71%	1.50%	1.97%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款项-存货（净额）-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
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 7、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8、稀释每股收益：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实收资本）
- 12、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电话	021-3867 6666
传真	021-3867 0666
项目负责人	官航
项目组成员	陈轶劭、陈时彦、涂子健、赵瑞峰、魏鲁、辛颖、周家平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晨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山西北路 99 号苏河湾中心 MT25-28 楼
联系电话	021-5234 1668
传真	021-5234 1670
经办律师	李强、卢钢、刘天意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沈培强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新潮商务大厦 6 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 6888
传真	0571-8821 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宋鑫、丁煜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红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五栋大楼 B1 座 13 层
联系电话	010-8839 5166
传真	010-8839 5661
经办注册评估师	薛秀荣、管基强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黄英鹏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鲁颂宾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 9512
传真	010-6388 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食品配料等研发、生产及销售	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

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致力于为下游营养功能食品、乳制品、咖啡、奶茶及烘焙等客户提供安全、营养、便捷、美味的食品原材料以及“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公司系国内较早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行业的企业之一，自设立以来始终聚焦于相关食品配料领域的研发与生产，拥有二十余年的行业经验，在喷雾干燥生产工艺及设备改进、产品配方研发等方面形成了丰富的技术积累。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是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专利授权 76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公司坚持技术创新，自主研发的“一种植脂末、制备方法及其应用”、“植脂鲜奶油粉的制备方法的研究与应用”等技术经山东火炬生产力促进中心评定为省内先进水平，并获菏泽市科学技术局认定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冷水溶植脂末的研究与开发”、“耐酸植脂末的研究与开发”等两项重要研发成果荣获菏泽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积极参与国家及行业标准化建设，参与制定了《软冰淇淋预拌粉质量要求》（GB/T 20976-2023）、《特殊食品用脂肪粉》（T/CNHFA 001—2022）等相关标准，并先后荣获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山东省“瞪羚”企业、山东省“十强”产业集群领军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诸多荣誉称号。

公司以“智造美味，传递健康”为使命，秉承“信誉至上，质量第一”的宗旨，坚持提供高标准、高品质的产品。公司先后通过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体系认证（FSSC2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欧盟 ECOCERT 有机食品认证、清真 HALAL 食品认证等多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或产品认证。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技术创新，推行“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为客户提供食品配料定制化研发及生产解决方案。公司凭借优质、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服务体系，产品畅销全国并远销亚洲、非洲、北美洲及欧洲等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

(1) 粉末油脂

粉末油脂是以糖或糖浆、食用植物油及其制品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乳或乳制品等其他食品原辅料、食品添加剂，经喷雾干燥等加工工艺制成的粉末状或颗粒状产品。

公司粉末油脂产品主要面向食品工业生产企业。作为核心优势产品，公司根据市场客户需求，已推出了一系列粉末油脂产品，广泛用于营养功能食品、乳制品、咖啡、奶茶、烘焙、冷饮、麦片、糖果等食品加工领域。同时，公司紧跟粉末油脂健康化、功能化、高品质的发展趋势，将功能性油脂微胶囊化，开发出多种功能性粉末油脂产品，能够为消费者提供不饱和脂肪酸等有益人体健康的成分，可满足进食受限、消化吸收障碍、代谢紊乱群体或运动员、体弱者、婴幼儿对营养素或膳食的特殊需要，广泛应用于特膳食品、特医食品、配方奶粉等食品加工领域。

公司粉末油脂的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类型		主要细分产品名称	简介	典型产品图示	产品终端应用图示
粉末油脂	普通型粉末油脂	奶茶用粉末油脂、咖啡用粉末油脂、奶制品用粉末油脂、烘焙用粉末油脂等	以食用油脂等为原材料，采用微囊化技术制成的固态粉末状油脂，主要应用于奶茶、咖啡、乳制品及烘焙等领域		
	功能性粉末油脂	结构油脂微囊粉、风味脂肪微囊粉、CLA微囊粉、脂肪酸类微囊粉等	以包埋脂肪含量高的功能性植物油为原材料，采用微囊化技术制成的功能性固态粉末状油脂		

(2) 植物基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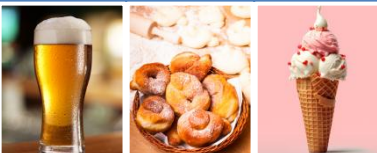
公司植物基产品以优质非转基因农作物为主要原料，通过生物酶解、物理冲击、喷雾干燥等技术加工而成粉末状产品，广泛应用于烘焙、麦片、固体饮料等食品加工领域。公司植物基的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类型	主要细分产品名称	简介	典型产品图示	产品终端应用图示
------	----------	----	--------	----------

植物基产品	豆类粉、坚果类粉、谷类粉、薯类粉等	以豆类、坚果、谷物或薯类为主要原料，通过生物酶解、喷雾干燥等技术加工制成的粉末状产品	
-------	-------------------	--	--

(3) 淀粉糖

淀粉糖以淀粉或淀粉质等为原料，经酶法、酸法或酸酶法加工制成的糖，公司淀粉糖产品是以成品糖浆经喷雾干燥等技术加工而成粉末状产品，主要可分为功能性糖类和调制糖类产品，其不仅提供了更为多样化的甜味来源，还在改善食品稠度及黏性、帮助食品保湿保鲜等方面具有重要应用，已广泛应用于牛奶、冰淇淋、焙烤制品、冲剂、休闲食品和保健食品等产品中。同时，低聚糖类等新型功能性糖源因其不增加血糖、血脂的特性，已经被广泛应用于适合糖尿病患者、冠心病患者、高血压患者以及肥胖人群的特殊糖类和健康食品的开发之中。公司淀粉糖的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类型	主要细分产品名称	简介	典型产品图示	产品终端应用图示
淀粉糖	功能性糖类	低聚异麦芽糖、低聚果糖等	经多糖酶水解等方法制取，摄入后通常不增加血糖、血脂，是新型功能性糖源	
	调制糖类	麦芽糊精、麦芽糖粉等	以淀粉为原料，经酶法低度水解、精制、喷雾干燥制成的不含游离淀粉的淀粉衍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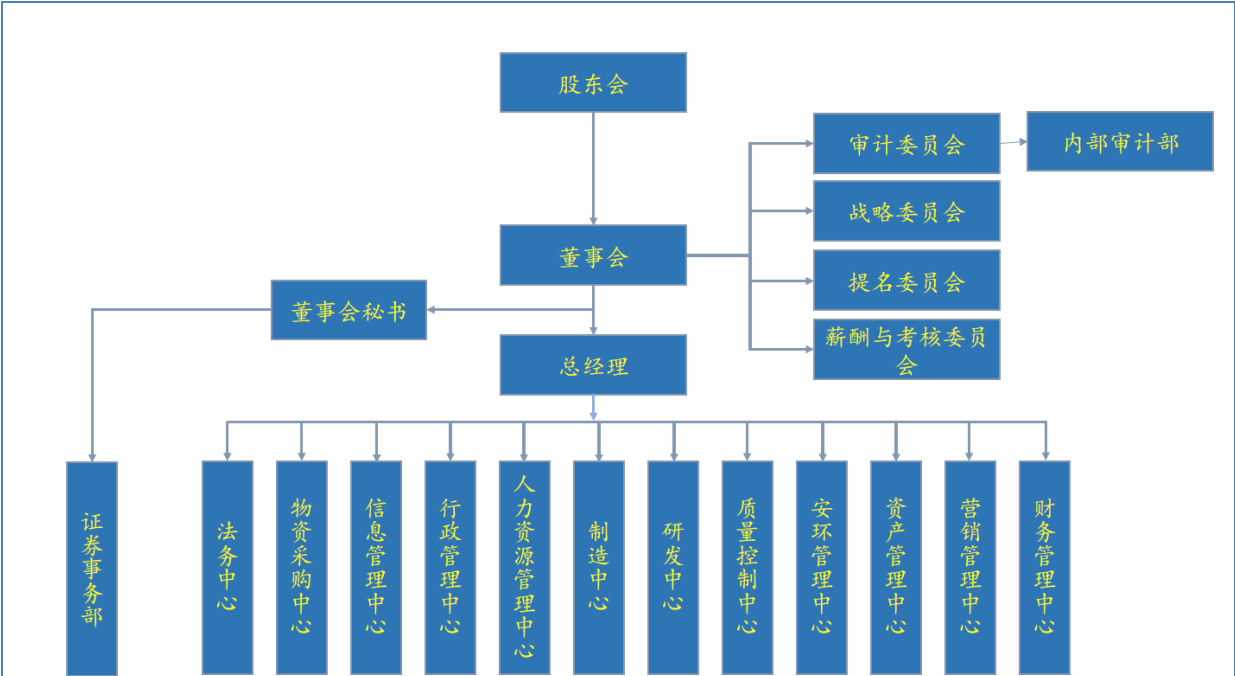
(4) 固体饮料

固体饮料是公司粉末油脂、植物基及淀粉糖产品下游重要的应用领域。固体饮料是通过特定生产工艺，将不同的食品原料加工制成粉末状、颗粒状或块状等，以供冲调或冲泡饮用的固态制品。公司基于市场客户需求，对固体饮料应用配方的进行持续改进，已形成了一系列具有特色的固体饮料产品。公司固体饮料的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类型	主要细分产品名称	简介	典型产品图示	产品终端应用图示
固体饮料	风味固体饮料、咖啡固体饮料、蛋白固体饮料、茶固体饮料等	以粉末油脂、乳制品、茶叶提取物或咖啡制品等一种或多种食品配料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其他食品原辅料加工制成的固体饮料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管理机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公司各主要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主要职能
1	行政管理中心	建立和完善公司各项行政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行政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及行政公文的起草工作；负责管理公司文书、档案、资料和印章印鉴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接待来访工作以及对外联系、对外宣传报道等工作；负责公司会议组织、记录及归档工作；负责公司公务车辆管理调度及日常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公司行政后勤管理等工作。
2	人力资源管理中心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负责制订公司人力资源发展规划；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经营目标，负责制定公司人员编制控制、招聘任用、培训发展、薪酬福利管理、绩效考核等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制度与流程；根据公司组织架构、人员编制以及公司人力资源状况，负责制定公司年度人员招聘计划，落实人才储备和梯队建设；负责公司员工招聘、选拔、晋升、考核及离职管理、培训、薪酬福利管理、绩效考核等工作。
3	财务管理中心	建立和完善公司财务管理、财务预算、财务核算及财务监督机制，优化并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的财务核算管理，编制公司财务报表；负责公司预算编制、实施与分析工作；负责公司经营状况分析，参与重大财务决策，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支持及信息；负责公司资金运作管理与税务管理等工作。
4	资产管理中心	建立和完善公司各项资产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安全管理、仓储管理、基础建设管理、动力设备等的管理工作；负责办理物资的采购申请、验收入库、存储保管和物资出库业务，审核相关表单并及时录入系统，定期盘点库存物资，保证库存物资账实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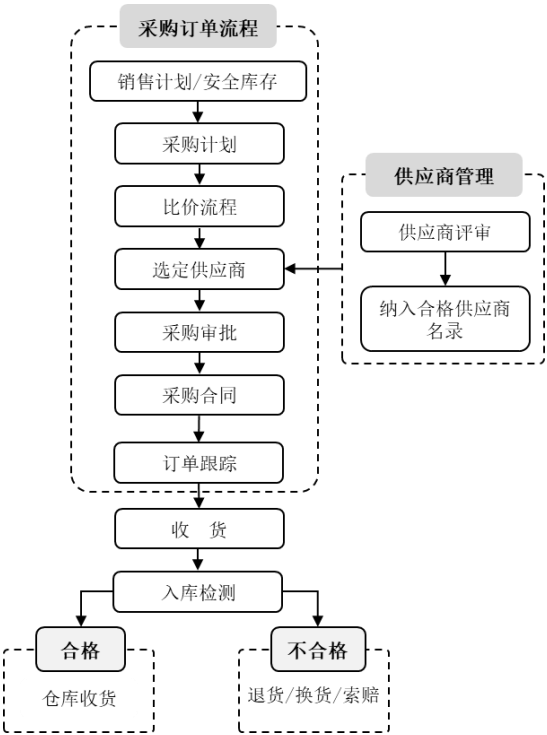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执行年度安全培训计划等。
5	物资采购中心	建立和完善公司采购管理制度和流程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主要原辅料、包材、备品备件等原材料的采购；负责选择、评估原材料合格供应商，对合格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对新供应商进行背景调查；与生产制造中心保持常态化沟通，负责制定短期采购计划等工作。
6	研发中心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市场需求，负责制定新产品研发发展规划；负责现有产品及生产工艺创新及优化；负责新产品的研发、配方设计及试验；负责公司研发技术管理、市场调研、产品跟踪、专利申请、成果鉴定等工作；负责编制、修订、归档产品相关技术性文件等工作。
7	质量控制中心	建立和完善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和流程并监督实施；负责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检验、分析、改进和落实等；负责公司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确保公司产品符合质量控制要求；负责公司客户投诉处理、纠正及落实；负责公司产品企业标准的编制、修订与备案等工作。
8	制造中心	负责制定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合理组织生产；负责公司产品的生产及交付、生产车间的日常生产运营及管理，参与新产品的试制、质量评审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落实安全生产措施等工作。
9	营销管理中心	建立和完善公司销售管理制度和流程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立健全国内和国外销售网络体系，制定并组织实施销售工作计划；负责市场开发、合同签订、产品交付等，建立并维护良好的客户关系；负责协助解决客户投诉和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等工作。
10	内部审计部	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对公司各部门、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对会计资料及有关经济资料进行审计等工作。
11	董事会秘书	下辖证券事务部，负责公司信息对外公布、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股权管理，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协调处理公司投资融资、资产重组及上市筹备事宜等工作。
12	法务中心	处理法务合规事项；日常法务管理。
13	信息管理中心	为管理层提供企业信息化管理战略规划；管理公司信息系统；负责信息系统日常维护。
14	安环管理中心	按照消防要求，完善消防设施配套，配合消防检查；组织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许可文件；监督环保处理及生产排放；负责安全生产培训等。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1）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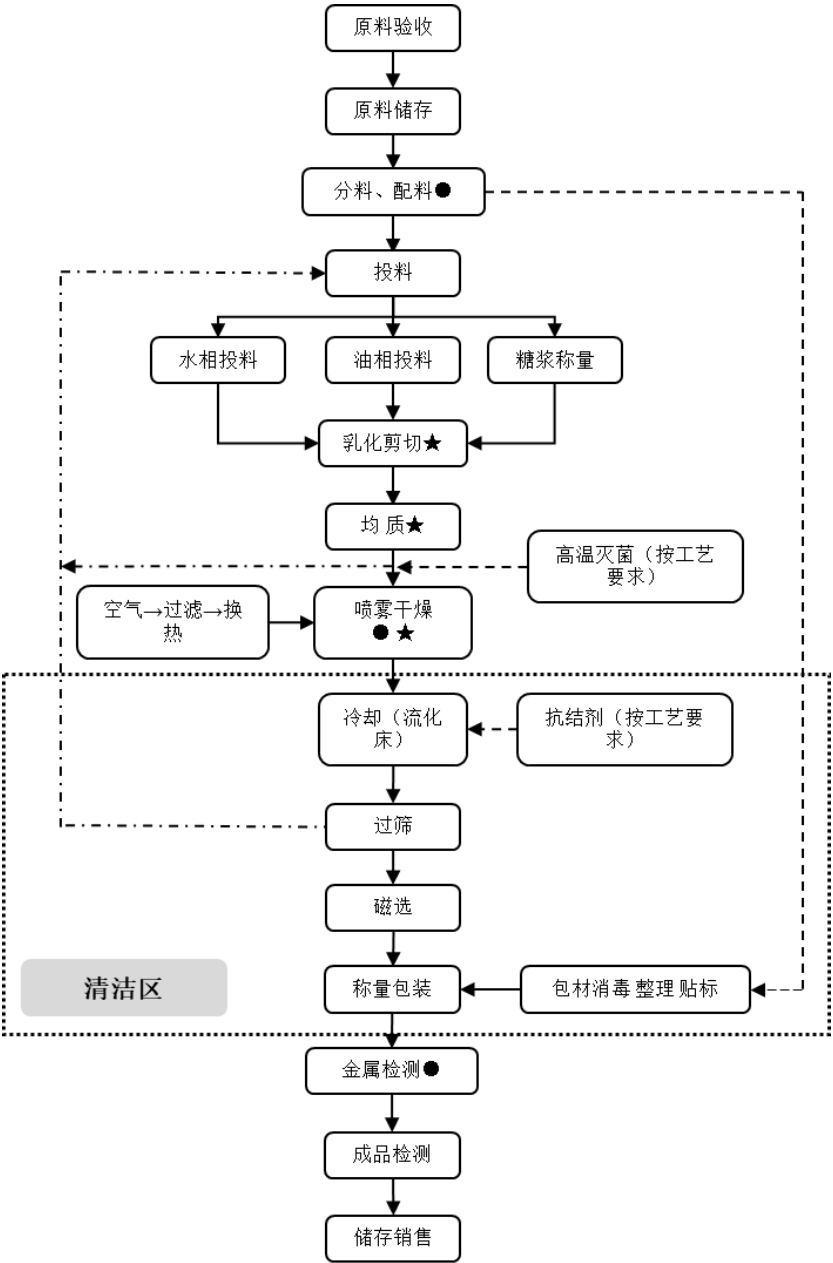
公司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2) 生产流程

①普通型粉末油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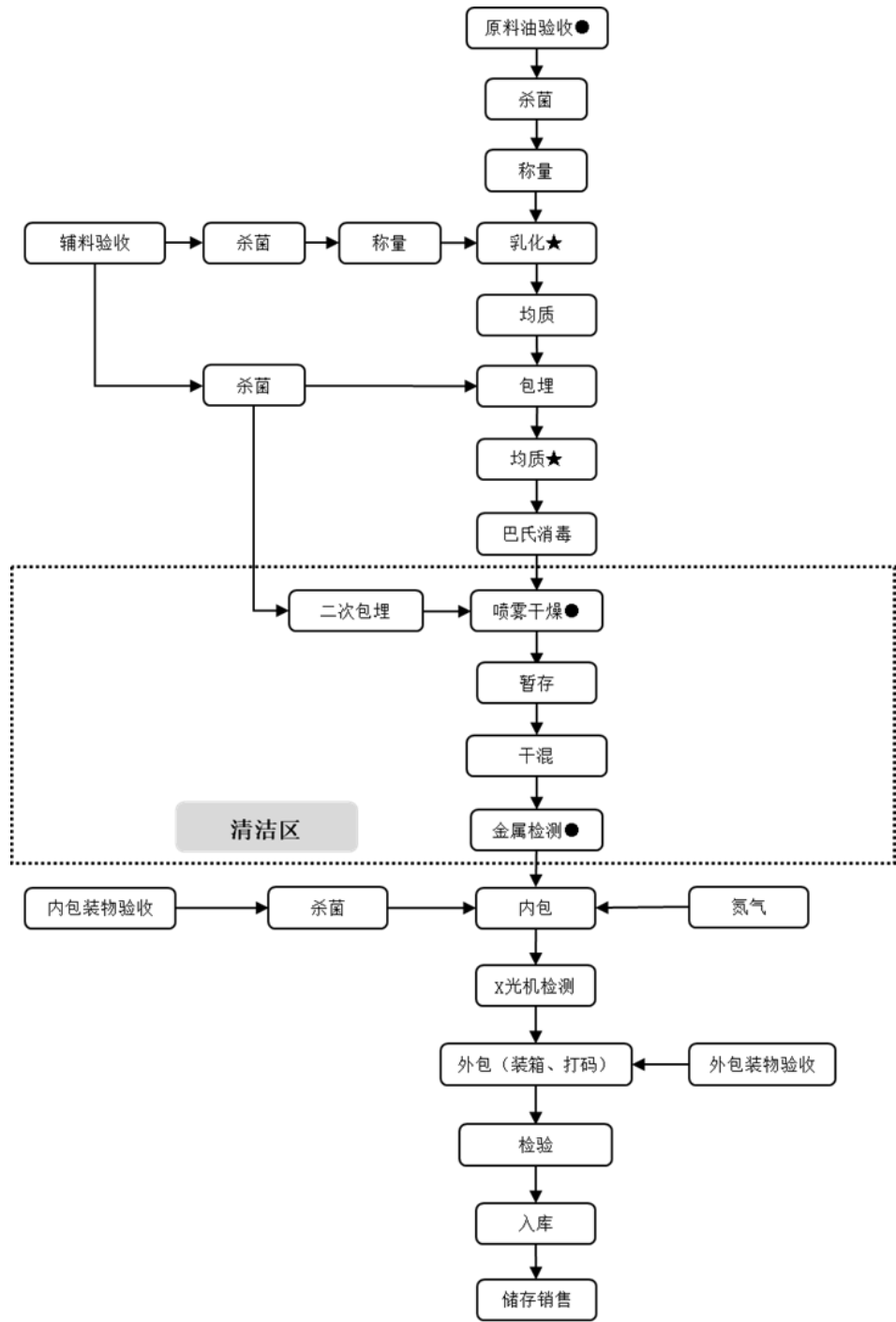
普通型粉末油脂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分料、配料、投料、乳化剪切、均质、喷雾干燥、冷却、过筛、磁选、称量包装、金属检测等环节，生产流程具体如下：



图示说明：●为关键控制点 ★为核心工序

②功能性粉末油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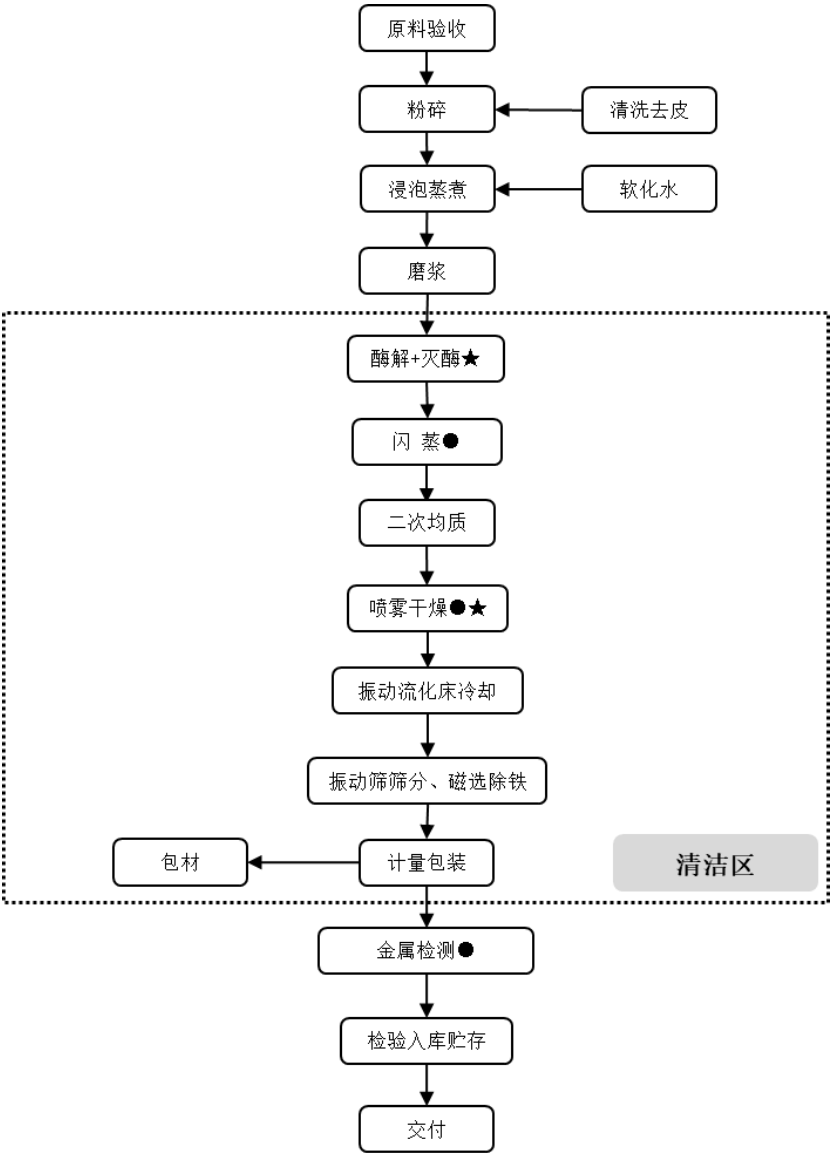
功能性粉末油脂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原辅料杀菌、乳化、均质、包埋、巴氏消毒、喷雾干燥、干混、金属检测、内包装、X 光机检测等环节，部分产品需要二次包埋，生产流程图具体如下：



图示说明：●为关键控制点 ★为核心工序

③植物基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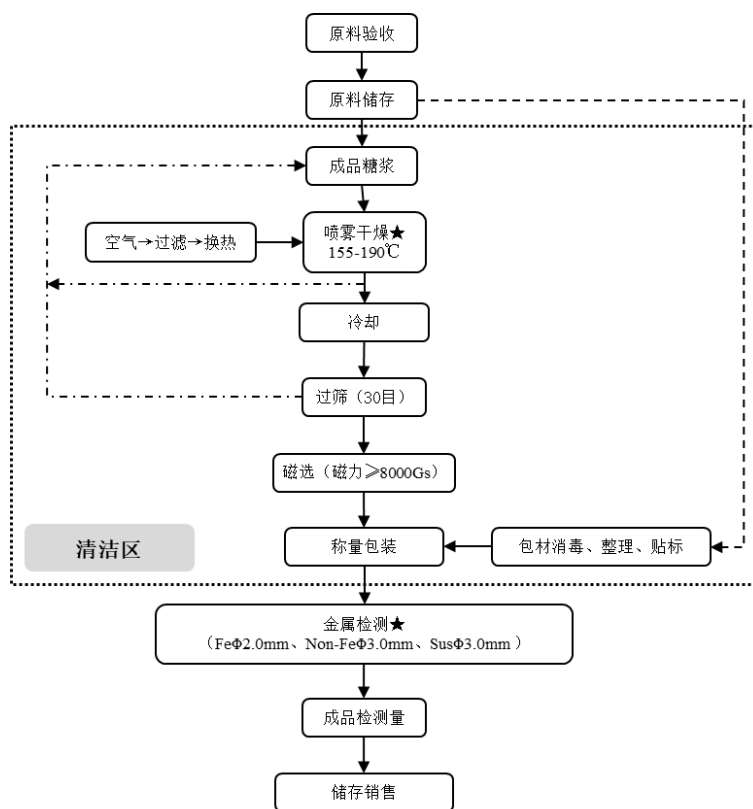
植物基产品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原料粉碎、浸泡蒸煮、磨浆、酶解及灭酶（若需）、闪蒸、二次均质、喷雾干燥、冷却、过筛、磁选、金属检测等环节，生产流程图具体如下：



图示说明：●为关键控制点 ★为核心工序
紫薯、山药、胡萝卜需要清洗去皮，燕麦粉产品需进行酶解+灭酶

④淀粉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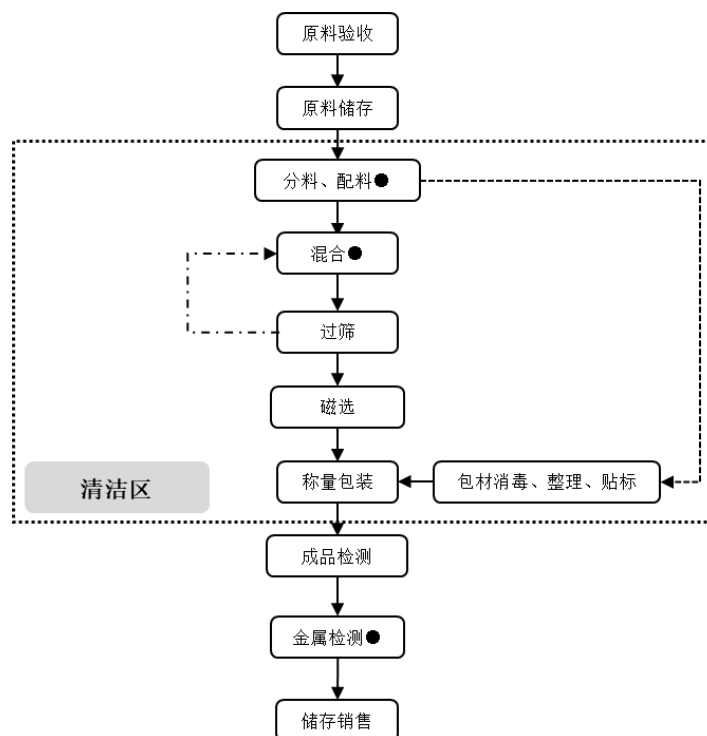
淀粉糖产品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喷雾干燥、冷却、过筛、磁选、称量包装、金属检测等环节，生产流程图具体如下：



图示说明：●为关键控制点 ★为核心工序

⑤固体饮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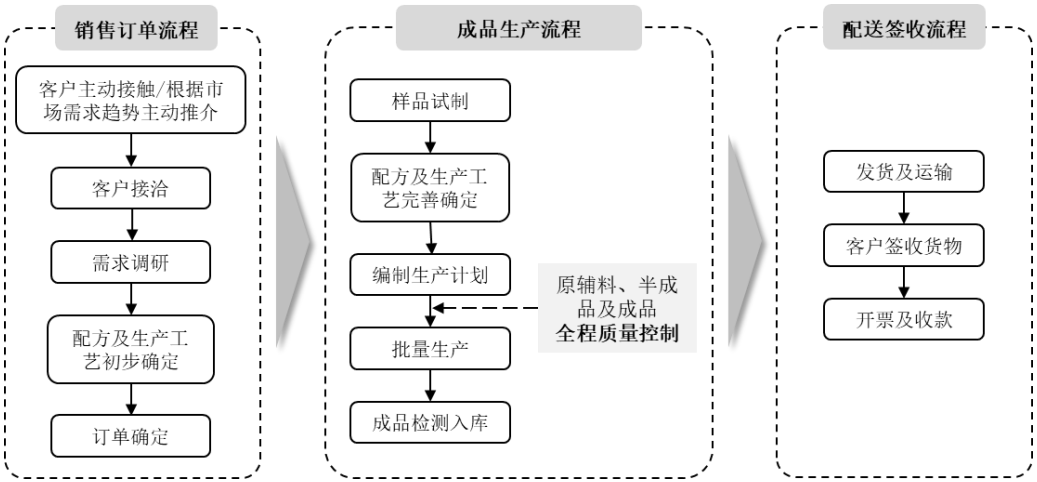
公司固体饮料主要通过干法制造，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分料、配料、混合、过筛、磁选、称量包装、金属检测等环节，生产流程图具体如下：



图示说明：●为关键控制点 ★为核心工序

(3) 销售流程

公司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5年1月—6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4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山东熊猫乳品有限公司	无	浓缩奶油等加工	35.72	87.02%	18.37	78.00%	9.38	57.33%	否	否
2	巨野县博太加速器有限公司	无	植物基产品原料灭菌	5.33	12.98%	5.18	22.00%	6.98	42.67%	否	否
合计	-	-	-	41.05	100.00%	23.55	100.00%	16.36	100.00%	-	-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将浓缩奶油加工、部分原材料灭菌及部分产品临时包装需求委托第三方外协厂商完成，主要系受制于公司业务发展规划、设备购置成本及经济效益等因素影响，公司未购置相关生产线或产线短期排产较满难以覆盖临时业务需求。报告期各期，公司委托加工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02%、0.03%和 0.09%，占比较低。公司不存在对外协加工商的依赖情况。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高载油量功能性粉末油脂包埋技术	传统包埋技术下高载油量功能性粉末油脂存在表面油脂含量高、风味不稳定等问题。公司不断进行技术改良与革新，通过高固相乳化降低油脂流动性，保障乳化过程的稳定性；通过瞬时干燥，实现液相快速脱水，有效遏制功能性粉末油脂酸价、过氧化值的升高。借助该技术，公司已成功实现将 70%以上高载油量功能性粉末油脂表面油脂含量占总脂肪的比例控制在 1%以内，40%载油量功能性粉末油脂表面油脂含量占总脂肪的比例控制在 0.5%以内，远低于同行业公司水平。	自主研发	已实现批量生产	是
2	多不饱和脂肪酸粉末油脂包埋技术	多不饱和脂肪酸容易发生氧化变质，公司引入天然维生素 E 等抗氧化剂，建立了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抗氧化体系；并创新性地把粉末油脂喷雾干燥与二次包埋结合，喷雾干燥过程中再喷涂一层壁材，实现了粉末油脂双层微胶囊结构，解决了以往高含量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化后包埋效率低、货架期短、不易保存的问题，显著改善了产品品质。公司的多不饱和脂肪酸粉末油脂包埋技术在行业内较早实现突破，公司已依托该技术开发出 ω -3 脂肪酸类微囊粉、 ω -6 脂肪酸类微囊粉等多种产品。	自主研发	已实现批量生产	是
3	上排风喷雾干燥塔及塔顶原位附聚制粉技术	公司通过上排风喷雾干燥技术实现粉末油脂产品的粉体化成型，并利用直热技术进行喷雾干燥，大幅提高了喷雾干燥塔的生产效率及热空气利用率，减少了蒸汽消耗量。同时，利用细粉回收装置将细粉返回至塔顶雾化区，与雾化后的乳化液形成附聚粉体，改善了粉体的颗粒度及流动性。借助该技术，公司将粉末颗粒度严格控制在 24 目至 30 目，并有效降低生产能耗，提升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已实现批量生产	是
4	冷溶型粉末油脂生产技术	粉末油脂在热饮中的速溶性良好，但在冷饮中的溶解性能较差。公司采用微胶囊包埋技术，并通过原料配方的优化及生产工艺改进，开发出冷溶型粉末油脂，大幅提升了粉末油脂在常温及低温环境下的溶解性，同时保证其稳定的出品状态、风味及口感，有效拓宽了产品的应用范围，为冷食和冷饮开辟了新的食源。公司的冷溶性粉末油脂可实现在 0-4 度水、冰水混合物中速溶。应用该技术生产的冷饮用粉末油脂可用于奶昔、冰淇淋等冷饮产品的调制，也可应用于冰咖啡、冰奶茶等冰饮的调配。	自主研发	已实现批量生产	是
5	纯素食植物脂肪粉包埋技术	纯素食植物脂肪粉严格意义上要求原辅料全部为植物来源，不得含有动物性成分，公司以辛稀基琥珀酸淀粉钠、阿拉伯胶等纯植物来源原料作为壁材乳化制备植物脂肪粉，实现了纯素食植物脂肪粉包埋，充分挖掘并满足了市场对纯素食植物脂肪粉产品的需求。公司应用该技术成功开发出素食 MCT 粉等植物脂肪粉产品，在特医食品、特膳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等中有广泛的应用。	自主研发	已实现批量生产	是
6	一步酶法制备酶解燕麦粉技术	公司通过对加酶量、酶解时间、酶解温度、料液比的反复试验，获取了制备燕麦浆的最佳酶解工艺，实现在一个罐体内一次性完成多种酶的投料，并实现同一制备环境下对多种酶制剂的多重保护，形成了一步酶法制备酶解燕麦粉技术，酶解燕麦粉生产效率、品相和风味均大幅提升。在国内同行业主要采用传统多步酶法酶解技术的情况下，公司率先实现一步酶法制备酶解燕麦粉，实现了突破。	自主研发	已实现批量生产	是

7	搅打奶油粉工艺及生产技术	公司通过原料配方的优化及生产工艺改进开发出打发型植脂奶油粉，搅打时具有较高的起泡率和膨胀率，打发性能稳定，且具有良好的可塑性、硬挺性和稳定性，打发后一定时间内无脱水收缩现象，具有良好的搅打效果，口感细腻。 公司生产的搅打奶油粉可应用于餐饮、烘焙、饮品奶盖等场景，可实现常温运输，开封后可在室温下长期储藏，公司打发奶油经质构仪测定支撑力达 1.4N，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自主研发	已实现批量生产	是
---	--------------	--	------	---------	---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tianjiao.cc	www.tianjiao.cc	鲁 ICP 备 2024066497 号	2024 年 8 月 12 日	-
2	sdtianjiu.com.cn	www.sdtianjiu.com.cn	鲁 ICP 备 2021038863 号	2021 年 10 月 28 日	-
3	sdtianmei.com.cn	www.sdtianmei.com.cn	鲁 ICP 备 13005424 号-1	2020 年 3 月 10 日	-
4	sdtmsw.com	www.sdtmsw.com	鲁 ICP 备 13005424 号-2	2020 年 3 月 10 日	-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鲁(2024)菏泽市不动产权第 0084644 号	工业用地	天骄生物	45,009.00	菏泽市文化路北侧	2024 年 3 月 31 日-2074 年 3 月 30 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2	鲁(2022)菏泽市不动产权第 0248760 号/鲁(2024)菏泽市不动产权第 0084660 号	工业用地	天美生物	36,342.00	菏泽市郑西路、巢湖路以北	2007 年 6 月 30 日-2057 年 6 月 29 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3	鲁(2024)菏泽市不动产权第 0084658 号	工业用地	天久生物	44,131.00	菏泽市文化路北侧	2024 年 3 月 31 日-2074 年 3 月 30 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4	鲁(2024)定陶区不动产权第 0005467 号	工业用地	圆天缘生物	102,285.00	菏泽圆天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一) 0010-1-101 等 10 处	2013 年 3 月 23 日-2063 年 3 月 22 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注：上表列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3、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分子肽生物提纯检测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629503 号	2020 年 7 月 10 日	2068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天美生物
2	天然食用添加剂安全生产智能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629508 号	2020 年 7 月 10 日	2068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天美生物
3	功能性植脂末提纯含量分析测定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629498 号	2020 年 7 月 10 日	2068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天美生物
4	功能糖生物萃取测定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626456 号	2020 年 7 月 9 日	2068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天美生物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6,087.04	5,667.61	正在使用	出让
2	软件	152.44	51.93	正在使用	购置
3	专利权	43.61	27.01	正在使用	购置
4	商标使用权	21.18	18.55	正在使用	购置
合计		6,304.26	5,765.10	-	-

注：上表列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相关情况。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637172704372	天骄生物	菏泽市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 年 12 月 7 日	2025 年 11 月 12 日
2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3137172707530	天久生物	菏泽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 年 11 月 3 日	2025 年 11 月 2 日
3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637170100060	天美生物	菏泽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 8 月 18 日	2026 年 7 月 29 日
4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637172701458	圆天缘生物	菏泽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 年 1 月 11 日	2027 年 8 月 22 日
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717710011883	天骄生物	菏泽市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8 年 5 月 11 日
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717300009208	天美生物	菏泽鲁西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 年 9 月 18 日	2030 年 9 月 17 日
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717290043618	天久生物	菏泽市定陶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4 月 23 日	2029 年 4 月 22 日
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717270077415	圆天缘生物	菏泽市定陶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8 年 8 月 31 日
9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3700/15203	天骄生物	菏泽海关	2020 年 11 月 17 日	长期

10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3700D29189	天久生物	菏泽海关	2018 年 6 月 15 日	长期
11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3700/15172	天美生物	菏泽海关	2021 年 4 月 13 日	长期
12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3700/22552	圆天缘生物	菏泽海关	2023 年 3 月 21 日	长期
1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716960515	天骄生物	菏泽海关	2014 年 2 月 25 日	长期
14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716960597	天久生物	菏泽海关	2009 年 2 月 3 日	长期
15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716960428	天美生物	菏泽海关	2013 年 6 月 25 日	长期
16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716960B0W	圆天缘生物	菏泽海关	2023 年 2 月 27 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公司业务资质齐备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15,343.63	3,092.05	12,251.59	79.85%
机器设备	14,658.20	6,645.77	8,012.43	54.66%
运输工具	783.86	320.41	463.44	59.12%
电子设备	530.21	353.16	177.05	33.39%
办公设备及其他	491.95	206.71	285.24	57.98%
合计	31,807.85	10,618.10	21,189.75	66.62%

注：上表列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相关情况，下同。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资产净值（万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干燥塔类	24	2,158.64	1,513.42	645.22	29.89%	否
称量包装设备	88	1,630.05	494.47	1,135.58	69.67%	否
混合类设备	28	201.72	114.62	87.10	43.18%	否
均质机类设备	28	439.99	218.77	221.22	50.28%	否
流化床类设备	9	188.14	69.53	118.61	63.04%	否
合计	-	4,618.55	2,410.82	2,207.73	47.80%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鲁(2024)菏泽市不动产权第 0084644 号	菏泽市文化路北侧	24,918.92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工业
2	荷市房权证市直字第 191280 号	长江路以南, 府南路以东 04 单元 4422、4423、4424、4425 室	202.64	2015 年 3 月 11 日	办公
3	荷市房权证市直字第 191593 号	菏泽市丹阳办事处都庄社区帝都花园 1#楼 01008 室	155.29	2015 年 3 月 18 日	商业
4	鲁(2022)菏泽市不动产权第 0248760 号	菏泽市郑州路西、巢湖路以北	5,347.16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工业
5	鲁(2024)菏泽市不动产权第 0084660 号	菏泽市郑州路西、巢湖路以北	16,982.12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工业
6	鲁(2024)菏泽市不动产权第 0084658 号	菏泽市文化路北侧	25,565.37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工业
7	鲁(2024)定陶区不动产权第 0005467 号	菏泽圆天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一) 0010-1-101 等 10 处	32,052.13	2024 年 4 月 2 日	工业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天骄生物	李巧梅	菏泽市鲁西新区陈集镇宏阳嘉园 1 号楼 102 室	130.46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居住
天骄生物	樊兆生	菏泽市丹阳办事处赵堂社区恒泰写字楼 1815 室	53.14	2024 年 10 月 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6 日	办公
天骄生物	上海盛闵智能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园美路 109 号 1 幢 16 层 1605 室	306.6	2025 年 2 月 5 日至 2028 年 2 月 4 日	研发、办公
天骄生物	上海玮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育莲路 66 弄 3 号 1207	31.85	2025 年 6 月 22 日至 2026 年 6 月 21 日	居住
天骄生物	胡学军	青岛市李沧区枣园路 11 号银座华府 1 号楼 2 单元 702 户	83.13	2025 年 2 月 18 日至 2026 年 2 月 18 日	居住
天骄生物	青岛慧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市李沧区枣山路 178 号写字楼 808 户	88.80	202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7 年 1 月 14 日	办公
天骄生物	厦门禧妍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同安区潘涂村丁字街 381 号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居住
天骄生物	杨永平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南路万锦誉城 S8#楼 B 座 2802 号	148.93	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34 年 5 月 22 日	研发、办公
天骄生物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菏泽市鲁西新区陈集镇镇府西临 566 米	4,029.30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生产
天骄生物	孙录芹	菏泽市鲁西新区陈集镇宏阳嘉园 5 号楼 403 室	126.36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居住

天骄生物	佛山峪舍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毅贤路 10 号南海会展城峪舍公寓 1408 号房间	-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天久生物	郑州杰威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新郑市华南城中园一组团 16 号楼二单元 1203	117.00	2025 年 2 月 23 日至 2026 年 2 月 23 日	居住
天美生物	叶俊花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鄂尔多斯西街兴隆小区 8 号楼 2 单元 401 室	72.21	2025 年 8 月 8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	居住
天久生物	匠心（广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鹤瑞二街三号阿道夫总部大厦北塔第 12 层 1201-2 单元	204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30 年 9 月 30 日	办公

注 1：上述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部分房屋的出租方尚未提供不动产权证明，鉴于该等租赁房屋的用途多为员工宿舍及异地办公开展销售业务，并非公司的重要生产经营场所，可替代性较强。如需搬迁或无法继续租赁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注 2：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就其承租的部分境内租赁房屋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的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出租方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均未约定以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作为合同的生效要件，前述房产租赁未备案事宜不会影响合同的有效性。因此，公司及其子公司所租赁房屋未办理备案手续的情形均不影响上述租赁的法律效力，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权益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229	25.62%
41-50 岁	300	33.56%
31-40 岁	222	24.83%
21-30 岁	137	15.32%
21 岁以下	6	0.67%
合计	894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6	0.67%
本科	79	8.84%
专科及以下	809	90.49%
合计	894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	----

生产人员	523	58.50%
管理人员	183	20.47%
销售人员	123	13.76%
技术人员	65	7.27%
合计	894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城镇社保及公积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在册员工人数	894	909	828
	劳动合同工	852	873	798
	退休返聘	42	36	30
1	养老保险	缴纳人数	833	828
		城镇养老	675	652
		城乡养老	158	176
		未缴纳人数	61	81
		当月新入职	1	17
		退休返聘	40	33
		自愿放弃	19	30
		退伍军人	1	1
2	医疗保险	缴纳人数	851	854
		城镇医疗	681	658
		城乡医疗	170	196
		未缴纳人数	43	55
		当月新入职	1	17
		退休返聘	26	16
		自愿放弃	15	21
		退伍军人	1	1
3	住房公积金	缴纳人数	844	841
		未缴纳人数	50	68
		当月新入职	1	17
		退休返聘	35	34
		自愿放弃	14	17
		退伍军人	0	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员工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为自行缴纳新农合、新农保的员工报销相关费用。公司不断规范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逐步完善人事用工制度，实际控制人亦做出承担相关补缴和处罚费用的承诺。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李海岭	50	董事、总经理	注 1	中国	研究生	高级食品工程师
2	张秋爱	49	天久生物研发部经理	注 2	中国	大专	-
3	李子来	47	天骄生物技术部部长	注 3	中国	大专	食药工程工程师

注 1：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张秋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8 月出生，大专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山东都庆集团公司化验室化验员；1999 年 10 月至 2007 年 9 月，历任山东都庆股份有限公司化验室化验员、研发部经理；2007 年 9 月至今，任天久生物研发部经理。

注 3：李子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3 月出生，大专学历。1994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山东都庆集团公司技术员；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山东都庆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1 年 5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山东玖玖实业开发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5 年 10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山东都庆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06 年 9 月至今，任天骄生物技术部部长。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1、李海岭先生为公司 8 项发明专利、5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食品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任职期间主要参与了高载油量功能性粉末油脂包埋技术、多不饱和脂肪酸粉末油脂包埋技术等核心技术研发，参与“一种冷溶型植脂末的制备方法”“一种酥油茶粉生产用的原液储存罐”等发明专利以及“一种可滤除大颗粒杂质的均质机”“一种植脂末生产用高效乳化装置”等实用新型专利的设计与构思。

2、张秋爱女士为公司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任职期间主要参与了一步酶法制备酶解燕麦粉技术等核心技术研发，参与“低脂大豆粉制备工艺及其应用”发明专利的配方研发，参与“一种植脂末生产用高效乳化装置”“一种生产植脂末的高效喷雾干燥装置”“一种豆浆粉加工用螺杆下料装置”等实用新型专利的设计与构思。

3、李子来先生为公司 7 项发明专利、6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食药工程专业工程师。任职期间主要参与了高载油量功能性粉末油脂包埋技术、多不饱和脂肪酸粉末油脂包埋技术、上排风喷雾干燥塔及塔顶原位附聚制粉技术等核心技术研发，参与“一种冷溶型植脂末的制备方法”“一种高溶解性植脂末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等发明专利的设计和构思以及“素食植脂末”、“功能性粉末油脂”等产品的配方设计和后续研发工作，在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2 篇。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李海岭	董事、总经理	75,000	-	0.15%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张秋爱	天久生物研发部经理	15,000	-	0.03%
李子来	天骄生物技术部部长	10,000	-	0.02%
合计		100,000		0.20%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劳务派遣情况

（1）报告期内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及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用工需求，对一些临时性、辅助性和可替代性较高的生产岗位采取劳务派遣的形式用工。公司、圆天缘生物分别与菏泽市克瑞斯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菏泽一达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劳务派遣协议》，菏泽市克瑞斯人力资源有限、菏泽一达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已取得劳务派遣单位资质。

报告期期末，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数为 47 人，其中天骄生物劳务派遣用工 41 人，圆天缘生物劳务派遣用工 6 人，劳务派遣用工人数比例未超过 10%，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2）劳务派遣人员的社保缴费情况

根据《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与劳务派遣单位签署的《劳务派遣协议》的约定，公司非为劳务派遣人员缴纳社会保险的直接义务人。公司将劳务派遣员工的社会保险对应款项包含在向劳务派遣单位支付的劳务派遣费用中，由派遣单位缴存劳务派遣员工的社会保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劳务派遣人员不存在纠纷情况。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劳务派遣用工合法合规，符合我国劳务派遣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保障监察方面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公司劳务外包情况

报告期内，子公司圆天缘生物为了降低招聘和管理成本，对保安人员采取劳务外包的用工形式。

圆天缘生物与菏泽市定陶区陶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聘用保安服务合同书》，菏泽市定陶区陶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已取得相关资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外包用工人数分别为 2 人、2 人和 2 人。

报告期内，公司向菏泽市定陶区陶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劳务外包服务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或构成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形。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	56,777.40	97.92%	123,616.11	96.93%	113,649.57	98.52%
粉末油脂	43,894.66	75.70%	95,869.06	75.17%	86,271.58	74.79%
固体饮料	4,853.11	8.37%	10,512.10	8.24%	9,736.63	8.44%
植物基产品	3,481.05	6.00%	8,529.27	6.69%	8,449.25	7.32%
淀粉糖	4,255.14	7.34%	7,950.03	6.23%	8,478.34	7.35%
其他	293.45	0.51%	755.66	0.59%	713.78	0.62%
二、其他业务	1,204.20	2.08%	3,918.04	3.07%	1,705.54	1.48%
合计	57,981.60	100.00%	127,534.15	100.00%	115,355.11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为食品加工企业及餐饮企业等。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依据客户类型不同可具体区分为生产商客户与贸易商客户，产品直接或通过贸易商客户销售给上述下游客户。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5 年 1 月—6 月					

1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及其关联方	否	粉末油脂	5,045.08	8.70%
2	M TEALICIOUS MILKTEA SUPPLIES	否	粉末油脂	2,171.07	3.74%
3	SALINA TRADING CO LLC	否	粉末油脂	1,531.12	2.64%
4	PREMIER FOODS HOLDING PTE LTD	否	粉末油脂	1,350.30	2.33%
5	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	否	粉末油脂、植物基产品、淀粉糖、固体饮料等	1,130.59	1.95%
合计		-	-	11,228.16	19.37%
2024 年度					
1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及其关联方	否	粉末油脂	5,742.23	4.50%
2	M TEALICIOUS MILKTEA SUPPLIES	否	粉末油脂	4,500.89	3.53%
3	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	否	粉末油脂、植物基产品、淀粉糖等	3,424.35	2.69%
4	WOOD FRAGRANCY COMPANY LIMITED	否	粉末油脂	2,938.32	2.30%
5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粉末油脂、固体饮料、植物基产品等	2,921.48	2.29%
合计		-	-	19,527.27	15.31%
2023 年度					
1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及其关联方	否	粉末油脂	7,071.69	6.13%
2	M TEALICIOUS MILKTEA SUPPLIES	否	粉末油脂	4,088.57	3.54%
3	WOOD FRAGRANCY COMPANY LIMITED	否	粉末油脂	3,598.51	3.12%
4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粉末油脂、固体饮料、植物基产品等	2,875.52	2.49%
5	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	否	粉末油脂、植物基产品、淀粉糖等	2,733.53	2.37%
合计		-	-	20,367.82	17.65%

注 1: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的关联方包括 DELTA INDUSTRIAL COMPANY 和 MARAI AL-RAFIDAIN FOODSTUFF INDUSTRIES GENERAL TRADING CO LTD, 下同;

注 2: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广西贺州西麦生物食品有限公司、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和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自然人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6,777.40	123,616.11	113,649.57
自然人客户销售收入	53.69	10,693.69	10,162.02
占比	0.09%	8.65%	8.94%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糖类、油脂类和乳制品类等。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5 年 1 月—6 月					
1	成武晓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糖类产品	4,541.09	12.57%
2	金光集团	否	糖类	3,680.00	10.19%
3	山东恒仁工贸有限公司	否	糖类	3,055.60	8.46%
4	菏泽欣锐粮油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油脂类	2,640.36	7.31%
5	中粮东海粮油工业（张家港）有限公司	否	油脂类	1,698.11	4.70%
合计		-	-	15,615.17	43.24%
2024 年度					
1	成武晓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糖类产品	14,045.87	17.36%
2	菏泽欣锐粮油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油脂类	6,602.37	8.16%
3	金光集团	否	糖类	6,536.86	8.08%
4	山东恒仁工贸有限公司	否	糖类	4,817.98	5.96%
5	中粮东海粮油工业（张家港）有限公司	否	油脂类	3,387.01	4.19%
合计		-	-	35,390.10	43.75%
2023 年度					
1	成武晓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糖类产品	17,974.74	23.37%
2	菏泽欣锐粮油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油脂类	5,845.67	7.60%

3	山东盛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糖类	4,478.12	5.82%
4	北京京良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否	糖类	2,970.08	3.86%
5	中粮东海粮油工业（张家港）有限公司	否	油脂类	2,923.83	3.80%
合计		-	-	34,192.45	44.45%

注 1：成武晓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沂水大地玉米开发有限公司，下同；
 注 2：菏泽欣锐粮油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华海粮油（山东）有限公司，下同；
 注 3：金光集团指 PT. SINAR MAS AGRO RESOURCES AND TECHNOLOGY TBK.及金光食品（宁波）有限公司、金光油籽（宁波）有限公司，下同；
 注 4：山东盛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潍坊盛泰药业有限公司，下同；
 注 5：北京京良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天津京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下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销售及采购重合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采购	主要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销售	粉末油脂、固体饮料、淀粉糖、植物基产品等	1,125.85	1.94%	2,921.48	2.29%	2,875.52	2.49%
		采购	黑麦片、燕麦片、水果燕麦片、燕麦芯粉	11.55	0.03%	14.23	0.02%	13.42	0.02%

注：销售占比=销售金额/营业收入、采购占比=采购金额/采购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中，公司与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存在销售及采购重合的情况。公司为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生产粉末油脂、固体饮料、淀粉糖、植物基产品，公司向该客户采购的产品主要系用于公司植物基产品的生产。公司向上述客户采购的产品种类、金额及金额占比均较低，采购业务与销售业务互相独立，具有真实的商业合作背景。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16类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属行业为“C14 食品制造业”，不属于上述重污染行业。

2、公司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建及在建项目取得环保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及备案或环保竣工验收等程序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主体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情况	环评验收情况
1	天骄生物	年产2万吨植脂末、麦芽糊精、麦芽糖粉项目	《关于山东天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植脂末、麦芽糊精、麦芽糖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定环审[2014]15号）	菏泽市定陶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意见》（定环验[2016]16号）
2	天骄生物	锅炉煤改气项目	《关于山东天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锅炉煤改气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定环审[2017]73号）	菏泽市定陶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意见》（定环验[2017]24号）
3	天骄生物	年产4.5万吨植脂末、固体饮料、麦芽糊精、麦芽糖粉项目	《关于年产4.5万吨植脂末、固体饮料、麦芽糊精、麦芽糖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菏泽新行审环[2025]15号）	自主验收

4	天久生物	咖啡伴侣系列产品生产项目	《关于山东天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咖啡伴侣系列产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菏环审[2009]363号）	菏泽市定陶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意见》（定环验[2017]1号）
5	天久生物	锅炉煤改气工程项目	《关于山东天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锅炉煤改气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定环审[2017]93号）	菏泽市环境保护局开发区分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表》（菏开环验备[2018]41号）
6	天美生物	年产4000吨奶精生产项目	《关于<山东天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4000吨奶精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菏环审[2007]10号）	2011年2月25日，菏泽市环境保护局出具《验收意见》（菏环验[2011]4号）
7	天美生物	天美生物粉末油脂生产线能效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关于天美生物粉末油脂生产线能效提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菏新行审环[2025]14号）	自主验收
8	圆天缘生物	年产20万吨功能性食品项目（一期工程）	《关于菏泽圆天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功能性食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菏定行审环[2021]14号）	自主验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公司已建及在建项目中，天骄生物及天美生物改扩建项目存在未按当时有效法律法规取得环评批复及环评验收的情形。

2025年5月21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鲁西分局出具说明：“天骄生物、天美生物曾存在生产项目实际产量超过环评批复产量的情况。但在后续生产经营过程中，天骄生物与天美生物主动按照相关要求完善环评手续，并取得该项目环评批复。天骄生物、天美生物超批复产能生产的行为，未造成明显环境影响，不构成重大环境违法行为。”

3、取得排污许可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排污许可实行管理登记，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仅需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公司及子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具体如下：

序号	持有人	登记回执编号	有效期限
1	天骄生物	91371700769739111W002Y	2028年12月20日
2	天美生物	91371700791543975Q001Q	2028年12月20日
3	天久生物	91371700790366153W002Y	2028年12月20日
4	圆天缘生物	91371727MA3TMW6P9L001X	2028年12月20日

4、日常环保合法合规性及环保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工业噪声

等，公司已针对上述污染物建立了有效的处理防护措施，生产经营活动均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不存在因环保违法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上市专版）》，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在生态环境领域无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安全生产许可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生产经营不涉及上述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上市专版）》，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在生态环境领域无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三）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质量体系认证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检验标准，现已通过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体系认证（FSSC2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等多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取得的主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情况具体如下：

持有主体	认证项目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天骄生物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9001:2015）	CN22/00001383	2027-09-01
天骄生物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 22000:2018）	F01FSMS2200071	2028-08-07

天骄生物	食品安全体系认证（FSSC 22000）	CN22/00002258	2028-08-07
天美生物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9001:2015）	CN20/10192	2026-07-04
天美生物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 22000:2018）	F01FSMS2000051	2028-07-12
天美生物	食品安全体系认证（FSSC 22000）	CN19/10384	2028-07-12
天久生物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 22000:2018）	002FSMS1500108	2027-04-22
圆天缘生物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 22000:2018）	F01FSMS2300057	2026-04-29
圆天缘生物	食品安全体系认证（FSSC 22000）	CN23/00002266	2026-04-29

2、公司不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上市专版）》，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在市场监管领域无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四）高耗能、高排放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公司处于（募集资金投向）火电、石化、化工、钢铁、建材、有色金属行业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无

（五）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商业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糖类、油脂类及乳制品类。公司综合考虑订单交付、市场需求、生产计划、价格波动及库存水平等因素，采取以产定采与合理库存相结合的采购方式。公司生产制造中心根据销售订单以及市场需求合理安排生产计划，资产管理中心根据生产计划提交物资的采购需求，物资采购中心组织采购。同时，公司设置了安全库存管理机制，资产管理中心定期更新原材料库存信息，物资采购中心结合订单需求、市场情况、库存情况及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择机采购适当的原材料进行备货，在保证原材料供应的同时控制采购成本。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与安全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客户订单需求制定生产计划，并明确产品的型号、产量及交付期等；公司根据历史销售数据、市场需求预测等建立安全库存管理机

制，对需求量较大的产品进行提前备货，保证安全库存，同时具备多品类、小批量、多批次的产品生产能力，可以根据市场需求的动态变化灵活调整产品供应结构，以配合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坚持国内和国际市场协同运作的销售布局，客户覆盖食品工业企业，奶茶、咖啡及烘焙等餐饮连锁店及食品配料贸易商等，逐步建立起立体化的营销网络。对于生产商客户，公司直接向其供应产品，用于营养功能食品、乳制品、咖啡、奶茶、烘焙、冷饮、麦片等食品加工；贸易商客户基于自身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向终端客户销售公司产品。公司针对两类客户均采用“买断式销售”的销售方式，通过直销渠道维护了重要客户资源，并通过贸易商拓展了市场覆盖范围。

七、创新特征

（一）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在食品配料行业的激烈竞争中，持续保持优质稳定的产品品质、拥有先进研发能力，并精准把握市场动向适时推出符合下游食品工业企业需求的新品，是企业脱颖而出的关键所在。自创立起，公司便专注于食品配料领域，潜心钻研、坚持自主创新，至今已深耕行业二十余载。作为国内较早进入粉末油脂行业的企业之一，公司在产品配方研发、喷雾干燥工艺与设备优化等关键领域沉淀了深厚底蕴，积累了丰富且宝贵的经验，创新特征与发展前景显著体现在以下方面：

1、“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

公司下游客户直面终端消费者，而消费者的需求繁杂多样，这一市场特性，对公司的产品开发能力提出了严苛挑战，唯有具备强大且灵活的开发实力，才能精准回应客户多元化、个性化的诉求。为此，公司打造了“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食品配料研发及生产工艺整体解决方案，包括协助产品调研、产品配方定制、产品包装定制、生产工艺定制优化等。凭借多年来在研发领域的深厚积累，公司已构筑起覆盖多种品类、多样化风味的配方数据及工艺方案库，涵盖粉末油脂等七大类产品，品类逾 5,000 种，为满足各类客户需求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下，公司在售前可以紧密跟踪、高效地满足客户需求，一方面通过深入调研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全面搜集其风味偏好、市场拓展意向及生产工艺细节等关键信息，据此定制个性化解决方案，并持续优化配方与工艺，深度参与客户的产品开发进程，确保能够以最快速度响应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进而精准触达终端消费者的多样化期望；另一方面，时刻保持对市场最新风味趋势的高度敏感性，凭借精准的市场敏感性与深厚的技术功底，精准分析并拆解出潜在的配方与工艺方案，积极向潜在需求客户进行推介，助力客户挖掘并创造新

的市场需求。待配方与工艺敲定后，公司依据客户的打样申请编制定制化试制计划，有序下达至生产车间。通过小样、中样试验，并经反复的评审反馈机制，不断完善新产品的技术工艺，帮助新产品快速实现定制化批量生产。在产品销售后，公司持续跟踪重要客户的销售情况，了解市场反馈，帮助客户进一步验证终端消费者市场风味趋势，为后续产品开发提供精准的市场导向，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接受度。

公司“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一方面满足了以现制茶饮为代表的、对产品迭代速度要求极高的客户市场需求，拓宽了公司的客户群体；同时，显著增强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粘性，成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巩固优势、提升市场地位的重要驱动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

2、坚持核心技术的创新、发展

公司坚持紧密结合产品特性与下游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对行业通用技术展开深度挖掘与优化升级，从而形成了独特的技术特征与技术优势，具备较强的创新性，依托于丰硕的技术创新成果、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团队、高水平的研发平台以及高效运转的研发体系。公司坚持核心技术的不断创新并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其中高载油量功能性粉末油脂包埋技术实现的表面油脂含量比例远低于同行业公司水平，高载油量下与更低的表面油有利于功能性粉末油脂的货架期稳定性和溶解性，具有更高的产品竞争力；多不饱和脂肪酸粉末油脂包埋技术实现了粉末油脂双层微胶囊结构，解决了以往高含量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化后包埋效率低、货架期短、不易保存的问题；公司同时研发并改进了包括但不限于上排风喷雾干燥塔及塔顶原位附聚制粉技术、冷溶型粉末油脂生产技术、搅打奶油粉工艺及生产技术在内的多项核心技术，并坚持不断研发投入，以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连续多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荣膺为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山东省“瞪羚”企业、山东省“十强”产业集群领军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已取得由山东省发改委认定的“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自主研发的“一种植脂末、制备方法及其应用”、“植脂鲜奶油粉的制备方法的研究与应用”等3项技术经山东火炬生产力促进中心评定为省内先进水平，并获菏泽市科学技术局认定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冷水溶植脂末的研究与开发”、“耐酸植脂末的研究与开发”等两项重要研发成果荣获菏泽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彰显了公司的技术创新性与技术实力，为公司在食品配料市场的长远发展筑牢了根基。

3、公司积极促进产线向先进制造转型升级

公司全资子公司圆天缘生物规模化、智能化、集约化、绿色化发展水平明显提升，量身定制成套化设备，并采用 U8cloud 和 OA 系统，实现跨部门业务协同、智能财务、供应链管理、生产管理和人力资源服务等；同时通过硬件和软件提升产品质量，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进口智能化生产线和全自动检测设备，提升检测能力；在绿色化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持续推动绿色工厂创建活动，通过改善设备运营效率、优化生产工艺流程，以及蒸汽能量回收和冷凝水使用等举措，

实现了节能减排降耗；同时，公司新生产线投入使用，通过各项核心技术的不断研发和进步，逐渐实现了产业链升级。

4、公司产品结构的转型升级带来了广阔的发展前景

粉末油脂终端应用多以咖啡、奶茶、烘焙等传统食品工业或餐饮业为主，随着近年来消费、生活观念向着安全、健康、精准营养、可持续方向发展，公司紧跟整个行业发展趋势和前景，公司一方面主动摒弃传统粉末油脂中的低毛利率产品，另外一方面加大功能性粉末油脂的研发和生产，相关产品的销售金额及比重逐年提升。

在公司生产的功能性粉末油脂中，中链甘油三酯（MCT）微囊粉可以快速释放能量，减少脂肪囤积，多适宜运动营养人群、体重管理人群使用；公司生产的DHA藻油粉，富含DHA，属于OMEGA-3脂肪酸，被称为“脑黄金”，对婴幼儿的大脑发育及视神经发育具有重要作用；大量文献和临床试验证明，甘油二酯微囊粉具有降血脂、降血压、抑制肥胖、降血糖、降尿酸等功效，其功能与应用对于患有高血压、糖尿病、高血脂、肥胖、高尿酸等慢性病人具有重要意义；除前述产品外，公司的产品还包括植物甾醇酯微囊粉、鱼油粉等多种功能性粉末油脂产品。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坚持打造多元化、规模化生产能力、不断拓宽产品边界，高附加值的功能性粉末油脂更好地满足了大健康市场客户需求，支持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相较于产品类型单一传统粉末油脂制造商，全面、综合型粉末油脂制造商更具良好的市场品牌效应，市场规模更高，为公司带来了更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继受取得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76	14
2	其中：发明专利	21	14
3	实用新型专利	55	-
4	外观设计专利	-	-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15	0

注：上表系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专利情况。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4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95

（三）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研发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中心，负责新产品和技术研发工作。公司坚持客户需求导向、市场导向及创新导向的产品研发模式：①通过推行“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从客户实际需求出发，结合终端消费者风味偏好等需求痛点，解决客户产品开发中的问题；②以市场潮流和客户需求为开发方向，开发新风味或新品类的产品，优化和改良公司现有产品的配方和工艺，研究新技术、新工艺等；③紧密跟踪国内外领先产品或热点产品的信息，对新风味、新产品、新技术保持敏感，合理规划、积极创新。

公司研发团队具备丰富的研发经验和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凭借高素质的技术研发人员、高水平的研发平台及高效的研发体系持续深化公司技术优势。

（2）公司核心技术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取得的主要技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一）主要技术”。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养精准化脂肪酸微囊粉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347.70	245.22	-
咖啡体系功能配料与风味粉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180.20	-	-
协同型可调载油量粉末油脂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117.10	329.09	-
基于营养健康导向的山药资源创新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	自主研发	58.30	-	-
功能性二酯油微胶囊包埋粉末的创新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52.38	-	-
耐力类运动营养食品及补充蛋白质类营养食品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37.07	212.50	119.24
药食同源桑椹枣高效利用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示范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23.79	-	-
双蛋白功能性原料营养粉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23.77	-	-
酶解稀奶油的开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2.95	22.59	83.99

淡奶油产品的开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2.13	15.38	20.19
烘焙用功能粉体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36.25	417.94
多风味乳脂基系列粉末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	404.53
乳基原料粉系列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186.29	-
多元配方营养粉剂系列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120.58	182.41
功能导向型微囊包裹型油脂粉创新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72.59	163.64
基于营养健康导向的山药资源创新关键技术研发	自主研发	-	55.51	68.45
低碳水高端油脂粉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162.39	120.06
速溶及特色功能性油脂微囊粉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85.37	202.76
含乳蛋白固体饮料的研发	自主研发	-	49.76	-
防弹奶昔及其制备方法的研发	自主研发	-	-	84.71
饮品专用功能性粉体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0.20	226.51	92.46
抗氧化脂质微囊粉的开发及稳定性研究	合作研发	50.00	25.00	-
靶向递送脂质微囊粉的开发及应用研究	合作研发	50.00	25.00	-
功能脂质创新研究与开发	合作研发	32.36	-	-
高端健康油脂制品的数字化生产技术	合作研发	16.80	33.61	22.40
零反式脂肪酸结构油脂的开发与应用	合作研发	-	-	287.39
产脂肪酶乳酸菌筛选及发酵稀奶油产香工艺优化	合作研发	-	10.00	-
合计	-	994.38	1,913.63	2,270.19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71%	1.50%	1.97%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来源于自主研发，同时，公司积极与江南大学等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提升公司的产品研发、市场技术服务和产品应用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研发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作单位	合作期限	合作研发内容	成果归属	履行情况	保密措施
1	江南大学	2022年9月 -2027年8月	高端健康油脂制品的数字化生产技术	合同履行产生的新技术成果及知识产权归属于江南大学，公司享有成果使用权	履行中	合同中规定相关保密义务
2	广州市慕之时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2023年11月	零反式脂肪酸结构油脂的开发与应用	公司独有	已完成	合同中规定相关保密义务
3	青岛农业大学	2024年10月 -2026年9月	抗氧化脂质微囊粉的开发及稳定性研究	双方共有	履行中	合同中规定相关保密义务
4	青岛农业大学	2024年10月 -2026年9月	靶向递送脂质微囊粉的开发及应用研究	双方共有	履行中	合同中规定相关保密义务
5	江南大学	2025年3月 -2028年3月	功能脂质创新研究与开发	双方共有	履行中	合同中规定相关保密义务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菏泽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3 项技术被评定为省内先进水平，并获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
详细情况	1、“冷水溶植脂末”等两项粉末油脂重要研发成果获菏泽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2、“一种植脂末、制备方法及其应用”“植脂鲜奶油粉的制备方法的研究与应用”等 3 项技术经山东火炬生产力促进中心评定为省内先进水平，并获菏泽市科学技术局颁发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3、经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定为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粉末油脂等食品配料产品属于“C14 食品制造业”之“C149 其他食品制造”之“C1499 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固体饮料产品属于“C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之“C152 饮料制造”之“C1525 固体饮料制造”；植物基及淀粉糖产品属于“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之“C139 其他农副食品加工”。

报告期各期，公司粉末油脂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91%、77.55%和 77.31%，为公司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类别且超过 50%，因此公司行业划分为“C14 食品制造业”。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 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产品开发和推广的政府指导、项目审批和产业扶持基金的管理等
2	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	作为国务院食品安全工作的高层次议事协调机构，主要职责是分析食品安全形势，研究部署、统筹指导食品安全工作，提出食品安全监管的重大政策措施，督促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
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统一登记市场主体并建立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反垄断统一执法，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负责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统一管理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工作等
4	国家卫生健康	在食品监管领域，主要职责包括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

	委员会	定并公布食品安全标准；会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
5	海关总署及各级海关	公司主要产品出口至多个国家，产品出口需遵守海关总署及各级海关监管。海关总署主管全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各级海关负责所辖区域的进出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对于出口食品，海关将进行检验检疫，并根据检查和抽检结果出具证书，准予出口；确保出口食品符合进口国家（地区）的标准或合同要求，以及中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对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实施监督管理，包括备案、核查、单证审核、现场查验、监督抽检、口岸抽查、境外通报核查等
6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	对本行政区域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统一领导、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以及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全程监督管理工作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
7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是全国食品工业的自律性行业管理组织，主要职责包括协助政府在食品行业开展统筹、规划、协调工作，加强对食品企业的指导和服务。包括开展食品及食品相关行业产业结构、组织结构、生产、经营等方面的调查研究，就我国食品工业发展的规划、方针和产业政策及法律法规等有关问题向国家提出建议；调查、研究和分析我国食品安全基本情况，及时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提高食品安全总体水平的意见建议，协助立法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完善食品安全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执法措施，积极宣传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法》及相关法规，总结推广保障食品安全，提高食品质量的先进管理制度、科学方法和应用技术等
8	中国饮料工业协会	中国饮料工业协会是饮料行业及相关企业、事业单位自愿参加的非营利性、全国性社团组织。主要职责包括对饮料行业基础信息进行调查、分析，根据协会年度工作计划，编写全行业的经济技术统计资料，开展行业内的信息交流；掌握行业全面情况，对国内外饮料市场进行调查和预测，研究饮料行业发展方向，探索行业发展规律；提出饮料行业发展规划建议，提出经济技术政策、扶优限劣政策、经济和税收立法、产业安全、拓展国内外市场等产业政策的建议；根据行业需要，组织和参与制（修）订饮料行业的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和产品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组织制定社团标准；围绕产品质量与安全开展行业自律和质量评价工作，协助政府部门搞好产品的质量管理工作等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2023 修订）》	国务院令 第 764 号	国务院	2023 年 7 月	规定了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范围，企业申请生产许可证的条件、程序和要求等
2	《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措施》	国办函（2023）70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3 年 7 月	扩大服务消费。倡导健康餐饮消费、反对餐饮浪费，支持各地举办美食节，打造特色美食街区，开展餐饮促消费活动等
3	《关于培育传统优势食品产区和地方特色食品产业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消费（2023）31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一部门	2023 年 3 月	加快推动传统优势食品产区和地方特色食品产业发展，培育形成经济发展新动能，助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等
4	《扩大内需战略	-	中共中央、国	2022 年 12 月	提高吃穿等基本消费品质。加

	规划纲要（2022—2035年）》		务院		强引导、强化监督、支持创新，推动增加高品质基本消费品供给，推进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倡导健康饮食结构，增加健康、营养农产品和食品供给，促进餐饮业健康发展等
5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2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10月	加强对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者、销售者的主体责任及生产全过程控制，明确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召回管理制度、标签标识管理制度等
6	《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22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2年第33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10月	申请人应当具有申请食品生产许可的主体资格。对食品生产许可和变更许可、延续许可等审查作出规范等
7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2025修订）》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01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5年3月	规范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组织实施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的抽样检验工作等
8	《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十四五”规划》	国卫食品发（2022）28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2年8月	“十四五”时期主要任务： （一）完善最严谨的食品安全标准体系；（二）提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水平； （三）实施国民营养计划，落实合理膳食行动；（四）健全支撑与保障，夯实发展基础等
9	《“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	国办发（2022）11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2年4月	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加快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工作体系和食品安全技术支持体系，提高食品安全标准和风险监测评估能力等
10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9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2月	加强和规范对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记录、归集、分析监督检查信息，提升监管水平等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	海关总署令第24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2021年4月	对进出口食品生产经营者及其进出口食品安全实施监督管理，加强进出口食品安全的宣传教育，开展食品安全法律、行政法规以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知识的普及工作等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2021年修正）	主席令第81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4月	加强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规范进出口商品检验行为，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进出口贸易有关各方的合法权益，促进对外经济贸易关系的顺利发展等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修正）	主席令第81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4月	对食品生产、销售、餐饮服务和食用农产品各环节实施最严格的全过程管理，强化各主体责任，完善追溯制度等
14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4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0年1月	从事食品生产活动，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生产许可。对食品生产许可的申请、受理、审查、决定、变更及其监督检查等作出规范等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2019年修订）	国务院令 第721号	国务院	2019年10月	完善了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食品安全标准等基础性制度；强化食品安全监管，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立统一权威的监管体制，加强监管能力建设，补充规定了随机监督检查、异地监督检查等监管手段等
16	《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9年5月	明确食品安全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围绕建立最严谨的标准、实施最严格的监管、实行最严厉的处罚、坚持最严肃的问责、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等
17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6年10月	完善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实现食品安全标准与国际标准基本接轨。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等

（2）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近年来，国家进一步加强对食品制造业行业的规范和引导，陆续出台《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等多项发展规划及产业政策，持续构建以绿色、健康及安全等为导向的政策框架体系，强化标准规范和消费引导，推动行业发展转型升级。上述法律法规政策的出台及实施，对公司所处行业进行了进一步规范，同时鼓励和支持企业开展技术创新等活动，营造了有利于行业与公司发展的外部环境，对公司生产经营与未来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与推动作用。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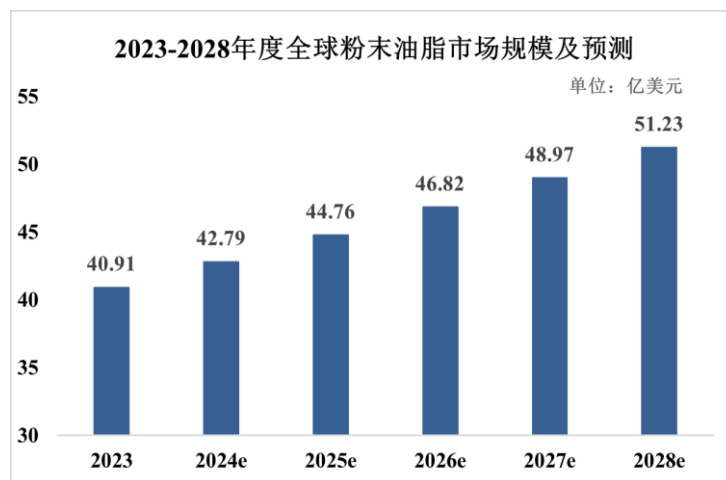
（1）粉末油脂行业发展概况

粉末油脂产品是以糖浆、食用植物油、乳粉等为主要原料，通过乳化、均质、喷雾干燥等一系列技术工艺制成的微胶囊化粉末状食品配料，具有水溶性佳、增香增味、提升口感润滑度和醇厚度等优点，兼具耐储存、便于运输的特性，可以为食品带来奶粉或乳制品的风味，在降低成本的同时

能够明显改善食品的内部结构、延长保质期，广泛应用于奶茶、咖啡、烘焙、乳制品、营养功能食品、速溶麦片、糖果等食品加工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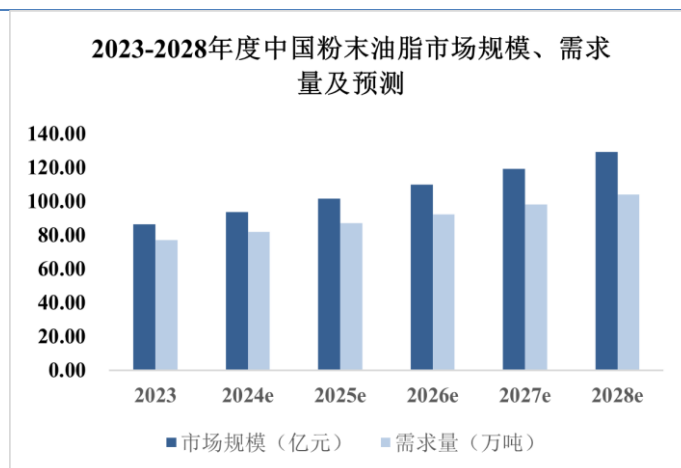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美国开始对粉末油脂进行研究，并率先开发出无油腻感且干燥稳定的固体脂肪颗粒产品，适用于多种食品加工领域。其后，日本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到八十年代在粉末油脂的研究和应用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研发出多种胶囊化的粉末油脂并将其应用于面包、冰淇淋、快餐等食品，微胶囊化粉末油脂在国外食品工业化生产领域中得以普遍应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粉末油脂产品开始引入国内，国内企业不断取得技术进步，近年来逐渐研发出了冷溶型、耐酸型等功能性产品，并拓展至奶茶、烘焙等领域，粉末油脂在国内的应用范围不断扩大。微胶囊化粉末油脂在我国已得到广泛的应用，同时，随着居民健康意识不断增强，消费者对健康功能诉求逐步增长，驱动功能性食品产业快速发展，功能性粉末油脂已成为市场发展的重要趋势，产品的需求量不断增长，粉末油脂市场规模及消费量保持稳定增长，具有很强的市场潜力。

根据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QYResearch 等机构的统计和预测，2023 年度全球粉末油脂市场规模达 40.91 亿美元，随着全球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以及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以及进一步的消费升级，全球粉末油脂行业未来将保持持续增长，按照年复合增长率 4.6%推算，2025 年全球粉末油脂市场规模将达到 44.76 亿美元。



资料来源：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QYResearch、恒州诚思 YHResearch

粉末油脂国内市场规模方面，在国内经济持续增长、居民收入不断提升从而推动消费不断升级的背景下，奶茶、咖啡、烘焙食品等诸多粉末油脂应用领域对于粉末油脂产品的需求正不断提升。据华经产业研究院、中商产业研究院等机构统计，我国粉末油脂市场最近保持稳定增长，2023 年中国粉末油脂市场规模约为 86.47 亿元，同比增长 10.31%，粉末油脂需求量约为 77.12 万吨，同比增长 9.72%，2020-2023 年中国粉末油脂市场规模及需求量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8.36%和 6.18%。粉末油脂的特点决定了该产品的应用空间较为广泛，在当前消费结构不断优化的背景下，市场需求随着饮品行业的蓬勃发展而不断增长，预计将持续保持增长趋势。



资料来源：华经产业研究院、中商产业研究院

我国粉末油脂市场规模近年来保持稳步扩张的趋势，一方面受益于新式茶饮市场快速增长，2023 年度中国新式茶饮市场规模已超过 3,000 亿元，随着新式茶饮品类不断创新拓宽，消费场景愈加多元化，消费者对新式茶饮的热情持续上升，根据艾媒咨询（iiMedia Research）的预测，2025 年中国新式茶饮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3,749.30 亿元。咖啡是粉末油脂应用的另一主要场景，作为另一种流行的饮品，其消费理念在国内迅速传播，日常化和消费场景的多元化推动了中国咖啡市场的快速增长，根据头豹研究院数据，2020 年我国预包装咖啡市场规模为 350.70 亿元，其中传统速溶咖啡市场规模为 116.50 亿元，精品速溶咖啡的市场规模为 155.90 亿元，即饮咖啡的市场规模为 78.30 亿元；2016 年至 2020 年，预包装咖啡市场因受到精品速溶咖啡的驱动，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6%；2021-2025 年，随着人均咖啡饮用量的提升，我国的预包装咖啡市场规模预计将以 14.47%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增长。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为粉末油脂等原料市场提供了强大的需求动力，进一步促进了相关产业的发展和市场规模的扩大。

（2）植物基行业发展概况

植物基产品是指以植物原料或其制品为蛋白质、脂肪来源以代替动物原料打造的新型食品和饮料产品，其保留了原植物的营养价值，具备低脂、低糖、低盐的健康特性，被广泛地应用在功能性固体饮料、烘焙、冷饮等产品中。随着消费者健康意识的提升、对乳糖不耐受症状的关注及对可持续生活方式的追求，以健康低脂为亮点的植物基食品饮料的需求大幅增长，植物基行业近年来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态势。植物基食品，尤其是植物蛋白饮料和肉类替代品，因其环保、健康的特点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青睐。《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22）》明确倡导增加大豆、谷物等植物性食品摄入，推动植物基饮品成为健康饮食的重要组成，发展前景广阔。

近年来全球植物基市场规模快速增长，根据 Research and Markets 数据等机构发布的研究报告，2020 年全球植物基市场规模已达到 211 亿美元，预计 2024 年全球植物基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355 亿美元，且未来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长率。公司植物基产品主要为豆类粉等植物蛋白产品，根据农业农村部食物与营养发展研究所等主编的《中国植物性食品产业发展报告 2022》，我国植物蛋白饮品市

场规模达 537 亿元，且以每年 20% 的增速快速增长。

（3）淀粉糖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淀粉糖产品是以成品糖浆经喷雾干燥等工艺加工形成的粉末状产品，主要可分为功能性糖源类和复配糖源类产品，已广泛应用于牛奶、冰淇淋、焙烤制品、冲剂、休闲食品和保健食品等产品中。其中，低聚糖类等新型功能性糖源凭借其低升糖指数、零卡路里等特性，在糖尿病患者特医食品、心血管健康及体重管理食品领域形成了规模化应用。我国淀粉糖产业在产能、产量、技术竞争力等方面都得到了快速发展，已跃居世界前列。

近年来，在消费升级、下游行业带动、食品工业技术创新及糖源替代效应的多重驱动下，我国淀粉糖行业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在蔗糖价格高企、糖浆类产品及葡萄糖粉需求旺盛、酶制剂等生物技术的进步等因素影响下，我国淀粉糖产量持续上升，根据中国淀粉工业协会发布的相关数据，我国淀粉糖产量持续上升，2023 年达到 1,915 万吨，同比增长 13.45%，行业结构性升级特征显著，呈现出产品高端化、应用多元化、产能集中化的发展趋势。伴随经济向好，含糖食品消费需求上涨和随着企业深加工产业链的持续延伸，小品类淀粉糖生产亦呈现出持续增长的态势。

（4）固体饮料行业发展概况

固体饮料是通过特定生产工艺，将不同的食品原料加工制成粉末状、颗粒状或块状等，以供冲调或冲泡饮用的固态制品。与液体饮料相比，固体饮料具有便携、易储运、饮用更为便捷的优点，且成分及配比相对具有灵活性，从而能够满足多元的消费场景。同时，在消费升级的趋势下，各类风味、特殊营养和功能性固体饮料产品逐步被开发推广并得到市场和消费者认可，进而扩充新的固体饮料细分市场。近以来，我国固体饮料行业发展迅速，也在不断地进行产品创新和市场调整，以适应消费者的需求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其中，风味固体饮料、咖啡类固体饮料、蛋白固体饮料及茶固体饮料均为其重要细分市场。

咖啡作为另一种流行的饮品，其消费理念在国内迅速传播，我国咖啡消费渗透率相比国外成熟市场仍有很大提升空间。根据头豹研究院数据，2021-2025 年，随着人均咖啡饮用量的提升，我国的预包装咖啡市场规模预计将以 14.47%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增长，日常化和消费场景的多元化推动了中国咖啡市场的快速增长，行业机会与空间巨大，进一步促进了相关产业的发展和市场规模的扩大，咖啡类固体饮料等细分品类市场规模有望快速增长。

（5）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①产品高品质、健康化、功能性的需求不断提升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配套法规、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制定和实施，消费者健康意识不断增强，对食品安全及质量的要求愈加提高，高品质、健康化、功能性的粉末油脂及其他食品配料产品需求快速增长，食品配料呈现出全面升级的趋势。在品质方面，行业标准持续提升推

动产品向高营养价值方向迭代，营养价值及质量标准持续提升，驱动行业内企业适应时代发展的趋势，不断推出满足消费者期望的高品质食品配料；在绿色健康方面，随着公众对食品安全与健康的日益重视，源自植物的优质蛋白受到大量消费者的青睐，进一步激发市场需求；在功能性方面，以具有特定功能的油脂为原料，通过乳化、包埋和微胶囊化技术工艺处理的功能性粉末油脂，逐渐成为保健食品和特殊膳食用品的重要成分，以迎合市场对膳食补充剂功能性的不断增长需求，多维度升级趋势推动了相关企业的转型升级。

②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近年来，下游现制茶饮、咖啡等市场消费的快速增加，相关消费场景亦持续扩容，推动粉末油脂等食品配料行业规模快速扩张，伴随而来的市场竞争加剧、食品安全监管趋严及环保监管强化与技术创新加速，对企业在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和渠道建设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小规模企业在技术储备、质量管理及品牌建设等方面存在竞争劣势难以适应市场需求，将逐渐产生市场出清效应。

行业头部企业凭借自身规模化生产能力和完善的质控优势，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和人才培养、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渠道拓展优势等有望进一步实现集约化生产和经营，推动市场份额和行业集中度提升。同时，鉴于食品行业的特殊性，下游食品工业企业基于供应链安全的需要也更加愿意选择综合实力较强的食品配料供应商来保证原材料的安全。因此，市场份额将会逐渐向规模化、品控规范、品牌知名度高、技术研发实力强的企业集中。

③应用场景更加多元化，定制化生产需求不断提升

粉末油脂及植物基等食品配料的应用场景呈现出多元化延伸的态势，已深度渗透茶饮、咖啡、烘焙、冰淇淋及特膳食品等众多细分领域，应用场景及用量愈加广泛。为适应下游不同产品或同类产品差异化的竞争需求，促使食品配料制造商加速构建柔性化生产体系，以适配下游企业食品配方多样化和生产定制化的方案解决需求。在居民消费水平和消费观念升级的背景下，市场在选择食品配料时更加重视产品的高品质、健康化和功能性特征，高附加值和个性化的饮品等产品已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推动符合消费者需求的创新产品不断涌现，与对生产企业的定制化生产能力升级形成协同效应。

（6）公司所在行业技术水平

近年来，粉末油脂等行业不断发展，生产设备及技术工艺均取得了较大的进步，行业内主要企业通过新技术、新设备及新工艺运用，进一步提升了粉末油脂等产品品质的稳定性，有效提高了生产自动化水平及生产效率，行业的产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同时，随着消费者对产品品质、健康及功能性诉求不断提高，以天骄生物等为代表的企业正在持续加大投入，拓展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等方面的研发，例如可以应用到特膳及特医等食品加工领域的功能性粉末油脂产品等，持续拓展产品应用领域，推动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的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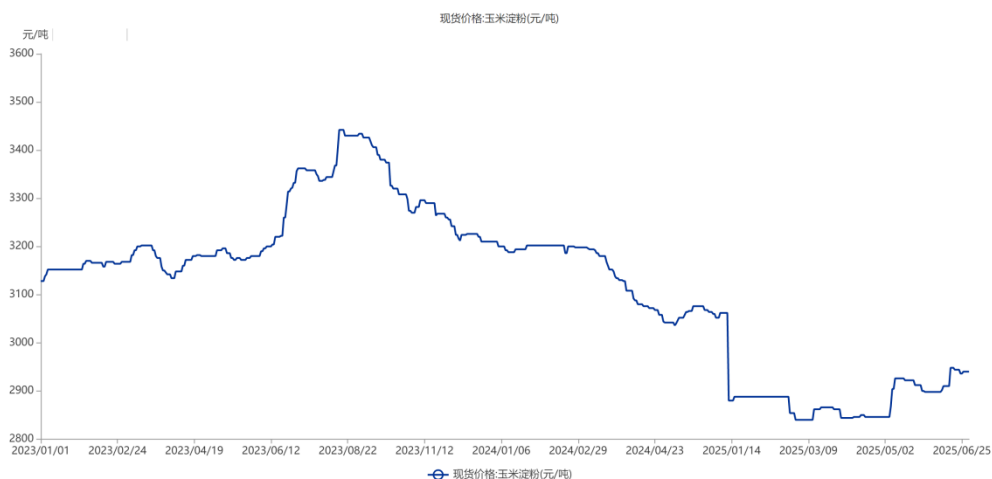
（7）公司所在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①行业周期性

从下游行业看，粉末油脂等行业作为营养功能食品、乳制品、咖啡、奶茶、烘焙、冷饮、麦片、糖果等食品加工领域的上游行业，其周期性会受到上述食品饮料行业景气度的影响，但由于上述下游行业消费需求整体较为稳定，因此本行业具有弱周期性特征。同时，下游行业及公司所处行业均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

从上游市场看，粉末油脂等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糖类、油脂类等，采购价格随相应品种大宗商品价格波动而波动，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天气或气候变化、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及地缘政治环境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波动性，进而对公司的采购成本及毛利率带来一定波动。公司糖类原材料主要为葡萄糖浆及麦芽糖浆等，均系玉米淀粉深加工产品，价格随玉米淀粉价格波动而变化，2023 年至 2025 年 6 月，玉米淀粉现货价格整体呈现震荡下跌的趋势。

2023 年至 2025 年 6 月玉米淀粉现货价格



数据来源：Choice 数据

2023 年至 2025 年 6 月，豆油现货价格整体呈现震荡趋势。棕榈油现货价格 2023 年、2024 年总体上持续处于低位运行，但于 2024 年四季度发生价格反弹。2025 年二季度棕榈油现货价格虽然开始有所下跌，公司油脂类采购单价随之变化，但因 2025 年棕榈油价格处于高位，且现货价格下跌幅度有限，公司 2025 年 1-6 月整体采购价格高于 2024 年度。

2023 年至 2025 年 6 月豆油、棕榈油现货价格



数据来源: Choice 数据

②行业区域性

从行业内主要企业分布区域来看,粉末油脂等产品生产能力主要分布于江苏、山东、广东、福建及江西等地区。从下游客户分布区域来看,粉末油脂等产品下游应用广泛,加之产品物理性状稳定,可满足不同地区、不同气候的需求,因此其市场区域分布通常相对广泛;而对于乳制品领域应用,因内蒙古等华北地区集中了庞大的乳制品企业数量及加工能力,乳制品领域客户市场区域较为集中分布于华北地区。

③行业季节性

粉末油脂等产品下游应用广泛,消费群体庞大,整体消费需求较为稳定,受季节性因素影响较小。细分领域来看,奶茶用粉末油脂秋冬季销量相对较多,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但随着产品种类创新,冷饮用、烘焙用粉末油脂品类不断丰富,产品应用场景持续拓宽,季节性逐渐减弱。

(8) 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粉末油脂等产品原材料主要为糖类及油脂类等,多为大宗商品加工产物,原材料供应稳定充足,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主要受相应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目前,公司上游行业的生产及销售企业众多,各类原材料供应充足,且可以通过多渠道获得,市场化程度较高,价格波动处于正常范围,不存在依赖上游特定单一供应商的情形。

粉末油脂等产品下游行业为营养功能食品、乳制品、咖啡、奶茶、烘焙等行业,主要客户为食品加工企业、食品饮料及餐饮连锁店等,下游行业发展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居民收入水平及消费者需求偏好变化等多因素影响,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及居民收入的稳步提升为下游行业长期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 行业竞争格局

粉末油脂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国内粉末油脂市场主要由天骄生物、佳禾食品（605300.SH）、东晓生物、雀巢公司、文辉食品、超科食品等在内的少数优质企业占有多数市场份额。出于粉末油脂行业市场潜力、增长前景等因素吸引，较多国内新兴企业加入该行业，然而，这些新参与者在品牌建设、生产规模扩张、稳固客户群体、营销网络构建以及专业人才队伍打造等方面遇到一定壁垒，这些壁垒使得他们在短期内难以有效整合资源和优化运营。市场主导地位依旧掌握在公司等少数优质企业手中，它们在技术创新、产品质量提升、市场销售网络拓展和品牌影响力强化等方面展现出了明显的优势，有望进一步扩大其市场份额。

植物基市场近年来呈现快速增长的势头，以花生奶、杏仁露、核桃乳为代表的传统植物蛋白饮料行业发展日趋成熟，其中“银鹭花生奶”、“养元六个核桃”等产品在各自的细分赛道呈现单一企业大单品占据极高份额的特点。近年来，以豆奶、椰奶、燕麦奶等品类为代表的植物基市场发展迅速，呈现百花齐放的格局，既有 Oatly 等新兴品牌，也有达能、雀巢公司等全球食品饮料巨头，还有伊利、蒙牛等跨领域食品饮料巨头。以植物基饮品为代表的植物基行业正在经历由单一化走向多元化的过程，市场参与者迅速涌入，行业竞争格局仍未成型，市场发展潜力较大。

淀粉糖行业整体呈现稳定发展的态势，国内淀粉糖市场主要由广州双桥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兴贸玉米开发有限公司及玉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在内的少数企业占有多数市场份额，呈现头部企业集中的特点。而伴随经济整体向好恢复，淀粉糖的传统消费领域将稳步发展，深加工产品及新品开发力度加大亦将增加新增需求，行业头部企业及公司在内的主要市场参与者均有望保持增长。

固体饮料行业可以分为风味固体饮料、咖啡类固体饮料、蛋白固体饮料及茶固体饮料等多个品类，近年来发展迅速，下游消费市场已经出现了明显的竞争梯队，例如，速溶咖啡领域已形成雀巢公司等国际品牌为主的竞争格局；奶粉领域主要由伊利、蒙牛等行业龙头企业占据主导地位。公司固体饮料产品处于中游深加工市场，当期市场集中度仍然较低，存在较多新进入者及中小厂商，未来，具有规模及技术优势的中游深加工企业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提升。

(2) 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①境内主要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情况
1	佳禾食品 (605300.SH)	佳禾食品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为 45,439.8597 万元人民币，系国内最早进入粉末油脂行业的企业之一，于 2021 年在上交所主板上市。佳禾食品主要从事粉末油脂、咖啡、植物基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24 年度，佳禾食品实现营业收入 23.10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52.87 万元，粉末油脂、咖啡及植物基产品合计产量为 12.05 万吨。
2	文辉食品	文辉食品拥有广东文辉和上海文辉两个生产基地，广东文辉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生产“文辉”牌系列植脂末，拥有年产 10 万吨植脂末的产能；上海文辉成立于 2009 年，注册资本为 26,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生产“富津”牌系列植脂末。

3	超科食品	超科食品成立于 2003 年，注册资本为 4,185 万美元，是新加坡大型食品制造商超级集团在中国大陆设立的非乳奶精生产基地，在超级集团被荷兰咖啡和茶叶生产巨头 Jacobs Douwe Egberts（简称为“JDE”）集团收购后，超科食品股权已转让至 JDE 集团旗下公司，主要从事非乳奶精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4	东晓生物	东晓生物成立于 2004 年，注册资本 9,474.03 万元人民币，其前身为诸城东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晓生物主要生产提供蛋白乳基粉、固体饮料、新型代糖等 7 大类产品，拥有年产 20 万吨植脂末的产能。
5	江西恒顶食品有限公司	江西恒顶成立于 2006 年，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产品为大米糖浆、大米蛋白粉、大米蛋白肽、植脂末及淡奶奶浆等。
6	江西维尔宝食品生物有限公司	江西维尔宝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 1,280 万元人民币，以开发、生产“维宝”牌植脂末系列产品为主。
7	福建省邦领食品有限公司	福建邦领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 1,6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咖啡、奶茶专用植脂末等多种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②境外主要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情况
1	雀巢公司（Nestlé）	创立于 1867 年，总部设在瑞士日内瓦，在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开设了食品加工工厂，目前是世界上最大的食品制造商之一，旗下的雀巢咖啡是全球最大的速溶咖啡及咖啡伴侣生产商，2023 年度，雀巢公司销售额高达 930 亿瑞士克朗。东莞雀巢有限公司是雀巢公司最早在中国大陆的咖啡生产基地，成立于 1988 年，注册资本为 53,600 万元人民币，主营产品为咖啡、咖啡伴侣等产品。
2	超级集团（Super Group）	成立于 1987 年，总部位于新加坡，是东南亚最大的速溶咖啡、谷物及粉末油脂制造商之一。2017 年，超级集团被荷兰咖啡和茶叶生产巨头 JDE 集团收购。超级集团业务分为品牌消费品和辅助食品配料，在中国、泰国、缅甸、马来西亚、新加坡和菲律宾等主要市场开展业务。

③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在综合考虑行业相关性、相关产品的下游客户群体、业务模式及数据公开程度等因素后，选取了佳禾食品（605300.SH）、海融科技（300915.SZ）、南侨食品（605339.SH）和东晓生物（新三板挂牌审核中）等食品饮料行业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公司简介
1	佳禾食品（605300.SH）	参见本章节之“①境内主要企业情况”相关内容。
2	海融科技（300915.SZ）	海融科技成立于 2003 年，于 202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主要从事奶油、巧克力、果酱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3	南侨食品（605339.SH）	南侨食品成立于 2010 年，于 2021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主要从事烘焙油脂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逐步将业务拓展到淡奶油、乳制品、馅料等其他烘焙原料领域以及预制烘焙领域。
4	东晓生物（新三板挂牌审核中）	参见本章节之“①境内主要企业情况”相关内容。

（3）行业主要竞争壁垒情况

①品牌与客户资源壁垒

食品配料下游客户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终端消费者对食品安全、营养、口味有着极高的要求。粉末油脂、植物基及淀粉糖是食品制造行业重要配料之一，会直接影响到产品的口感、风味及质量稳定性，因此下游客户在选择食品配料供应商时极为慎重，通常需要综合考虑生产厂商产品开发能力、质量控制能力、质量稳定性、产品风味及口感、快速响应服务能力以及性价比等因素，优先选择具备较高品牌知名度、良好市场口碑且质量安全稳定可靠食品配料供应商及其产品。同时，由于不同食品配料生产厂商的产品口感、风味略有不同，因此下游客户为了保证产品口感、风味及质量的稳定性，一旦选定某种产品供应商，通常不会频繁更换供应商，这种客户黏性使得行业新进入者无法在短时间内打开市场，存在一定的行业壁垒。

②销售渠道壁垒

销售网络的建设对于食品配料生产厂商的发展至关重要，广泛的营销网络和深入的市场渗透是获取市场份额的关键因素，而建立一个覆盖多区域、多渠道的销售系统是一个相对漫长的过程，需要依托食品配料生产厂商品牌影响力、市场知名度及认可度、产品质量可靠及稳定、销售渠道管理及运营经验。因此，对于行业新进入者而言，难以在短时间内搭建完善的销售渠道，存在一定的行业壁垒。

③市场准入资格与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壁垒

食品质量安全直接关系到消费者的食品健康问题，国家对食品生产实行许可制，并不断加强食品安全的日常监管力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文件规定，从事食品生产活动的企业需要依法取得食品生产许可，且须接受持续的监督管理和日常检查，若存在生产、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造成严重食品安全事故等情形，存在吊销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可能。此外，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制定和实施以及消费者对食品安全及质量要求的提高，对食品配料生产企业质量安全控制的要求不断提高，企业需要不断进行技术改造，提升质量管理能力，加强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及检测、存储过程中全流程的质量管控。对于行业新进入者，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需要满足一定的条件，且较高的食品质量安全标准需要经过长时间的经验积累，因此，市场准入资格和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对行业新进入者存在一定的行业壁垒。

④技术与服务壁垒

食品配料制造业是一门综合性学科，要求企业需要熟练掌握食品科学与工程、生物科学与技术、营养学、工业化自动控制技术等多学科的综合知识，并将其运用于具体的生产中，针对不同原料、不同配方及产品设计具体的生产工艺。此外，食品配料下游客户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终端消费者需求多样化，这就要求行业内企业具备快速响应下游客户需求的能力，能够根据市场变化、下游客户及终端消费者需求迅速开发出适应市场最新口味、功能等需求的产品，因此，技术创新能力与快

速响应服务体系对行业新进入者存在一定的行业壁垒。

⑤资金与规模壁垒

食品配料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企业建设初期需投入大量资金购置生产设备组织生产。此外，行业规模化效应较为明显，一般情况下企业需要经过长期发展才能形成较大的生产规模，降低产品的单位成本，从而保证利润空间。规模较大的企业在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方面具有更强的议价能力，易于建立稳固的产业链合作关系。现有企业的规模优势为其带来了显著的先发优势，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达到规模效应，资金与规模实力对行业新进入者存在一定的行业壁垒。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以粉末油脂为核心的食品原料及配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喷雾干燥生产工艺及设备改进、产品配方研发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形成了“高载油量功能性粉末油脂包埋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及知识产权；自主研发的“一种植脂末、制备方法及其应用”“植脂鲜奶油粉的制备方法的研究与应用”等 3 项技术经山东火炬生产力促进中心评定为省内先进水平，并获菏泽市科学技术局认定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冷水溶植脂末的研究与开发”“耐酸植脂末的研究与开发”等两项重要研发成果荣获菏泽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积极参与国家及行业标准化建设，参与制定了《软冰淇淋预拌粉质量要求》（GB/T 20976-2023）等国家标准、《特殊食品用脂肪粉》（T/CNHFA 001—2022）等团体标准。公司先后荣获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山东省“瞪羚”企业、山东省“十强”产业集群领军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诸多荣誉称号。

公司凭借优质、稳定的产品质量及快速响应的服务体系，在粉末油脂细分产品领域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2、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聚焦于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固体饮料等食品原料及配料领域的研发攻关及自主创新。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是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专利授权 76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和高效的研发体系，持续专注于行业发展前沿工艺及技术等方面研究。同时，公司与江南大学、青岛农业大学等知名高校建立了校企合作研发平台，共同对基础原材料、生产工艺进行前瞻性研究，推动公司产品向健康化及功能化发展。公司为了进一步加强技术创新能

力，公司在上海成立研发中心，积极培养和引进专业科研人才，并引进 ATS 均质机、IKA 系列实验室器具及梅特勒系列实验室检测仪器等高端研发及检测设备持续充实研发硬件设施，为高效开发新技术、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提供坚实基础。公司拥有 3 个经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认定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功能油脂粉末研究重点实验室、食品用植脂末研究重点实验室被菏泽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市级重点实验室”。

同时，公司针对性地采用“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为客户提供包括协助产品调研、产品配方定制、产品规格定制、产品包装定制、产品生产工艺定制等食品配料研发及生产工艺整体解决方案，形成独特的产品研发优势，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七、创新特征”之“（一）创新特征概况”相关内容。

（2）产品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以“智造美味，传递健康”为使命，秉承“信誉至上，质量第一”的宗旨，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严格贯彻高标准的产品质量要求，建立健全了科学、严密、高效的质量保证体系，制定了研发过程安全评估制度、原材料采购管理规定、生产过程控制管理规定、客户质量投诉处理细则等一系列质量管理制度。公司的产品标签标识管理制度，贯穿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全流程业务体系，可从源头对产品进行追溯，全面把控产品质量，在实际运行中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产品质量优良稳定。公司精益求精的质量管理为公司打下了良好的质量口碑与品牌美誉度，公司先后获得中国质量诚信企业、山东省诚信建设示范企业、“食安山东”食品生产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同时，公司质量认证完善，现已通过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体系认证（FSSC2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欧盟 ECOCERT 有机食品认证、印尼 MUI HALAL 清真认证、美国 FDA 认证等多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或产品认证，达到国际化安全及品质标准。

（3）品牌与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的品牌建设，通过推进积极的品牌营销战略，经过多年的深耕运作，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在客户群体中获得了较高的认可度，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公司粉末油脂已成为国内外奶茶、咖啡等领域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原料产品，在众多客户中形成良好口碑。凭借良好的品牌口碑及服务，公司逐步与客户建立较深的信任关系，并最终形成较强的客户黏性，持续获得市场认可。公司已经成为多家大型食品生产企业、食品贸易商的供应商及合作伙伴，客户资源优势明显。

（4）完善的营销网络服务布局优势

公司坚持国内和国际市场协同运作的销售布局，依托多元的产品线及成熟的营销网络，公司采取直销销售模式，并针对生产商、贸易商两种不同类型客户制定相应管理制度，逐步建立起立体化的销售渠道。生产商客户除了订单需求量大且供应连续性强的食品工业企业，公司持续开拓对定制化要求高的餐饮连锁店、茶饮品牌等销售渠道；同时，公司充分利用重要贸易商的特定市场及销售

渠道优势，选取优质食品配料贸易商进行合作，公司销售渠道不断拓宽，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同时，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组建了一支经验丰富且具备较高国际化水平的专业营销队伍，建立了覆盖国内外市场的营销体系，已在国内外设立 6 个办事处，营销网络遍布我国除港澳台外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产品畅销全国并远销亚洲、北美洲、欧洲、非洲及南美洲等五大洲超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不乏阿联酋、越南、新加坡及俄罗斯等“一带一路”国家，完善的营销网络持续助力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的提升。

3、公司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现阶段公司主要依靠银行及自身积累筹措资金，而设备的升级改造、市场的开拓和研发创新投入等都需要资金的支持，现有的单一融资渠道已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严重制约了公司未来发展。因此，公司需要借资本市场拓宽外部融资渠道，突破限制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资金瓶颈。

（2）高端人才储备不足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布局不断深入，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公司对技术精湛的专业人才、素质过硬的管理人才、经验丰富的销售人才等高素质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提升，高端人才储备相对不足。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公司经营目标

公司坚守“智造美味，传递健康”的企业使命，聚焦于食品原料及配料领域的创新与可持续发展，致力于发展成为粉末油脂等食品原料及配料领域的领先品牌。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大对新型、健康配料的研发投入，包括功能性粉末油脂、植物基产品等，并积极拓宽现有产品及拟开发产品在特膳食品等大健康领域的深度应用，以满足消费者对健康食品的日益增长的需求；同时，公司将持续推行“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顺应市场变化及客户需求，着力于细分市场的深度开拓和销售渠道的合理布局，培育不同行业的优质客户群，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 and 市场份额，推动公司品牌影响力提升。

2、公司经营计划

（1）持续推行“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

食品配料厂商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能否持续保持优质且稳定的产品品质、先进的研发技术，并适时推出契合市场最新风味需求的高性价比新产品。公司自设立以来便创新性地采用“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为客户提供食品配料研发及生产整体解决方案，并在公司设立以来逐步建立起覆盖多种品类、多样化风味的配方数据及工艺方案库。

公司“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一方面满足了以现制茶饮为代表，产品快速迭代的客户的需求，扩大了客户群体；另一方面增强了公司与客户的合作粘性，成为公司巩固和提升竞争优势的有力引擎。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行“配方及工艺支持+定制化生产”的产品开发模式，增强公司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2）坚持技术创新，紧跟行业趋势进行技术储备

基于公司较为成熟的研发体系，公司一方面建立了基于市场需求导向进行产品开发的快速响应机制；另一方面，公司持续跟踪行业发展趋势，并据此进行具有一定前瞻性的技术研究和储备。

公司以市场与行业技术发展为导向的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主要针对当前掌握的用户实际需求、行业新技术等事项开展相应的研究与开发。公司研发方向除解决近期市场、客户的诉求外，还对相关领域进行前瞻性研发，持续地将技术发展同公司经营相结合，保持最新技术的成果转化，以保障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地位，积极探索和提高本行业的技术应用水平。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紧跟行业趋势进行技术储备，加强自主创新体系建设的同时，积极与江南大学、青岛农业大学等食品工程领域知名院校合作，引入行业创新人才和先进技术设备，进一步优化和完善研发体系，以创新驱动公司高效发展，增强核心竞争力。

（3）坚持人才优先，构建长效的人才梯队

经过多年的培养和积累，公司聚集了一批经验丰富同时具有食品工程、生物工程等专业学历背景的研发人才，成为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员工考核及激励机制，提供与员工贡献度相匹配、兼具市场竞争力的薪资水平，为员工打通人才晋升路径，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同时，根据公司发展状况，公司将加大外部人才的引进力度，及时吸纳行业内优秀的研发、销售及管理等人才，进一步优化公司人才体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此外，公司还将持续为核心员工提供管理、技术、营销等全方位的培训教育，支持员工在专业技能和管理能力上取得全面提升与成长，从而构建长效的人才梯队形成机制，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下的有效与稳固运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公司股东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等。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9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

（二） 公司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的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等。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董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了基本的公司治理结构。有限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均履行了股东会审议程序，且股东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公司自改制为股份公司以来，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并能够有效落实、执行上述制度。

董事会中审计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设置及运行情况	是/否
审计委员会的职权范围、成员构成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是
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是

《公司章程》已载明审计委员会的组成、职权、程序、运行机制及议事规则	是
-----------------------------------	---

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部监督及风险控制。

董事会中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中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除审计委员会外，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甄选和考核等工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相关机构和人员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相关制度规范运行。

《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已规定审计委员会的组成、职权、程序、运行机制及议事规则等，情况如下：

1、《公司章程》主要规定如下：

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此外，公司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第一百二十二条规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下列事项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二）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 （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
- （四）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五）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二十三条 审计委员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

两名及以上成员提议，或者召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临时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须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出席方可举行。

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过半数通过。

审计委员会决议的表决，应当一人一票。

审计委员会决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主要规定如下：

第七条 审计委员会由三名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至少两名，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的职工代表可以成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十一条 审计委员会因委员辞职或免职或其他原因而导致人数低于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公司董事会应尽快选举产生新的委员。

在审计委员会委员人数达到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以前，审计委员会暂停行使本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

第十二条 审计委员会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三）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
-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
- （五）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 （六）负责法律法规、全国股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下列事项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有）；
- （二）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 （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
- （四）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五）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的审议意见须以书面形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其职责范围内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审议意见，董事会未采纳的，公司应当披露该事项并充分说明理由。

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召开程序、表决方式、成员任职资格及履职情况等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

（三） 公司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内部监督机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了基本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整体改制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2022 年 11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公司章程》，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已取消），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生产经营的特点设置了内部职能部门，建立了健全的组织结构，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已取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制度》、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内部规章制度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已取消）的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已取消）各司其职，切实履行各自职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法定程序，且得到切实有效执行，进而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有序、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曾设置监事会及聘任监事，公司监事会、监事已经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责履职。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股东会，通过《取消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并免除相关监事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公司审计委会履行监事会职责。同时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就审计委员会的组成、职权、程序、运行机

制及议事规则等事项做出规定。《公司章程》的修订程序、修订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本次调整内部监督机构，由公司审计委会履行监事会职责，已经调整完成，公司调整前后的内控规范性和公司治理结构具有有效性。

2、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了基本的公司治理结构。有限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均履行了股东会审议程序，且股东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公司自改制为股份公司以来，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并能够有效落实、执行上述制度。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审计与风险控制、公司的发展战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甄选和考核等工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相关机构和人员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相关制度规范运行。

（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为了规范治理结构，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管理基本原

则、投资者管理的内容与方式等内容作出明确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将遵循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法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顺畅高效原则及互动沟通原则，通过信息披露、媒体采访与报道、路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就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等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确立了纠纷解决机制、投资者保护措施、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进一步完善落实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已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经营的能力。其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各项资产由公司依法承继，合法拥有独立于股东的、完整的经营资产，包括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配套设施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控制和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负责员工的招聘、培训、考核、薪酬管理等工作，建立了一套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程序推选和任免。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履行各自职责。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善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运行良好。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食品出口；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固体饮料制造；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生物蛋白肽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山东融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培育钻石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94.75%
3	山东天久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摩擦材料制品、高铁刹车盘、飞机刹车盘、机动车刹车盘和纤维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以上产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	96.67%
4	山东超晶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密封用填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研发；环保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型陶瓷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培育钻石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60.00%
5	山东泰祐药业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医用口罩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类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乳制品生产；饮料生产；医用口罩生产；药品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6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农业机械制造；城市绿化管理；树木种植经营；蔬菜种植；新鲜蔬菜零售；花卉种植；礼品花	DHA 藻油等植物提取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卉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保健食品、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药品、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药酒、食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医疗器械（I类、II类、III类）、化妆品、消毒产品、洗化用品、日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劳动防护用品的生产及销售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8	山东易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药品、保健食品、食品、化妆品、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药酒、医疗器械（I类、II类、III类）、消毒产品、医用护理包、医用口罩、一次性防护口罩、头套、鞋套、隔离衣、隔离面罩、电子医疗产品、防护用品、洗化用品的销售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贸易业务	100.00%
9	仁慧兴久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员工持股平台	22.62%
10	仁慧润久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员工持股平台	22.58%
11	仁慧天美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员工持股平台	20.37%
12	山东天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	无实际经营	50.00%
13	山东中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无实际经营	90.00%
14	晶创元(上海)量子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量子计算技术服务；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修理；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仪器仪表制造	40%
15	中食多肽（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饮料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无实际经营	100.00%

16	山东天之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肽类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17	山东天久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销售	85.50%
18	菏泽市定陶区天苑园林文化有限公司	花卉、苗圃销售；文化传媒与培训；展览展示服务；文化产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90%
19	山东天衡检测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文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林草种子质量检验；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检验检测服务；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放射性污染监测；辐射监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食品安全检测以及生态环境检测服务	90%
20	山东合生康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品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暂无实际经营	85%

注 1：实际控制人张钊、赵彤通过天久集团，间接持有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5.71% 股份，赵彤直接持有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4.29% 股份，因此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股份。

注 2：实际控制人张钊、赵彤通过天久集团，间接持有山东天久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56.67% 股份，张钊直接持有山东天久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 股份，因此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山东天久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96.67% 股份。

（三）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天久集团、实际控制人张钊、赵彤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四）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主要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上述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维护本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天久集团、实际控制人张钊、赵彤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 股比例	间接持 股比例
1	张钊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40,166,265	-	78.70%
2	李海岭	董事、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	75,000	-	0.16%
3	王华东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	-	0.10%
4	张宝山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40,000	-	0.08%
5	赵彤	-	张钊配偶	2,102,435	-	4.12%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与独立董事签订了《独立董事聘任合同》，除此之外，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其他重大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协议履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对公司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张钊	董事长	天久集团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圆天缘生物	董事长	否	否
		天久生物	监事	否	否
		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山东天久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菏泽陶汉乐和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沈阳博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李海岭	董事、总经理	圆天缘生物	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凯瑞玛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王华东	董事、副总经理	天久生物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菏泽市定陶区合顺副食门市部	经营者	否	否
		菏泽鲁西新区合顺副食门市部（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否	否
张宝山	董事、副总经理	天美生物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天久集团	监事	否	否
		山东天久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岳伟栋	董事会秘书	包头易博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王振华	独立董事	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叶志松	独立董事	中郡珠宝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天津瑜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上海文化银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福建省数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苏州市冠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广州穗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否	否
		眉山市中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昭通臻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江西银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湖南华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广州市志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西安隽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广西银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上海银钥匙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宁波美屋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宁波美屋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舟山市普陀区众安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否
		青岛利璟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上海长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广州臻知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否	否
		天津兴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昭通憬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常熟市金安瑞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南通南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杰	董事	圆天缘生物	监事	否	否
		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注：上表列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张钊	董事长、董事	天久集团	95.00%	以自有资金进 行投资活动	否	否
		山东天久高科新 材料有限公司	40.00%	摩擦材料的研 发、生产及销售	否	否
		仁慧天美	20.37%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仁慧润久	22.58%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仁慧兴久	22.62%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菏泽陶汉乐和文 化旅游发展有限 公司	5.00%	文化旅游	否	否
李海岭	董事、总经理	仁慧兴久	17.86%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张宝山	董事、副总经理	山东天久置业有 限公司	10.00%	房地产开发	否	否
		仁慧天美	14.81%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王华东	董事、副总经理	仁慧润久	16.13%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定陶林海牧业有 限公司（已于 2022年3月15日 吊销）	100.00%	畜牧养殖	否	否
		菏泽鲁西新区合 顺副食门市部 （个体工商户）	100.00%	食品销售	否	否
		菏泽市定陶区合 顺副食门市部	100.00%	食品销售	否	否
王振华	独立董事	河南三仁财务咨 询有限公司（已 于2008年7月12 日吊销）	25.00%	财务咨询服务	否	否

注：上表列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孙维京	职工监事	离任	-	2024 年 1 月，孙维京因个人原因辞任监事职务，新增职工代表监事赵来法
赵来法	-	新任	职工监事	
田涛	监事	离任	-	2024 年 1 月，田涛因个人原因辞任监事职务，新增监事万红梅
万红梅	-	新任	监事	
陈洪恋	董事	离任	-	2024 年 3 月，外部投资者更换委派董事
周志浩	-	新任	董事	
周志浩	董事	离任	-	2025 年 5 月，外部投资者变更，改选董事
赵彤	-	新任	董事	
李杰	监事会主席	新任	董事	2025 年 8 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补选董事
岳伟栋	董事、董事会秘书	辞任	董事会秘书	2025 年 8 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辞任董事
赵彤	董事	辞任	-	2025 年 8 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辞任董事
赵来法	职工监事	新任	职工董事	2025 年 8 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补选董事
万红梅	监事	辞任	-	2025 年 8 月，公司组织架构调整，辞任监事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492,822.07	179,829,223.57	163,580,943.10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364,679.56	6,508,516.70	2,436,515.00
应收账款	101,891,512.06	109,290,335.39	100,974,129.76
应收款项融资	888,570.00	4,600,392.50	9,592,760.00
预付款项	20,848,513.37	21,491,977.34	14,790,795.29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737,705.56	385,244.19	774,180.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62,680,602.27	164,515,542.71	149,138,194.47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944,500.94	6,853,829.73	9,035,419.65
流动资产合计	468,848,905.83	493,475,062.13	450,322,938.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11,897,531.57	194,076,923.31	189,232,125.11
在建工程	10,412,056.13	32,088,468.80	60,176.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138,587.77	778,057.60	984,504.91
无形资产	57,650,976.25	58,441,328.52	26,000,212.2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691,199.39	2,360,325.03	2,484,15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46,613.73	1,785,248.17	4,626,000.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5,212.12	1,507,666.86	13,765,570.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732,176.96	291,038,018.29	237,152,741.48
资产总计	758,581,082.79	784,513,080.42	687,475,679.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529,572.22	19,020,900.00	13,467,82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3,016,374.26	110,711,650.35	130,513,799.25
预收款项	59,458.62	65,583.24	104,749.90
合同负债	8,941,283.51	11,302,756.99	14,188,76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24,780,656.75	39,818,365.69	29,903,515.16
应交税费	8,767,288.74	8,037,282.23	6,632,175.47
其他应付款	4,077,330.98	4,128,929.36	14,792,047.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2,473.23	20,925,594.76	4,078,201.41
其他流动负债	2,185,175.93	6,513,974.92	1,925,170.29
流动负债合计	167,229,614.24	220,525,037.54	215,606,244.59
非流动负债：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	37,144,067.6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701,062.47	414,234.03	523,476.71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2,946,684.62	13,326,093.51	13,191,71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497.96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88,245.05	13,740,327.54	50,859,260.28
负债合计	180,917,859.29	234,265,365.08	266,465,504.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033,887.00	51,033,887.00	51,033,887.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55,775,665.47	148,531,007.98	137,191,446.37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5,118,985.61	55,118,985.61	47,954,198.8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15,734,685.42	295,563,834.75	184,830,642.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7,663,223.50	550,247,715.34	421,010,174.67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7,663,223.50	550,247,715.34	421,010,174.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8,581,082.79	784,513,080.42	687,475,679.54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9,816,046.05	1,275,341,469.17	1,153,551,111.79
其中：营业收入	579,816,046.05	1,275,341,469.17	1,153,551,111.79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517,851,646.13	1,109,935,097.54	1,031,039,995.25
其中：营业成本	451,871,097.14	964,692,657.65	904,851,672.19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	-	-
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4,608,558.86	8,060,853.31	7,518,534.04
销售费用	26,557,559.60	59,113,416.89	52,381,906.32
管理费用	26,680,676.28	62,602,005.15	44,607,355.66
研发费用	9,943,759.41	19,136,269.58	22,701,874.75
财务费用	-1,810,005.16	-3,670,105.04	-1,021,347.71
其中：利息收入	940,452.85	1,631,861.78	1,378,120.61
利息费用	590,331.69	2,142,564.24	2,406,105.60
加：其他收益	2,680,923.48	7,379,066.94	4,887,333.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

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413,576.41	-863,028.07	-631,884.30
资产减值损失	-2,072,408.57	-2,172,100.15	-1,216,282.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537.26	30,580.81	-12,697.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028,028.50	169,780,891.16	125,537,585.77
加：营业外收入	19,360.70	199,524.61	103,854.78
减：营业外支出	109,674.98	472,831.22	807,055.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937,714.22	169,507,584.55	124,834,385.35
减：所得税费用	8,574,159.26	25,071,984.25	15,640,170.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363,554.96	144,435,600.30	109,194,215.1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54,363,554.96	144,435,600.30	109,194,215.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363,554.96	144,435,600.30	109,194,215.10
2.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363,554.96	144,435,600.30	109,194,21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363,554.96	144,435,600.30	109,194,215.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7	2.83	2.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7	2.83	2.14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4,149,914.29	1,334,131,213.17	1,198,848,601.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25,640.15	16,314,355.09	23,892,391.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7,764.41	23,085,483.45	9,755,63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313,318.85	1,373,531,051.71	1,232,496,631.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343,006.36	1,009,240,549.72	961,774,292.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171,527.88	121,537,732.09	105,635,10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8,521.31	39,253,354.02	34,650,431.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84,071.58	64,592,902.73	52,255,96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477,127.13	1,234,624,538.56	1,154,315,79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6,191.72	138,906,513.15	78,180,833.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645.77	248,805.31	42,839.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493,389.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45.77	248,805.31	2,536,228.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51,739.07	79,624,499.61	56,145,901.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1,739.07	79,624,499.61	56,145,90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1,093.30	-79,375,694.30	-53,609,672.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	1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	19,000,000.00	54,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973,542.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00,000.00	29,000,000.00	58,873,542.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600,000.00	32,040,000.00	20,1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658,713.71	28,415,709.44	2,108,299.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839.74	8,183,924.24	5,044,24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12,553.45	68,639,633.68	27,312,54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2,553.45	-39,639,633.68	31,560,995.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1,053.53	4,625,556.45	2,411,410.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36,401.50	24,516,741.62	58,543,567.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829,223.57	155,312,481.95	96,768,914.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492,822.07	179,829,223.57	155,312,481.9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84,278.29	39,179,532.33	51,612,551.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3,811,336.70	1,203,910.00
应收账款	69,001,469.52	60,678,322.99	48,894,596.82
应收款项融资	-	1,177,102.50	1,374,780.00
预付款项	7,021,527.46	12,029,726.68	3,009,863.79
其他应收款	148,659,835.47	140,101,109.14	116,075,259.99
存货	61,239,120.34	65,553,407.28	63,222,270.50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16,166.44	-	545,570.44
流动资产合计	315,322,397.52	322,530,537.62	285,938,803.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67,186,009.41	166,789,297.11	165,983,635.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8,103,274.23	29,345,722.05	29,323,114.09
在建工程	979,646.03	590,455.24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138,587.77	778,057.60	984,504.91
无形资产	16,820,589.84	17,144,793.88	178,736.4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224,909.44	742,794.40	523,24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8,412.36	1,523,545.13	1,588,397.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5,862.12	524,026.86	7,081,576.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407,291.20	217,438,692.27	205,663,212.11
资产总计	532,729,688.72	539,969,229.89	491,602,015.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525,544.44	19,020,900.00	8,461,785.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5,015,170.05	47,690,221.27	49,204,984.58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6,607,512.25	7,828,138.14	8,797,803.25
应付职工薪酬	12,117,442.49	22,391,125.35	16,902,737.71
应交税费	1,462,404.76	2,880,793.03	2,260,217.13
其他应付款	38,960,439.50	38,441,714.39	44,545,270.13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2,473.23	9,708,848.79	878,201.41
其他流动负债	503,613.62	4,244,650.13	1,691,748.67
流动负债合计	133,564,600.34	152,206,391.10	132,742,748.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27,436,993.61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701,062.47	414,234.03	523,476.71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1,062.47	414,234.03	27,960,470.32
负债合计	134,265,662.81	152,620,625.13	160,703,218.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033,887.00	51,033,887.00	51,033,887.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26,890,196.15	225,645,538.66	214,305,977.05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4,831,272.44	14,831,272.44	7,666,485.68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05,708,670.32	95,837,906.66	57,892,447.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8,464,025.91	387,348,604.76	330,898,796.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729,688.72	539,969,229.89	491,602,015.27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6,446,399.98	642,601,011.87	657,375,438.60
减：营业成本	223,369,850.21	503,135,097.63	524,220,807.11
税金及附加	1,944,319.28	2,675,722.46	3,051,642.65
销售费用	15,102,192.84	34,023,161.93	32,990,161.04
管理费用	12,645,747.35	29,952,138.79	19,995,422.90
研发费用	6,188,619.27	9,586,437.73	13,288,964.69
财务费用	-182,273.39	-1,303,104.00	-823,011.98
其中：利息收入	54,017.28	234,028.53	309,696.75
利息费用	463,463.64	1,449,147.71	1,599,246.51
加：其他收益	996,101.36	4,629,371.92	1,903,293.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00,000.00	13,0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44,055.03	-268,789.46	-374,208.51
资产减值损失	-949,626.92	-1,277,330.40	-836,513.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537.26	35,263.38	-12,697.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021,901.09	80,650,072.77	65,331,326.11
加：营业外收入	8,125.70	63,683.10	7,735.07
减：营业外支出	18,892.74	161,399.31	690,180.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011,134.05	80,552,356.56	64,648,880.39
减：所得税费用	2,947,666.10	8,904,488.96	8,299,781.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063,467.95	71,647,867.60	56,349,098.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44,063,467.95	71,647,867.60	56,349,098.6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063,467.95	71,647,867.60	56,349,098.6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398,255.48	666,540,782.82	705,621,207.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6,097.38	10,676,244.95	14,667,707.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481.03	13,904,730.01	1,330,98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380,833.89	691,121,757.78	721,619,901.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912,653.25	533,926,584.63	593,655,079.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467,976.78	60,693,691.36	53,769,868.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5,265.99	12,436,589.27	12,582,62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10,859.60	61,870,314.44	68,815,33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456,755.62	668,927,179.70	728,822,90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4,078.27	22,194,578.08	-7,203,003.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0	1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645.77	229,336.28	42,839.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3,27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70,645.77	13,229,336.28	2,226,117.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7,901.89	16,106,622.85	10,947,50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7,901.89	16,106,622.85	11,392,50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52,743.88	-2,877,286.57	-9,166,38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	19,000,000.00	39,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917.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00,000.00	29,000,000.00	40,404,917.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900,000.00	26,850,000.00	15,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519,127.47	27,846,689.70	1,387,697.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839.74	628,520.31	4,306,783.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72,967.21	55,325,210.01	20,744,48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2,967.21	-26,325,210.01	19,660,436.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0,891.02	2,843,360.36	2,393,901.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95,254.04	-4,164,558.14	5,684,949.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79,532.33	43,344,090.47	37,659,14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84,278.29	39,179,532.33	43,344,090.4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取得方式	合并类型
1	天久生物	食品制造	100.00%	100.00%	2,000.00	2023.1.1-2025.6.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控股合并
2	天美生物	食品制造	100.00%	100.00%	1,200.00	2023.1.1-2025.6.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控股合并
3	圆天缘生物	食品制造	100.00%	100.00%	5,000.00	2023.1.1-2025.6.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控股合并
4	凯瑞玛	电子商务	100.00%	100.00%	500.00	2023.1.1-2025.6.30	设立取得	控股合并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天健会计师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5]162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和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据、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询问；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

	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4）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5）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临期过期、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6）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按照两年加权平均利润总额的 5%确定重要性水平。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I、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II、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I、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II、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

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对应应收账款原始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②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

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00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完工并达到预定设计要求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办公设备及其他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和商标使用权，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限平均法
软件	3-5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10	年限平均法
商标使用权	10	年限平均法

（3）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职工福利费。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①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②试制产品的检验费；③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4)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5)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差旅费、办公费费等。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成本。

21、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

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2、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如下：

1) 内销方式：

①配送及自提：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将货物交付客户或者客户指定物流商并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VMI：（Vendor Managed Inventory 即供应商管理库存，供应商根据客户采购订单的要求，将物料送至客户指定的仓库存放，并由客户代为保管，客户可根据其生产需要从仓库中领用物料，物料在仓库保存期间，其所有权仍归供应商所有），本公司在客户实际领用货物后确认销售收入。

2) 外销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完成货物报关并取得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3) 电商方式：公司在商品已经发出、客户收到货物或系统默认收货，并且公司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

23、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4、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5、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7、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

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1.2%

2、 税收优惠政策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2023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33700388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报告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2 年 12 月 12 日，子公司天久生物通过高新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23700645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报告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3 年 12 月 7 日，子公司天美生物通过高新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33700670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报告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2023 年、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天久生物、天美生物适用此政策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税收优惠。

3、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税〔2019〕5 号）的规定，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按现行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 50%计算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本公司及子公司天久生物、天美生物适用此政策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半征收税收优惠。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7,981.60	127,534.15	115,355.11
综合毛利率	22.07%	24.36%	21.56%
营业利润（万元）	6,302.80	16,978.09	12,553.76
净利润（万元）	5,436.36	14,443.56	10,919.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0%	29.83%	29.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294.32	14,165.37	10,875.75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5,355.11 万元、127,534.15 万元、57,981.60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情况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综合毛利率

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净利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0,919.42 万元、14,443.56 万元、5,436.36 万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0,875.75 元、14,165.37 元、5,294.32 万元，报告期前两年逐年增长，主要系受原材料价格下降以及高毛利产品销售增加所致。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粉末油脂、植物基、淀粉糖及其他固体饮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如下：

（1）内销方式：

①配送及自提：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将货物交付客户或者客户指定物流商并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VMI：（Vendor Managed Inventory 即供应商管理库存，供应商根据客户采购订单的要求，将物料送至客户指定的仓库存放，并由客户代为保管，客户可根据其生产需要从仓库中领用物料，物

料在仓库保存期间，其所有权仍归供应商所有），本公司在客户实际领用货物后确认销售收入。

（2）外销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完成货物报关并取得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3）电商方式：公司在商品已经发出、客户收到货物或系统默认收货，并且公司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	56,777.40	97.92%	123,616.11	96.93%	113,649.57	98.52%
粉末油脂	43,894.66	75.70%	95,869.06	75.17%	86,271.58	74.79%
固体饮料	4,853.11	8.37%	10,512.10	8.24%	9,736.63	8.44%
植物基产品	3,481.05	6.00%	8,529.27	6.69%	8,449.25	7.32%
淀粉糖	4,255.14	7.34%	7,950.03	6.23%	8,478.34	7.35%
其他	293.45	0.51%	755.66	0.59%	713.78	0.62%
二、其他业务	1,204.20	2.08%	3,918.04	3.07%	1,705.54	1.48%
合计	57,981.60	100.00%	127,534.15	100.00%	115,355.1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8.52%、96.93%、97.92%，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粉末油脂和固体饮料产品，合计销售收入分别为 96,008.21 万元、106,381.16 万元、48,747.76 万元，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23%、83.41%、84.07%。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部分境外订单采用 CIF（成本加保险加运输费）模式。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因运费等费用发生在控制权转移之后，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因此将相关支出计入“其他业务成本”，同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增长较快，但整体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					

（2）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	56,777.40	97.92%	123,616.11	96.93%	113,649.57	98.52%

境内	35,606.46	61.41%	86,577.40	67.89%	80,355.55	69.66%																																																														
境外	21,170.94	36.51%	37,038.71	29.04%	33,294.02	28.86%																																																														
二、其他业务	1,204.21	2.08%	3,918.03	3.07%	1,705.54	1.48%																																																														
合计	57,981.60	100.00%	127,534.15	100.00%	115,355.1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境内为主,分别为 80,355.55 万元、86,577.4 万元、35,606.4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9.66%、67.89%、61.41%,占比较为稳定。2025 年 1-6 月境外收入占比小幅增加,主要受益于公司境外业务持续开拓,部分业绩得到释放。																																																																			
	①外销业务开展情况																																																																			
	A、主要出口地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区域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tr><th rowspan="2">地区</th><th colspan="2">2025年1-6月</th><th colspan="2">2024年</th><th colspan="2">2023年</th></tr><tr><th>金额</th><th>占比</th><th>金额</th><th>占比</th><th>金额</th><th>占比</th></tr><tr><td>亚洲</td><td>16,260.42</td><td>76.81%</td><td>25,315.59</td><td>68.35%</td><td>22,982.02</td><td>69.03%</td></tr><tr><td>非洲</td><td>2,644.31</td><td>12.49%</td><td>7,346.48</td><td>19.83%</td><td>7,002.84</td><td>21.03%</td></tr><tr><td>北美洲</td><td>693.05</td><td>3.27%</td><td>1,709.83</td><td>4.62%</td><td>1,021.47</td><td>3.07%</td></tr><tr><td>欧洲</td><td>675.42</td><td>3.19%</td><td>1,462.63</td><td>3.95%</td><td>1,814.21</td><td>5.45%</td></tr><tr><td>南美洲</td><td>237.74</td><td>1.12%</td><td>731.61</td><td>1.98%</td><td>458.62</td><td>1.38%</td></tr><tr><td>大洋洲</td><td>660.00</td><td>3.12%</td><td>472.58</td><td>1.28%</td><td>14.87</td><td>0.04%</td></tr><tr><td>合计</td><td>21,170.94</td><td>100.00%</td><td>37,038.71</td><td>100.00%</td><td>33,294.02</td><td>100.00%</td></tr></table>						地区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亚洲	16,260.42	76.81%	25,315.59	68.35%	22,982.02	69.03%	非洲	2,644.31	12.49%	7,346.48	19.83%	7,002.84	21.03%	北美洲	693.05	3.27%	1,709.83	4.62%	1,021.47	3.07%	欧洲	675.42	3.19%	1,462.63	3.95%	1,814.21	5.45%	南美洲	237.74	1.12%	731.61	1.98%	458.62	1.38%	大洋洲	660.00	3.12%	472.58	1.28%	14.87	0.04%	合计	21,170.94	100.00%	37,038.71	100.00%	33,294.02	100.00%
	地区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亚洲	16,260.42	76.81%	25,315.59	68.35%	22,982.02	69.03%																																																													
	非洲	2,644.31	12.49%	7,346.48	19.83%	7,002.84	21.03%																																																													
北美洲	693.05	3.27%	1,709.83	4.62%	1,021.47	3.07%																																																														
欧洲	675.42	3.19%	1,462.63	3.95%	1,814.21	5.45%																																																														
南美洲	237.74	1.12%	731.61	1.98%	458.62	1.38%																																																														
大洋洲	660.00	3.12%	472.58	1.28%	14.87	0.04%																																																														
合计	21,170.94	100.00%	37,038.71	100.00%	33,294.02	100.00%																																																														
公司境外销售主要集中于亚洲、非洲,公司在亚洲、非洲2025年1-6月实现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16,260.42万元、2,644.31万元,2024年实现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25,315.59万元、7,346.48万元,2023年实现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22,982.02万元、7,002.84万元,合计占比均超过80%。同时,随着公司海外销售战略的逐步落地,美洲、大洋洲等市场各期销售额逐年提升。																																																																				
B、境外相关客户主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情况如下:																																																																				

销售单位	国家或地区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订单获取方式	合作历史	主要销售产品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阿联酋	2009 年	主要从事奶食制品的生产、销售、贸易，主要面向非洲国家	业务员主动上门联系开发业务	合作 10 年以上	粉末油脂
M TEALICIOUS MILKTEA SUPPLIES	菲律宾	2021 年	主要销售粉末油脂、冰淇淋、奶粉等产品，销售区域主要为菲律宾	通过网络信息取得合作关系	2021 年开始合作	粉末油脂
SALINA TRADING CO LLC	阿联酋	1987 年	冰淇淋、奶粉等销售，主要面向非洲	通过会展取得合作关系	2018 年开始合作	粉末油脂
PREMIER FOODS HOLDING PTE LTD	缅甸	2015 年	在缅甸全国及区域内从事食品加工和销售业务	业务员主动上门联系开发业务	2021 年开始合作	粉末油脂
TOP CHOICE FOODS INTERNATIONAL JOINTSTOCK COMPANY	越南	2007 年	咖啡、三合一咖啡的生产制造、销售，主要越南销售	通过网络信息取得合作关系	2009 年开始合作	淀粉糖
WOOD FRAGRANCY COMPANY LIMITED	越南	2008 年	主要从事食品、食品配料品类的贸易业务，主要越南销售	通过网络信息取得合作关系	10 年以上	粉末油脂
PROMASIDOR NIGERIA LIMITED	尼日利亚	1992 年	生产、销售牛奶、饮料、食品调味料和其他糖果产品	业务员主动上门联系开发业务	15 年以上	粉末油脂
FRANCO-ASIAN ENTERPRISE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990 年	主要从事食品、食品配料及日用品类的贸易，主要面向非洲国家	业务员主动上门联系开发业务	合作 10 年以上	粉末油脂

C、外销模式、协议签署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均为直销模式。

协议签署方式：双方以合同或订单形式签署协议，公司与部分境外大客户签署长期框架合作协议。协议就产品质量要求、付款条款及方式、违约责任、国际运输方式、争议解决方式等框架性内容作出了约定，具体供应商品的品种、数量、金额等以双方确认的订单为准。

定价原则：公司采用成本利润加成方式，并参考同类型产品市场价格综合确定产品销售价格。

结算方式：报告期内公司与外销客户主要通过银行转账进行结算。

信用政策：公司境外客户信用政策主要包括先款后货、视合作情况给予不超过90天账期等模式，具体视客户合作时间、信用情况等综合确定。

D、外销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境内外销售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2025年1-6月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内销	35,606.46	62.71%	24.25%
外销	21,170.94	37.29%	19.45%
总计	56,777.40	100.00%	22.46%
分类	2024年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内销	86,577.40	70.04%	26.76%
外销	37,038.71	29.96%	20.72%
总计	123,616.11	100.00%	24.95%
分类	2023年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内销	80,355.55	70.70%	22.77%
外销	33,294.02	29.30%	19.48%
总计	113,649.57	100.00%	21.81%

报告期内公司以内销为主，2024年内销综合毛利率26.76%，外销综合毛利率20.72%，内销综合毛利率高于外销，主要原因系公司目前外销产品存在一定数量低附加值的粉末油脂产品，高附加值的功能型粉末油脂销售主要集中在国内市场，故内销毛利率总体高于外销。2024年境内、境外销售毛利率均同比2023年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产品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超80%，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毛利率影响较大，原材料糖类、乳粉类等市场价格下滑背景下公司采购成本下降，由此提升了产品境内外销售毛利率。此外，由于公司为拓展海外业务，在材料成本下降的同时调整降低了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导致境外销售毛利率增长幅度低于境内销售。2025年上半年内销、外销产品毛利率均出现下滑主要系产品成本上升所致。

E、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的汇兑损益金额同时受报告期内以外币结算的外销收入对应的收付款金额、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以外币结算的外销收入初始确认时的汇率、收付款时的汇率、期末资产负债表日汇率以及期初资产负债表日汇率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报告期各

	期公司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241.14万元、-462.56万元、-162.11万元，占当期外销收入比例分别为-0.72%、-1.25%、-0.77%，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②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出口免抵退税额分别为3,922.10万元、4,222.53万元、2,899.19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3.40%和3.31%、5.00%，出口免抵退税额占当期营业收入较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出口退税不存在重大依赖，出口退税政策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客户主要集中在东南亚、西亚以及非洲等地区和国家。中国与越南、菲律宾、印度尼西亚等其他公司主要出口国未出现贸易摩擦的情形。针对粉末油脂、固体饮料、植物基、淀粉糖等消费品，越南、菲律宾、印度尼西亚等国家不存在其他如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数量限制和进口禁令等非关税限制政策。公司对美国和欧盟境外销售存在关税保护政策、反倾销税等情况。公司对美国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03%、0.11%、0.26%，对欧盟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60%、1.18%、1.19%，两者均占比较低，故上述国家相关关税、反倾销税等贸易政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③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销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及正常业务以外的其他资金往来。
--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	56,777.40	97.92%	123,616.11	96.93%	113,649.57	98.52%
生产商客户	38,880.73	67.06%	88,829.13	69.65%	79,210.86	68.67%
贸易商客户	17,896.67	30.87%	34,786.98	27.28%	34,438.71	29.85%
二、其他业务	1,204.21	2.08%	3,918.03	3.07%	1,705.54	1.48%
合计	57,981.60	100.00%	127,534.15	100.00%	115,355.1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来源均为直销，不存在经销商。从客户类型角度可区分为生产商与贸易商，其中对生产商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8.67%、69.65%、67.06%，占比相对稳定。公司的生产商客户主要为食品工业企业，如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贡咖啡食品有限公司等。贸易商客户主要为 M TEALICIOUS MILKTEA SUPPLIES、WOOD FRAGRANCY COMPANY LIMITED 等。
--	--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5 年 1-6 月	多个客户	主要为粉末油脂及固体饮料，少量淀粉糖及植物基产品	退换货	248.01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退换货	522.15	2024 年
2023 年			退换货	515.45	2023 年
合计	-	-	-	1,285.61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根据主要产品的生产特点，月末对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进行核对归集，对各产品成本核算逐步结转，即按照各产品连续生产工序，依据各生产步骤归集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具体成本核算流程及共同费用分摊方法如下：

(1) 直接材料

各生产车间按订单配方、按订单批次领用原材料，按订单批次生产，归集产品的材料成本，原材料的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单价。

(2) 直接人工

根据人力资源部门核定的薪酬明细表，计算当月待归集各生产车间的直接人工，各生产车间按照生产产品的产量权重在产品中进行分摊。

(3) 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包括各车间为生产发生的能源费、折旧费、修理费、耗材等共同费用。共同费用在各生产车间按照产量权重进行分摊。

(4) 产品成本分配

月末，直接材料按在产品和产成品的重量比例进行分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全部分配至完工成品中。

(5) 产品成本结转

产成品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并根据收入的确认情况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	44,025.67	97.43%	92,778.45	96.17%	88,864.50	98.21%
粉末油脂	34,359.73	76.04%	71,985.58	74.62%	67,694.05	74.81%
固体饮料	3,667.78	8.12%	7,500.12	7.77%	6,939.80	7.67%
植物基产品	2,703.66	5.98%	6,694.45	6.94%	7,161.36	7.91%
淀粉糖	3,074.05	6.80%	6,080.82	6.30%	6,550.58	7.24%
其他	220.46	0.49%	517.48	0.54%	518.71	0.57%
二、其他业务	1,161.43	2.57%	3,690.82	3.83%	1,620.66	1.79%
合计	45,187.11	100.00%	96,469.27	100.00%	90,485.1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90,485.17 万元、96,469.27 万元、45,187.11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98.21%、96.17%、97.43%，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营业成本增幅与营业收入增幅基本保持一致。2024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 2023 年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4 年粉末油脂、固体饮料等主要产品销售额增加所致，其他业务成本 2024 年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出售了部分富余材料，导致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	44,025.67	97.43%	92,778.45	96.17%	88,864.50	98.21%
直接材料	36,897.23	81.65%	77,465.75	80.30%	75,362.00	83.29%
直接人工	1,924.75	4.26%	4,444.61	4.61%	3,609.74	3.99%
制造费用	4,160.16	9.21%	8,745.19	9.07%	7,996.49	8.84%
运费	1,043.53	2.31%	2,122.89	2.20%	1,896.28	2.09%
二、其他业务	1,161.43	2.57%	3,690.82	3.83%	1,620.66	1.77%

合计	45,187.11	100.00%	96,469.27	100.00%	90,485.1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成本占比保持稳定，直接材料是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金额分别为 75,362.00 万元、77,465.75 万元、36,897.23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29%、80.30%、81.65%。直接材料主要包括葡萄糖浆、油脂、乳制品等，其中糖类及油脂类价格受全球市场价格影响明显。报告期各期，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8.84%、9.07%、9.21%，制造费用主要包括消耗能源动力、折旧摊销等。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一、主营业务	97.92%	22.46%	96.93%	24.95%	98.52%	21.81%
粉末油脂	75.70%	21.72%	75.17%	24.91%	74.79%	21.53%
固体饮料	8.37%	24.42%	8.24%	28.65%	8.44%	28.72%
植物基产品	6.00%	22.33%	6.69%	21.51%	7.32%	15.24%
淀粉糖	7.34%	27.76%	6.23%	23.51%	7.35%	22.74%
其他	0.51%	24.87%	0.59%	31.52%	0.62%	27.33%
二、其他业务	2.08%	3.55%	3.07%	5.80%	1.48%	4.98%
合计	100.00%	22.07%	100.00%	24.36%	100.00%	21.5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1.81%、24.95%、22.46%，2024 年毛利率较 2023 年毛利率上涨 3.14 个百分点，2025 年 1-6 月毛利率较 2024 年毛利率下降 2.4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 1、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毛利率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粉末油脂和固体饮料产品，合计销售收入分别为 96,008.21 万元、106,381.16 万元、48,747.76 万元，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23%、83.41%、84.07%。上述产品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糖类、油脂类及乳制品类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单价波动相对较大，直接影响公					

	司产品成本及毛利率情况。 受宏观环境影响，糖类及乳制品类原料等大宗商品自 2023 年底以来总体价格走低，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中糖类产品及乳制品类采购价格 2023 年以来出现一定规模下降，故淀粉糖产品毛利率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椰子油、代可可脂等原料市场价格 2025 年上半年较 2024 年同比大幅上涨，公司油类原料平均采购成本同比 2024 年同步增加，由此粉末油脂、固体饮料产品综合毛利率 2025 年上半年出现不同幅度下滑。 总体来看，公司 2024 年采购成本整体较 2023 年小幅下降，导致了 2024 年产品毛利率略有上涨；2025 年上半年受油脂价格增长，公司部分产品毛利率出现下跌。 2、产品持续优化导致毛利率变动 植物基系公司新开发产品系列，近年来产品在根据市场反馈及产品研发情况不断优化调整中。2024 年公司针对植物基产品中谷物粉、豆类粉、麦芽粉、坚果类产品进行统一优化，在口感风味不变的情况下成本有所下降，从而使得植物基产品毛利率在 2024 年实现较大提升。 3、产品结构改变导致毛利率变动 公司粉末油脂产品结构和销售策略持续优化，高毛利率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增加，带动公司 2024 年产品毛利率提升。相较普通型粉末油脂，功能性粉末油脂具有高附加值的特点，2024 年功能性粉末油脂实现销售收入 11,354.61 万元，同比大幅增长 49.12%，2025 年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 4,984.93 万元，占粉末油脂总销售金额的 11.36%，维持相对稳定。未来随着产品结构逐步向大健康方向转型升级，公司产品毛利率结构将进一步得到优化。
--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2.07%	24.36%	21.56%
佳禾食品	11.67%	20.51%	23.24%
海融科技	26.01%	35.48%	36.40%
南侨食品	19.84%	24.09%	23.70%
东晓生物	-	21.61%	20.84%
平均值	19.17%	25.42%	26.0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分布合理区间内，分别为 21.81%、24.95%、22.07%，公司毛利率水平与东晓生物可比业务相近且报		

	告期前两年波动方向一致，主要系两者下游均主要为海外客户及食品工厂类企业，故受下游市场影响相似；2024 年公司毛利率上涨幅度略高于东晓生物，主要系公司当年产品优化后植物基产品毛利率提升，带动整体毛利率水平上升。 相较佳禾食品，公司 2024 年及 2025 年 1-6 月毛利率均高于佳禾食品可比业务，且变动方向存在差异，上述差异主要系下游市场及客户类型不同所致：（1）佳禾食品下游以新茶饮行业为主，近年来新茶饮行业竞争处于白热化阶段，茶饮品牌为控制成本逐步选择自建粉末油脂产线以代替外采，公司下游客户分散、多为食品工业领域的加工企业，受此影响较小；（2）2024 年受新茶饮行业普遍性低价战略影响，新茶饮行业客户更加注重供应链管理以降低采购成本，上游原材料供应商毛利率受到一定影响；公司下游主要为食品工业领域，受上述市场影响较小，故毛利率未发生巨大波动；（3）佳禾食品粉末油脂销量 2024 年同比出现下滑，销量变动直接影响其 2024 年度产品毛利率，综上因素共同导致了佳禾食品粉末油脂业务毛利率变动方向与公司的差异。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海融科技和南侨食品存在一定区别，主要原因为：（1）产品形态、生产工艺不同。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粉末油脂、固体饮料、植物基及淀粉糖等，产品形态为粉末状固体，海融科技主要产品为植脂奶油、巧克力和果酱产品，南侨食品主要产品为烘焙应用油脂、淡奶油产品，产品主要形态为液态或半固态，产品最终呈现形态不同导致终端客户及应用场景存在差异；生产工艺上，公司需要将液态的植物油脂及糖浆加工后进行喷雾干燥及冷却干燥工序，故在产品原材料选择、生产工艺、最终呈现形态上均与海融科技、南侨食品有差异，由此导致产品成本、终端客户选择偏好上存在区别；（2）公司客户类型主要为食品工业产业链上的生产厂商；海融科技和南侨食品下游客户以为中小型饼店、糕点店等终端连锁为主，经销收入比重较高，客户群体存在区别。公司主要面向 B 端客户及市场，而海融科技和南侨食品的客户及终端客户更具有 C 端属性，因而产品销售价格较高，毛利率较高。
--	--

注：佳禾食品选取其粉末油脂业务，海融食品选取其奶油类业务，南侨食品选取其烘焙油脂类业务，东晓生物选取其固体饮料业务。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7,981.60	127,534.15	115,355.11
销售费用（万元）	2,655.76	5,911.34	5,238.19
管理费用（万元）	2,668.07	6,260.20	4,460.74
研发费用（万元）	994.38	1,913.63	2,270.19
财务费用（万元）	-181.00	-367.01	-102.13
期间费用总计（万元）	6,137.21	13,718.16	11,866.9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58%	4.64%	4.5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60%	4.91%	3.8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71%	1.50%	1.9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1%	-0.29%	-0.0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0.58%	10.76%	10.2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1,866.99 万元、13,718.16 万元和 6,137.21 万元，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期间费用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29%、10.76%、10.58%，占比总体保持稳定。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730.25	4,120.46	3,600.76
销售服务费	303.52	683.48	661.67
宣传广告费	250.92	480.57	447.38
差旅办公费	89.28	154.91	151.60
业务招待费	88.18	175.51	145.89
保险费	60.91	60.21	54.92
快递费	43.35	88.99	76.92
折旧与摊销	11.07	20.68	19.82
其他	78.28	126.55	79.22
合计	2,655.76	5,911.34	5,238.1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4%、4.64%和 4.58%，占比较为稳定。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销售服务费、宣传广告费构成，该部分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9.91%、89.40%、86.03%。 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 2023 年增加 673.15 万元，增长 12.85%，主要原因系：①受当期公司销售规模增加的影响，销售人员绩效奖励相应增加，职工薪酬较 2023 年增加 519.70 万元；②为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加强了产品推广力度，参展费用有所增加，对应的业务招待费用亦有所提升。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与销售规模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销售费用变动合理。
------	---

(2)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495.36	3,246.90	2,638.99
折旧与摊销	319.15	542.39	390.79
业务招待费	187.69	389.23	265.51
中介机构费	143.72	316.74	349.85
差旅办公费	98.95	176.99	142.25
水电费	71.53	136.30	100.85
股份支付	64.47	130.36	128.21
修理费	47.79	276.05	125.86
其他	239.41	1,045.25	318.41
合计	2,668.07	6,260.20	4,460.7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7%、4.91%和 4.60%，占比较为稳定。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业务招待费、中介机构费、修理费、差旅办公费、基础设施配套及测绘费构成，该部分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7.73%、87.80%和 85.93%。 2024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23 年增加 1,799.46 万元，增长 40.34%，主要原因系：①受当期公司销售规模增加的影响，管理人员绩效奖励相应增加，职工薪酬较 2023 年增加 607.91 万元；②公司 2024 年新增不动		

	产权证，对应形成了城市基础配套设施费、测绘费等费用 548.06 万元，在管理费用-其他中体现；③公司折旧与摊销金额增加 151.60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4 年新增部分土地使用权，摊销金额增加；③公司的业务招待费增加 123.72 万元，主要系公司发展经营持续向好，商务接待等活动对应增加。
--	--

（3） 研发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502.08	1,089.43	909.08
物料消耗费	301.37	622.30	810.21
委外研发费	149.17	93.61	305.42
折旧费	29.42	57.20	77.48
其他	12.34	51.08	167.99
合计	994.38	1,913.63	2,270.1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7%、1.50% 和 1.71%，占比较为稳定。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物料消耗费和委外研发费构成，该部分费用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9.19%、94.34%和 95.80%。 2024 年，公司研发费用较 2023 年减少 356.56 万元，减少 15.17%，主要原因系：①物料消耗费用减少 187.91 万元，主要系公司该年度根据实际项目开展所需领料的品类和需求量的变化；②公司结合自身研发战略，该年度的委外研发活动较同期有所减少。		

（4） 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59.03	214.26	240.61
减：利息收入	94.05	163.19	137.81
银行手续费	16.12	44.47	36.21
汇兑损益	-162.11	-462.56	-241.14
合计	-181.00	-367.01	-102.13
原因分析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以及汇兑损益等。2024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 2023 年下降 264.88 万元，主要系：①汇兑损益，公司 2024 年结汇形成汇兑收		

	益增加；②随着公司持续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公司偿还了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③公司银行存款上升，利息收入增加。
--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7.53	33.76	33.6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5.33	320.05	80.04
增值税加计抵减	82.44	372.87	372.8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2.79	11.23	2.27
合计	268.09	737.91	488.7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488.73 万元、737.91 万元和 268.09 万元，主要为公司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增值税加计抵减额。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坏账损失	41.36	-86.30	-63.19
合计	41.36	-86.30	-63.1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63.19 万元、-86.30 万元和 41.36 万元，系计提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2025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应收款余额较 2024 年末有所下降，信用减值损失相应冲回。
--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07.24	-217.21	-121.63
合计	-207.24	-217.21	-121.6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121.63 万元、-217.21 万元和-207.24 万元，系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单位：万元

资产处置收益科目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40	-0.24	-1.2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0.75	3.30	-
合计	4.15	3.06	-1.2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金额分别为-1.27 万元、3.06 万元和 4.15 万元，主要系计提处置使用权资产。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无需支付款项	0.63	6.57	4.12
赔款及罚没收入	1.05	6.56	5.15
其他	0.25	6.82	1.12
合计	1.94	19.95	10.3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10.39 万元、19.95 万元和 1.94 万元，营业外收入金额主要系因少量供应商注销而无需支付的材料费等款项。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支出科目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82	38.76	8.50
对外捐赠	-	2.00	6.50

税收滞纳金	1.27	1.45	9.32
赔款支出	-	-	51.29
其他	1.87	5.07	5.09
合计	10.97	47.28	80.7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80.71 万元、47.28 万元和 10.97 万元，营业外支出金额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税收滞纳金以及诉讼相关支出。
--

单位：万元

所得税费用科目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9.50	2,223.12	1,689.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2.09	284.08	-125.01
合计	857.42	2,507.20	1,564.0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主要系当期所得税费用，随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7	-35.70	-9.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86	353.81	11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11.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	11.43	-61.82
减：所得税影响数	25.94	51.35	10.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2.04	278.19	43.67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	----------------	---------	---------	-------------	------------	----

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5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乡村振兴科技创新提振行动计划项目	21.14	-	-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
新旧动能重大产业攻关项目	-	245.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	-	2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泰山产业创新领军人才项目	80.00	15.00	15.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稳岗补贴	-	8.14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省单项冠军奖励	-	1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	-	3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贸易调整援助金	-	-	31.88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土地使用权补偿款	16.80	33.61	33.61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

注：上表仅列示报告期内单笔金额超过 5 万元的政府补助。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7,349.28	37.00%	17,982.92	36.44%	16,358.09	36.33%
应收票据	436.47	0.93%	650.85	1.32%	243.65	0.54%
应收账款	10,189.15	21.73%	10,929.03	22.15%	10,097.41	22.42%
应收款项融资	88.86	0.19%	460.04	0.93%	959.28	2.13%
预付款项	2,084.85	4.45%	2,149.20	4.36%	1,479.08	3.28%
其他应收款	73.77	0.16%	38.52	0.08%	77.42	0.17%
存货	16,268.06	34.70%	16,451.55	33.34%	14,913.82	33.12%
其他流动资产	394.45	0.84%	685.38	1.39%	903.54	2.01%
合计	46,884.89	100.00%	49,347.51	100.00%	45,032.29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存货及其他流动资产构成，上述合计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99.83%、99.92%和 99.84%。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库存现金	-	-	0.91
银行存款	17,347.13	17,853.30	15,876.27
其他货币资金	2.16	129.62	480.91
合计	17,349.28	17,982.92	16,358.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为 826.85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2023 年末，受限货币资金主要系公司因与浙江天下网商网络传媒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件被司法冻结，该案件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重要事项”之“（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之“1、诉讼、仲裁情况”。

（2）其他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支付宝账户	1.46	128.84	470.13
结售汇保证金	-	-	10.00
抖音、拼多多等第三方平台	0.70	0.77	0.78
合计	2.16	129.62	480.91

（3）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6.47	650.85	243.65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436.47	650.85	243.65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万元）
桂林西麦营销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2025 年 7 月 28 日	93.69
桂林智仁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4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89.98
桂林西麦营销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2025 年 7 月 28 日	88.00
桂林智仁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9 月 27 日	55.88
桂林智仁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	2025 年 10 月 24 日	50.00
合计	-	-	377.55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36.31	100.00%	547.16	5.10%	10,189.15
合计	10,736.31	100.00%	547.16	5.10%	10,189.15

续：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19.68	100.00%	590.65	5.13%	10,929.03
合计	11,519.68	100.00%	590.65	5.13%	10,929.03

续：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38.36	100.00%	540.95	5.08%	10,097.41
合计	10,638.36	100.00%	540.95	5.08%	10,097.41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600.84	98.74%	530.05	5.00%	10,070.79
1-2 年	131.51	1.22%	13.15	10.00%	118.36
2-3 年	-	0.00%	-	50.00%	-
3 年以上	3.96	0.04%	3.96	100.00%	-
合计	10,736.31	100.00%	547.16	5.10%	10,189.1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297.73	98.07%	564.89	5.00%	10,732.84
1-2 年	217.99	1.89%	21.80	10.00%	196.19
2-3 年		0.00%		50.00%	
3 年以上	3.96	0.03%	3.96	100.00%	
合计	11,519.68	100.00%	590.65	5.13%	10,929.03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555.16	99.22%	527.76	5.00%	10,027.40
1-2 年	72.10	0.68%	7.21	10.00%	64.89
2-3 年	10.24	0.10%	5.12	50.00%	5.12
3 年以上	0.86	0.01%	0.86	100.00%	
合计	10,638.36	100.00%	540.95	5.08%	10,097.41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万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内蒙古燕生源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2025 年 6 月 19 日	0.2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桂林澳美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5.81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安徽燕之坊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01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刘义昌	货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69	款项无法收回	否
李重重	货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89	款项无法收回	否
GERELT SHONKHORLLC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GF Triumph Bldg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15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宁波中糖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15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北京博辰伟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14	款项无法收回	否
Hong Kong Institute of Biotechnology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09	款项无法收回	否
Jeffrey Lai	货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02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53.25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及其关联方	无关联关系	2,143.39	1 年以内	19.96%
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48.79	1 年以内	7.91%
SALINA TRADING CO LLC	无关联关系	543.67	1 年以内	5.06%
南宁市西贡咖啡食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69.54	1 年以内	4.37%
PREMIER FOODS HOLDING PTE LTD	无关联关系	336.74	1 年以内	3.14%
合计	-	4,342.13	-	40.44%

续: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及其关联方	无关联关系	2,866.54	1 年以内	24.88%
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15.57	1 年以内	6.21%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无关联关系	630.01	1 年以内	5.47%
SALINA TRADING CO LLC	无关联关系	466.50	1 年以内	4.05%
DARSHAN KIRPA GENERAL TRADING L.L.C	无关联关系	384.80	1 年以内	3.34%
合计	-	5,063.42	-	43.95%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及其关联方	无关联关系	2,973.35	1 年以内	27.95%
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95.00	1 年以内	8.41%
桂林智仁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无关联关系	448.93	1 年以内	4.22%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86.54	1 年以内	3.63%
完美（中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70.18	1 年以内	3.48%
合计	-	5,073.99	-	47.69%

注 1：桂林智仁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桂林智仁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和青岛穗禾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注 2：完美（中国）有限公司包括完美（广东）日用品有限公司和扬州完美日用品有限公司。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公司制定了《销售信用管理办法》等销售回款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根据客户信用等级给予信用额度和信用期。报告期内，公司对于一般客户要求款到发货；对于采购金额较大、合作时间较长的部分客户，公司授予最长不超过 3 个月的信用期；公司对于外销多采用信用证方式进行结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0,638.36 万元、11,519.68 万元和 10,736.31 万元，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逐年增加，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
--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736.31	11,519.68	10,638.36
坏账准备	547.16	590.65	540.9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0,189.15	10,929.03	10,097.4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长率	-6.80%	8.28%	-
营业收入	57,981.60	127,534.15	115,355.11
营业收入增长率	-9.07%	10.56%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26%	9.03%	9.22%

注：计算营业收入增长率、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时，2025 年年度营业收入以 2025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2 的预估值进行计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0,638.36 万元、11,519.68 万元和 10,736.31 万元，与当年营业收入增幅相当，与公司信用政策、销售季节性因素以及收入规模增长等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22%、9.03%和 9.26%，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天骄生物	佳禾食品	海融科技	南侨食品	东晓生物
6 个月以内	5.00%	5.00%	5.00%	1.00%	5%
0.5-1 年				5.00%	
1-2 年	10.00%	10.00%	30.00%	10.00%	10%
2-3 年	50.00%	50.00%	60.00%	50.00%	30%
3-5 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0%
5 年以上					1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

由上表，公司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基本保持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具有合理性。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应收票据	88.86	460.04	959.2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88.86	460.04	959.28
合计	88.86	460.04	959.2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金额分别为 959.28 万元、460.04 万元和 88.8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融资金额持续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的票据逐渐减少，以及公司更多采用票据背书给供应商的方式支付货款，导致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有所减少。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3.75	-	1,050.64	-	797.38	-
合计	793.75	-	1,050.64	-	797.38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94.17	86.06%	1,870.29	87.02%	1,441.34	97.45%
1-2 年	116.18	5.57%	274.41	12.77%	25.74	1.74%
2-3 年	170.00	8.15%	4.50	0.21%	-	-
3 年以上	4.50	0.22%	-	-	12.00	0.81%
合计	2,084.85	100.00%	2,149.20	100.00%	1,479.08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菏泽双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00.00	19.1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蒸汽费
金光集团	无关联关系	384.22	18.43%	1 年以内	货款
菏泽市嘉宁燃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67.93	8.05%	1 年以内	燃气费
广州市幕之时	无关联关系	121.59	5.83%	1 年以内	货款

实业有限公司					
菏泽中禾健元 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无关联关系	93.65	4.49%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167.39	55.99%	-	-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菏泽双久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00.00	18.61%	1 年以内、 1-2 年	蒸汽费
山东盛泰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无关联关系	246.70	11.48%	1 年以内	货款
金光集团	无关联关系	195.70	9.11%	1 年以内	货款
北京京良工贸 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176.22	8.20%	1 年以内	货款
广州市幕之时 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75.50	8.17%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194.12	55.57%	-	-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金光集团	无关联关系	429.50	29.04%	1 年以内	货款
菏泽双久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70.00	18.25%	1 年以内	蒸汽费
山东盛泰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无关联关系	191.16	12.92%	1 年以内	货款
天津益健元食 品有限公司及 其关联方	无关联关系	168.40	11.39%	1 年以内	货款
菏泽市嘉宁燃 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9.79	6.07%	1 年以内	燃气费
合计	-	1,148.85	77.67%	-	-

注：天津益健元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天津益健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益健元（天津）食品有限公司和天津益健元食品有限公司。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万元）	账龄	款项性质	未结算原因
菏泽双久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70.00	1-2 年、2-3 年	蒸汽费	详见下方描述
合计	-	270.00	-	-	-

公司向菏泽双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预付款项系拟向其采购蒸汽服务的费用。由于目前蒸汽管道尚在建设过程中，仍未竣工，双久能源未开始向公司提供输送蒸汽的服务。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73.77	38.52	77.4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73.77	38.52	77.42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32	3.82	29.72	28.45	-	-	106.04	32.27
合计	76.32	3.82	29.72	28.45	-	-	106.04	32.27

续：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	38.09	1.90	30.77	28.43	-	-	68.86	30.33

准备								
合计	38.09	1.90	30.77	28.43	-	-	68.86	30.33

续：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87	3.69	48.67	41.43	-	-	122.54	45.12
合计	73.87	3.69	48.67	41.43	-	-	122.54	45.12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6.32	71.98%	3.82	5%	72.50
1-2 年	1.20	1.13%	0.12	10%	1.08
2-3 年	0.38	0.36%	0.19	50%	0.19
3 年以上	28.14	26.54%	28.14	100%	-
合计	106.04	100.00%	32.27	30.43%	73.7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8.09	55.32%	1.90	5.00%	36.19
1-2 年	2.25	3.26%	0.23	10.00%	2.02
2-3 年	0.63	0.91%	0.31	50.00%	0.31
3 年以上	27.89	40.50%	27.89	100.00%	-
合计	68.86	100.00%	30.33	44.05%	38.52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3.87	60.28%	3.69	5.00%	70.18
1-2 年	1.01	0.82%	0.10	10.00%	0.91
2-3 年	12.66	10.33%	6.33	50.00%	6.33
3 年以上	35.00	28.56%	35.00	100.00%	-
合计	122.54	100.00%	45.12	36.82%	77.42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退税款	34.59	1.73	32.86
押金保证金	42.27	28.53	13.74
个人备用金	4.75	0.79	3.96
应收暂付款	24.43	1.22	23.21
合计	106.04	32.27	73.77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33.21	28.00	5.21
个人备用金	3.92	0.74	3.18
应收暂付款	31.72	1.59	30.13
合计	68.86	30.33	38.5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退税款	33.68	1.68	32.00
押金保证金	40.97	36.12	4.85
个人备用金	3.85	0.61	3.24
应收暂付款	44.04	6.71	37.33
合计	122.54	45.12	77.42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应收出口退税	无关联关系	应收退税款	34.59	1年以内	32.62%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3.10	1年以内、1-2年、3年以上	12.36%
菏泽永恒蒸汽运营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0.00	3年以上	9.43%
上海盛闵智能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9.30	1年以内	8.7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无关联关系	应收暂付款	6.12	1年以内	5.77%
合计	-	-	73.11	-	68.95%

续：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8.10	1年以内、3年以上	26.2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无关联关系	应收暂付款	14.54	1年以内	21.12%
菏泽永恒蒸汽运营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0.00	3年以上	14.52%
张硕	本公司员工	备用金	3.17	1年以内	4.61%
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2.00	1年以内	2.90%
合计	-	-	47.81	-	69.43%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应收出口退税	无关联关系	应收退税款	33.68	1年以内	27.4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无关联关系	应收暂付款	19.53	1年以内	15.93%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8.10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14.77%
丁非	无关联关系	应收暂付款	10.00	2-3年	8.16%
菏泽永恒蒸汽运营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0.00	3年以上	8.16%
合计	-	-	91.31	-	74.50%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99.95	24.94	5,775.01
半成品	892.72	57.30	835.41
库存商品	8,010.26	351.51	7,658.75
发出商品	1,169.04	2.73	1,166.31
包装物	430.95	25.27	405.67
低值易耗品	403.70	0.00	403.70
合同履约成本	23.21	0.00	23.21
合计	16,729.82	461.76	16,268.06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61.07	59.53	7,001.54
半成品	1,025.83	49.60	976.23
库存商品	7,377.50	292.18	7,085.31
发出商品	529.52	0.38	529.14
包装物	489.14	35.31	453.83
低值易耗品	393.26	0.00	393.26
合同履约成本	12.25	0.00	12.25
合计	16,888.56	437.01	16,451.55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19.29	57.06	5,962.23
半成品	656.71	29.01	627.70
库存商品	6,871.42	380.10	6,491.32
发出商品	1,072.88	2.14	1,070.74
包装物	365.93	0.00	365.93
低值易耗品	370.35	0.00	370.35
合同履约成本	25.56	0.00	25.56
合计	15,382.13	468.31	14,913.82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913.82 万元、16,451.55 万元和 16,268.0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12%、33.34%和 34.70%。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以销定产”即根据客户订单交付情况进行排产，生产产品的型号、产量、交付期等提前约定；“安全库存”即公司结合历史销售数据、市场未来需求等信息对需求量较大的产品进行提前备货，保证安全库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变动分析情况如下：

1、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糖类、油脂类和乳制品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6,019.29 万元、7,061.07 万元和 5,799.95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9.13%、41.81%和 34.6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存在一定波动，主要系公司根据生产订单需求以及原材料市场行情波动，调整原材料的备货。

2、半成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半成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656.71 万元、1,025.83 万元和 892.72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27%、6.07%和 5.34%，因生产环节产生一定变动，整体金额较小。

3、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6,871.42 万元、7,377.50 万元和 8,010.26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4.67%、43.68%和 47.88%，占比相对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增长，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库存商品余额增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以及下游行业需求的增加，生产量增加；2025 年 6 月末较 2024 年末库存商品余额增长，主要系业务销售季节性，公司为下半年提前备货所致。

4、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1,072.88 万元、529.52 万元和 1,169.04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6.97%、3.14%和 6.99%，主要原因系年末产品交付时点差异，整体金额较小。

5、其他项目

除上述主要项目外，公司存货中还有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合同履约成本，总体金额较小，变动系正常经营活动消耗使用，合同履约成本为发出商品的运费。

9、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394.45	685.38	903.54
合计	394.45	685.38	903.5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21,189.75	73.14%	19,407.69	66.68%	18,923.21	79.79%
在建工程	1,041.21	3.59%	3,208.85	11.03%	6.02	0.03%
使用权资产	113.86	0.39%	77.81	0.27%	98.45	0.42%
无形资产	5,765.10	19.90%	5,844.13	20.08%	2,600.02	10.96%
长期待摊费用	269.12	0.93%	236.03	0.81%	248.42	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4.66	1.67%	178.52	0.61%	462.60	1.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52	0.38%	150.77	0.52%	1,376.56	5.80%
合计	28,973.22	100.00%	29,103.80	100.00%	23,715.27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上述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96.58%、98.31% 和 97.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保持增长，主要系公司资本性支出投入增加所致。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123.62	2,703.16	18.93	31,807.85
房屋及建筑物	14,845.88	502.85	5.10	15,343.63
机器设备	12,622.92	2,044.77	9.50	14,658.20
运输工具	742.12	41.72		783.86
电子设备	483.60	47.19	0.58	530.21
办公设备及其他	429.07	66.61	3.74	491.95
二、累计折旧合计：	9,715.92	910.43	8.26	10,618.10
房屋及建筑物	2,786.71	305.69	0.36	3,092.04
机器设备	6,166.30	485.71	6.25	6,645.77
运输工具	281.78	38.62		320.41
电子设备	307.33	46.23	0.40	353.1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3.79	34.15	1.24	206.7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407.69	-	-	21,189.75
房屋及建筑物	12,059.17	-	-	12,251.58
机器设备	6,456.62	-	-	8,012.43
运输工具	460.34	-	-	463.44
电子设备	176.27	-	-	177.04
办公设备及其他	255.28	-	-	285.2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407.69	-	-	21,189.75
房屋及建筑物	12,059.17	-	-	12,251.58
机器设备	6,456.62	-	-	8,012.43
运输工具	460.34	-	-	463.44
电子设备	176.27	-	-	177.04
办公设备及其他	255.28	-	-	285.23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184.22	2,209.89	270.49	29,123.62
房屋及建筑物	14,735.44	219.85	109.42	14,845.88
机器设备	11,181.61	1,565.25	123.94	12,622.92
运输工具	579.05	176.07	12.99	742.12
电子设备	394.35	113.38	24.12	483.6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93.74	135.32	-	429.07
二、累计折旧合计：	8,261.00	1,577.45	122.53	9,715.92
房屋及建筑物	2,191.27	607.74	12.30	2,786.71
机器设备	5,462.74	779.93	76.37	6,166.30
运输工具	231.94	60.77	10.93	281.78
电子设备	249.91	80.34	22.92	307.3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5.12	48.66	-	173.7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923.21			19,407.69
房屋及建筑物	12,544.17			12,059.17
机器设备	5,718.87			6,456.62
运输工具	347.10			460.34
电子设备	144.44			176.27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8.61			255.2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923.21	-	-	19,407.69
房屋及建筑物	12,544.17	-	-	12,059.17
机器设备	5,718.87	-	-	6,456.62

运输工具	347.11	-	-	460.34
电子设备	144.44	-	-	176.27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8.62	-	-	255.28

续：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029.78	1,397.11	242.67	27,184.22
房屋及建筑物	14,421.03	326.62	12.20	14,735.44
机器设备	10,648.67	734.27	201.33	11,181.61
运输工具	449.49	158.49	28.93	579.05
电子设备	303.44	91.10	0.19	394.35
办公设备及其他	207.13	86.61	-	293.74
二、累计折旧合计：	6,924.02	1,470.36	133.38	8,261.01
房屋及建筑物	1,606.66	589.89	5.28	2,191.27
机器设备	4,814.59	748.57	100.42	5,462.74
运输工具	211.31	48.11	27.48	231.94
电子设备	195.06	55.04	0.18	249.91
办公设备及其他	96.38	28.74	-	125.1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105.75			18,923.21
房屋及建筑物	12,814.37			12,544.17
机器设备	5,834.07			5,718.87
运输工具	238.17			347.10
电子设备	108.38	-	-	144.4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0.75			168.6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电子设备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105.76	-	-	18,923.21
房屋及建筑物	12,814.37	-	-	12,544.17
机器设备	5,834.08	-	-	5,718.87
运输工具	238.17	-	-	347.10
电子设备	108.38	-	-	144.4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0.75	-	-	168.61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1.49	68.74	58.12	142.11
房屋建筑物	131.49	68.74	58.12	142.11
二、累计折旧合计：	53.68	24.61	50.05	28.25
房屋建筑物	53.68	24.61	50.05	28.2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7.80	-	-	113.86
房屋建筑物	77.80	-	-	113.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7.80	-	-	113.86
房屋建筑物	77.80	-	-	113.86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0.75	73.36	172.62	131.49
房屋及建筑物	100.33	73.36	42.21	131.49
专用设备	88.84	-	88.84	-
土地使用权	41.57	-	41.57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2.30	52.01	130.63	53.68
房屋及建筑物	48.84	37.49	32.64	53.68
专用设备	46.04	10.36	56.41	-
土地使用权	37.41	4.15	41.57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8.45	-	-	77.80
房屋及建筑物	51.49	-	-	77.80
专用设备	42.79	-	-	-
土地使用权	4.15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专用设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8.45	-	-	77.81
房屋及建筑物	51.49	-	-	77.80
专用设备	42.79	-	-	-
土地使用权	4.15	-	-	-

续：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8.30	14.34	11.90	230.75
房屋及建筑物	97.89	14.34	11.90	100.33
专用设备	88.84	-	-	88.84
土地使用权	41.57	-	-	41.57
二、累计折旧合计：	81.46	62.73	11.90	132.30
房屋及建筑物	28.24	32.49	11.90	48.84
专用设备	28.28	17.76	0.00	46.04

土地使用权	24.94	12.47	0.00	37.4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6.83			98.45
房屋及建筑物	69.64	-	-	51.49
专用设备	60.56	-	-	42.79
土地使用权	16.62	-	-	4.1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专用设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6.84	-	-	98.45
房屋及建筑物	69.64	-	-	51.49
专用设备	60.56	-	-	42.79
土地使用权	16.62	-	-	4.1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 20 万吨功能性食品项目一期	3,149.80	201.14	2,411.78	-	222.92	-	-	自有资金、借款	939.16
其他设备及工程	59.05	137.29	98.37	-	-	-	-	自有资金、借款	97.96
合计	3,208.85	338.43	2,510.15	-	222.92	-	-	-	1,037.13

续：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 20 万吨功能性食品项目一期	6.01	3,897.08	753.30	-	222.92	-	-	自有资金、借款	3,149.80
其他设备及工程	0.00	426.41	367.36	-	-	-	-	自有资金、借款	59.05
合计	6.01	4,323.50	1,120.67	-	222.92	-	-	-	3,208.85

续：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 20 万吨功能性食品一期项目	6.06	339.20	339.24	-	222.92	-	-	自有资金、借款	6.01
其他设备及工程	46.42	295.87	342.29	-	-	-	-	自有资金、借款	0
合计	52.48	635.07	681.54	-	222.92	-	-	-	6.01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9、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78.25	26.01	-	6,304.26
土地使用权	6,087.04	-	-	6,087.04
软件	140.38	12.05	-	152.43
专利权	41.82	1.78	-	43.60
商标使用权	9.00	12.17	-	21.17
二、累计摊销合计	434.12	105.04	-	539.16
土地使用权	353.74	65.68	-	419.43
软件	64.23	36.27	-	100.50
专利权	14.26	2.33	-	16.59
商标使用权	1.87	0.75	-	2.6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844.13	-	-	5,765.10
土地使用权	5,733.29	-	-	5,667.61
软件	76.15	-	-	51.93
专利	27.56	-	-	27.01
商标使用权	7.12	-	-	18.5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专利权	-	-	-	-
商标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844.13	-	-	5,765.10

土地使用权	5,733.29	-	-	5,667.61
软件	76.15			51.93
专利权	27.56			27.01
商标使用权	7.12			18.55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87.88	3,402.93	12.56	6,278.25
土地使用权	2,767.74	3,319.30		6,087.04
软件	73.38	79.56	12.56	140.38
专利权	37.76	4.05		41.82
商标使用权	9.00			9.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87.86	158.82	12.56	434.12
土地使用权	233.27	120.46		353.74
软件	43.13	33.65	12.56	64.23
专利权	10.47	3.79		14.26
商标使用权	0.97	0.90		1.8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00.02	-	-	5,844.13
土地使用权	2,534.46	-	-	5,733.29
软件	30.24	-	-	76.15
专利权	27.29	-	-	27.56
商标使用权	8.02	-	-	7.1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专利权	-	-	-	-
商标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00.02	-	-	5,844.13
土地使用权	2,534.46			5,733.29
软件	30.24			76.15
专利权	27.29			27.56
商标使用权	8.02			7.12

续：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82.88	5.00	-	2,887.88
土地使用权	2,767.74	-	-	2,767.74
软件	73.38	-	-	73.38
专利权	32.76	5.00	-	37.76
商标使用权	9.00	-	-	9.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0.00	87.86	-	287.86
土地使用权	168.28	64.99	-	233.27
软件	24.69	18.44		43.13
专利权	6.94	3.52		10.47
商标全用权	0.07	0.90		0.9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82.88	-	-	2,600.02
土地使用权	2,599.45	-	-	2,534.46

软件	48.68	-	-	30.24
专利权	25.81	-	-	27.29
商标使用权	8.92	-	-	8.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专利权	-	-	-	-
商标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2,599.45	-	-	2,534.46
软件	48.68	-	-	30.24
专利权	25.81	-	-	27.29
商标使用权	8.92	-	-	8.0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和商标使用权构成。公司于 2024 年以缴纳土地出让金的方式获取了天骄生物、天久生物生产厂区的土地使用权，因此导致了公司 2024 年末无形资产较 2023 年末大幅增加。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蒸汽管道建设费	111.01	-	9.63	-	101.38
装修费	125.02	60.12	19.44	-	165.70
其他	-	2.34	0.29	-	2.04
合计	236.03	62.45	29.37	-	269.1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蒸汽管道建设费	130.28		19.27		111.01

装修费	118.14	35.06	28.17		125.02
合计	248.42	35.06	47.44	-	236.03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蒸汽管道建设费	149.54	-	19.27	-	130.28
装修费	33.21	94.95	10.01	-	118.14
合计	182.75	94.95	29.28	-	248.4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8.91	166.9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递延收益	1,268.76	317.18
租赁负债	117.19	1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113.86	-17.08
合计	2,281.00	484.66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7.65	171.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2.07	6.31
可抵扣亏损	-	-
租赁负债	81.19	12.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77.81	-11.67
合计	1,073.13	178.5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9.25	166.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1.96	21.29

可抵扣亏损	1,099.34	274.83
租赁负债	100.16	15.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98.45	-14.77
合计	2,252.28	462.6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109.52	150.76	175.79
预付土地款	-	-	1,200.75
合计	109.52	150.76	1,376.5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51	11.51	11.81
存货周转率（次/年）	2.27	5.98	5.9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6	1.73	1.80

2、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81、11.51 和 5.51（半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受销售规模和期末应收账款增长的共同影响，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滑。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94、5.98 和 2.27（半年度）。2025 年 1-6 月，受公司销售量下滑影响，存货周转率略有下滑。

报告期各期，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80、1.73 和 0.76（半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受公司资产规模增加的影响，总资产周转率略有下滑。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352.96	20.05%	1,902.09	8.63%	1,346.78	6.25%
应付账款	8,301.64	49.64%	11,071.17	50.20%	13,051.38	60.53%
预收款项	5.95	0.04%	6.56	0.03%	10.47	0.05%
合同负债	894.13	5.35%	1,130.28	5.13%	1,418.88	6.58%
应付职工薪酬	2,478.07	14.82%	3,981.84	18.06%	2,990.35	13.87%
应交税费	876.73	5.24%	803.73	3.64%	663.22	3.08%
其他应付款	407.73	2.44%	412.89	1.87%	1,479.20	6.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25	1.12%	2,092.56	9.49%	407.82	1.89%
其他流动负债	218.52	1.31%	651.40	2.95%	192.52	0.89%
合计	16,722.96	100.00%	22,052.50	100.00%	21,560.62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等构成，上述合计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99.95%、99.97%和 99.96%。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451.24	951.06	500.59
保证借款	1,901.71	951.03	500.60
抵押及保证借款	-	-	345.59
合计	3,352.96	1,902.09	1,346.78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168.45	98.40%	10,930.98	98.73%	12,496.40	95.75%
1-2 年	53.06	0.64%	64.65	0.58%	542.87	4.16%
2-3 年	51.88	0.62%	63.43	0.57%	0.49	0.00%
3-4 年	16.68	0.20%	0.49	0.00%	0.48	0.00%
4-5 年	0.36	0.00%	0.48	0.00%	11.13	0.09%
5 年以上	11.21	0.14%	11.13	0.10%	-	0.00%
合计	8,301.64	100.00%	11,071.17	100.00%	13,051.38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益海嘉里（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624.80	1 年以内	7.53%
天津京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580.95	1 年以内	7.00%
河南金玉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431.82	1 年以内	5.20%
宁夏亿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426.67	1 年以内	5.14%
天津市骏通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395.21	1 年以内	4.76%
合计	-	-	2,459.44	-	29.63%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武晓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382.78	1 年以内	12.49%
天津京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752.44	1 年以内	6.80%
宁夏亿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673.71	1 年以内	6.09%
青岛北方食品原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566.95	1 年以内	5.12%
甘肃普罗旺达	无关联关系	货款	435.84	1 年以内	3.94%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计	-	-	3,811.72	-	34.43%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武晓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2,103.23	1 年以内	16.11%
宁夏亿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324.15	1 年以内	10.15%
沂水大地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638.32	1 年以内	4.89%
天津京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559.49	1 年以内	4.29%
山东盛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412.87	1 年以内	3.16%
合计	-	-	5,038.06	-	38.60%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5	100.00%	6.56	100.00%	10.47	100.00%
合计	5.95	100.00%	6.56	100.00%	10.47	100.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张新新	无关联关系	房租	1.17	1 年以内	19.62%
张品	无关联关系	房租	1.05	1 年以内	17.66%
刘国营	无关联关系	房租	0.88	1 年以内	14.72%
赵香连	无关联关系	房租	0.70	1 年以内	11.77%
李玉双	无关联关系	房租	0.64	1 年以内	10.76%

合计	-	-	4.43	-	74.53%
----	---	---	------	---	--------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刘国营	无关联关系	房租	1.93	1 年以内	29.35%
谢奋	无关联关系	房租	0.93	1 年以内	14.23%
李玉双	无关联关系	房租	0.77	1 年以内	11.69%
李迪	无关联关系	房租	0.73	1 年以内	11.18%
刘现礼	无关联关系	房租	0.60	1 年以内	9.15%
合计	-	-	4.96	-	75.60%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刘国营	无关联关系	房租	1.93	1 年以内	18.38%
赵香连	无关联关系	房租	1.75	1 年以内	16.71%
徐龙芳	无关联关系	房租	1.28	1 年以内	12.25%
谢奋	无关联关系	房租	0.93	1 年以内	8.91%
李玉双	无关联关系	房租	0.77	1 年以内	7.32%
合计	-	-	6.66	-	63.56%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894.13	1,130.28	1,418.88
合计	894.13	1,130.28	1,418.88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8.53	53.60%	292.46	70.83%	683.64	46.22%
1-2 年	81.77	20.05%	81.00	19.62%	279.08	18.87%
2-3 年	70.00	17.17%	22.50	5.45%	506.49	34.24%
3-4 年	37.43	9.18%	16.93	4.10%	10.00	0.68%
合计	407.73	100.00%	412.89	100.00%	1,479.20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保证金	197.32	48.39%	256.44	62.11%	144.38	9.76%
经营性费用类款项	173.85	42.64%	130.13	31.52%	725.24	49.03%
其他应付暂收款	13.95	3.42%	16.44	3.98%	17.12	1.16%
资金拆借	-	-	-	-	592.46	40.05%
应付股利	22.61	5.55%	9.88	2.39%	-	-
合计	407.73	100.00%	412.89	100.00%	1,479.20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菏泽旭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经营性费用类款项	113.04	1 年以内	27.72%
黑龙江大三源乳品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40.00	1-2 年	9.81%
山东荷花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30.00	2-3 年	7.36%
曹县内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30.00	2-3 年	7.36%
济南弘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关联关系	应付股利	22.61	1 年以内、1-2 年	5.55%
合计	-	-	235.65	-	57.80%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菏泽旭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经营性费用类款项	62.86	1 年以内	15.22%
黑龙江大三源乳品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40.00	1 年以内	9.69%
江苏绿天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35.00	1 年以内及 1 年以上	8.48%
曹县内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30.00	1 年以上	7.27%
郝超慧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30.00	1 年以内	7.27%
合计	-	-	197.86	-	47.92%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天下网商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经营性费用类款项	540.34	1 年以内、2-3 年	36.53%
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资金拆借	392.46	1 年以内、1-2 年	26.53%
山东建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资金拆借	200.00	1-2 年	13.52%
菏泽旭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无关联关系	经营性费用类款项	65.06	1 年以上	4.40%
曹县内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30.00	1 年以内	2.03%
合计	-	-	1,227.87	-	83.01%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	-----------------

一、短期薪酬	3,981.84	5,771.83	7,275.60	2,478.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17.69	317.6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981.84	6,089.52	7,593.29	2,478.07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990.35	12,582.67	11,591.18	3,981.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64.28	564.28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990.35	13,146.95	12,155.46	3,981.84

续：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675.02	10,393.67	10,078.34	2,990.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75.60	475.6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675.02	10,869.27	10,553.94	2,990.35

(2) 短期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44.56	5,052.13	6,567.91	1,528.78
2、职工福利费	-	261.27	261.27	-
3、社会保险费	-	166.95	166.9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8.35	158.35	-
工伤保险费	-	8.60	8.60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90.58	90.58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7.28	200.89	188.88	949.29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3,981.84	5,771.83	7,275.60	2,478.07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21.54	11,109.32	10,386.29	3,044.56
2、职工福利费	-	523.70	523.70	-
3、社会保险费	-	296.09	296.0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77.57	277.57	-
工伤保险费	-	18.52	18.52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70.92	170.92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8.82	482.64	214.18	937.28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2,990.35	12,582.67	11,591.18	3,981.84

续：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9.36	9,129.26	9,037.08	2,321.54
2、职工福利费	2.02	431.53	433.55	-
3、社会保险费	-	259.38	259.3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39.81	239.81	-
工伤保险费	-	19.57	19.57	-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	153.19	153.1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3.64	420.32	195.14	668.82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2,675.02	10,393.67	10,078.34	2,990.35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4.70	146.19	-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621.71	467.62	483.09
个人所得税	38.83	62.70	64.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10	20.05	17.87
资源税	1.77	4.76	6.64
教育费附加	22.76	8.59	7.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17	5.73	5.11
房产税	35.13	33.37	29.76
土地使用税	39.62	39.62	34.71
印花税	13.95	15.08	13.76
环保税	0.00	-	-
合计	876.73	803.73	663.22

注：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存在应交税费-环保税 22.63 元，因上表按万元披露故不作列示。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913.30	6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0.00	150.00	3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25	29.26	47.82
合计	187.25	2,092.56	407.8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407.82 万元、2,092.56 万元和 187.25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1.89%、9.49%和 1.12%。公司报告期内其他主要流动负债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部分长期借款即将到期，重分类至流动负债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76.62	70.38	72.13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41.90	581.01	120.39
合计	218.52	651.40	192.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由待转销项税额与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的应收票据组成。其中，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与资产端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相匹配。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3,714.41	73.03%
租赁负债	70.11	5.12%	41.42	3.01%	52.35	1.03%
递延收益	1,294.67	94.58%	1,332.61	96.99%	1,319.17	2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5	0.3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368.82	100.00%	1,374.03	100.00%	5,085.93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构成。2024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减少 3,711.89 万元，变化较大，主要系公司根据不同时期的资金需求及银行信贷政策，及时调整借款方式及规模。公司递延收益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3.85%	29.86%	38.76%
流动比率（倍）	2.80	2.24	2.09
速动比率（倍）	1.68	1.36	1.29
利息支出(万元)	59.03	214.26	240.61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7.61	80.11	52.88

1、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8.76%、29.86%和 23.85%，相对较低，表明公司总体负债规模和资产负债率水平始终处于较为合理的状态，财务杠杆利用率适当，偿债风险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9、2.24 和 2.80，速动比率分别为 1.29、1.36 和 1.68。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持续上升，主要系公司货币资金余额、预付账款类科目余额增加以及应付账款等科目余额减少所致。流动、速动比率的提升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资金安全性等正逐步提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52.88、80.11 和 107.61，偿债能力良好。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偿债指标持续向好，偿债风险相对较低。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283.62	13,890.65	7,81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88.11	-7,937.57	-5,36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291.26	-3,963.96	3,156.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633.64	2,451.67	5,854.36

2、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5,854.36 万元、2,451.67 万元和-633.6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整体保持正数，具体分析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818.08 万元、13,890.65 万元和 3,283.62 万元，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3 年增加 6,072.57 元；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正数，经营活动整体回款情况良好。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60.97 万元、-7,937.57 万元和-788.11 万元，主要系购建子公司圆天缘生物厂房及生产设备等支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156.10 万元、-3,963.96 万元和-3,291.26 万元，主要为吸收投资、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借款、支付利息支出的现金。
--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不存在下列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1、公司的业务和产品定位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报告期经营策略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其他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天久集团	控股股东	82.39%	-
张钊	实际控制人	-	78.70%
赵彤	实际控制人	-	4.12%
天美生物	公司全资子公司	100.00%	-
天久生物	公司全资子公司	100.00%	-
圆天缘生物	公司全资子公司	100.00%	-
凯瑞玛	公司全资子公司	100.00%	-

注：上表列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天久集团、赵彤合计持股 100.00%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久集团持股 100%
山东天久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天久集团、张钊合计持股 96.67%
山东超晶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天久集团持股 60%
山东天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久集团持股 50%
山东融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天久集团持股 94.75%
山东泰祐药业有限公司	天久集团持股 100%
晶创元（上海）量子科技有限公司	天久集团持股 40%
山东合生康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久集团持股 85%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泰祐药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山东易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山东泰祐药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中食多肽（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
山东天之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仁慧天美（菏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钊占出资份额 20.37%，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仁慧润久（菏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钊占出资份额 22.58%，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仁慧兴久（菏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钊占出资份额 22.62%，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中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赵彤控制的企业
山东天久置业有限公司	赵彤控制的企业
菏泽市定陶区天苑园林文化有限公司	赵彤控制的企业
山东天衡检测有限公司	赵彤控制的企业
菏泽市定陶区合顺副食门市部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华东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

	商户
菏泽鲁西新区合顺副食门市部（个体工商户）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华东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定陶林海牧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华东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该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被吊销，但尚未注销
苏州市冠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上海文化银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长
广西银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长
湖南华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长
宁波美屋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舟山市普陀区众安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上海长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长
江西银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长
上海银钥匙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宁波美屋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中郡珠宝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广州市志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昭通憬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常熟市金安瑞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南通南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担任董事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张钊	董事长
李海岭	董事、总经理
张宝山	董事、副总经理
王华东	董事、副总经理
李杰	董事
刘光彦	独立董事
王振华	独立董事
叶志松	独立董事
赵来法	职工董事
岳伟栋	董事会秘书
于金刚	财务总监
张九勋	实际控制人张钊之父
谢艳芳	王华东之妻
崔翠英	李海岭之妻
山东玖玖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张钊父亲张九勋实际控制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被吊销
单县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监事万红梅担任董事
菏泽荷投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监事万红梅担任财务负责人
菏泽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监事田涛担任董事
菏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监事田涛担任副总经理

菏泽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监事田涛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尧矿（山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陈洪恋担任经理
山东省文化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陈洪恋担任董事
山东能源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陈洪恋担任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
菏泽开发区天安果蔬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过去 24 个月内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列示为关联方
菏泽天蓝果蔬专业合作社	过去 24 个月内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列示为关联方
菏泽天中陈集山药专业合作社	过去 24 个月内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列示为关联方

上述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前述关联自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周志浩	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于 2025 年 5 月离任	离任
陈洪恋	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于 2024 年 3 月离任	离任
田涛	报告期内曾担任监事，于 2024 年 1 月离任	离任
孙维京	报告期内曾担任监事，于 2024 年 1 月离任	离任
万红梅	报告期内曾担任监事，于 2025 年 8 月离任	离任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山东圆天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天久集团曾经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注销
杭州思菲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天久集团曾经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注销
仁慧天祐（菏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钊曾经持有 99%的出资份额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注销
山东天安健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天久集团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注销
山东天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钊曾经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注销
上品源（菏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钊曾经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4 月 2 日注销
山东康尔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实控人张钊曾经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4 月 8 日注销
花沐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周志浩曾经担任董事，已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卸任	存续
青岛交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周志浩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存续

荷投热电（巨野）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万红梅曾经担任财务负责人，已于2025年1月10日卸任	存续
山东荷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前监事田涛报告期内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2023年7月14日卸任	存续
山东荷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的报告期内监事田涛报告期内曾经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2023年12月20日卸任	存续
椿禾管理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经持股20%并担任经理，已于2023年7月26日退出持股、卸任	存续
悠活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已于2023年1月5日卸任	存续
广州市祈盛智能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长，已于2023年10月19日卸任	存续
广州市庆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已于2025年6月10日卸任	存续
湖南省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长，已于2025年5月20日卸任	存续
广州松云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长，已于2025年4月30日卸任	存续
广州华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已于2025年3月21日卸任	存续
苏州富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已于2025年4月18日卸任	存续
苏州工业园区易通亚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长，已于2025年4月24日卸任	存续
苏州依士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长，已于2025年4月29日卸任	存续
广州市君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叶志松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长，已于2025年4月27日卸任	存续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采购商品：						
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8.38	0.27%	509.64	0.56%	769.55	0.99%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16.09	0.05%	83.04	0.09%	25.37	0.03%
山东天安健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	-	22.08	0.02%	7.06	0.01%

山东天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1.50	0.00%
山东泰祐药业有限公司	-	-	1.60	0.00%	0.94	0.00%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99	0.03%	1.97	0.00%	-	-
山东融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	-	0.89	0.00%	4.78	0.01%
菏泽天蓝果蔬专业合作社	3.18	0.01%	6.75	0.01%		
小计	116.64	0.36%	625.97	0.69%	809.20	1.04%
采购服务：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24	0.23%	0.45	0.20%	0.43	0.18%
山东天衡检测有限公司	3.31	3.14%	0.31	0.14%	0.30	0.13%
小计	3.55	3.37%	0.76	0.34%	0.73	0.31%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1、中食都庆主要从事生物蛋白肽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大豆肽粉、小麦低聚肽、玉米低聚肽等生物活性肽，广泛应用于运动饮料、营养强化食品、功能保健食品、特医及医用食品等各个领域。中食都庆产品种类系列多样，系国内生物活性肽品类最齐全的企业，在生物蛋白肽行业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公司部分下游客户从事运动饮料、营养强化食品、功能保健食品、特医及医用食品等产品的生产，存在采购生物蛋白肽的需求。下游客户基于便利性考虑，在采购公司粉末油脂产品的同时向公司采购生物蛋白肽，具有合理性。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2、天之祐主要从事胃肠超声造影剂、医用藻酸盐敷料、创面敷贴、一次性医疗用品等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报告期初，天之祐亦从事调制乳粉、特膳食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向天之祐采购调制乳粉、乳清蛋白粉等产品对外销售以及壳聚糖面膜、乳清蛋白粉等产品用于员工福利、市场推广，具有合理性。2023 年底，公司为了解决与天之祐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向天之祐购买特膳食品车间生产设备以及相应的原材料、产成品等存货，并于 2024 年初交付后，天之祐已不再从事调制乳粉、特膳食品的生产与销售。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2025 年 1-6 月，公司与天之祐存在零星采购，主要系采购面膜用于赠送客户。 3、天安健主要从事贸易业务，主要对外销售陈集山药、陈集山药粉皮、动植物蛋白肽等产品。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向天安健采购山药粉条等用于员工福利，具有合理性。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4、天方生物主要从事食品配料生产及销售，已于 2022 年底停止生产，目前已无实际经营。2023 年，公司向天方生物采购少量低聚果糖库存用作生产，双方交易价格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5、泰祐药业主要从事手套、防护服、口罩等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现已无实际经营。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存在向泰祐药业采购防护棒用于员工福利，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6、天智绿业主要从事 DHA 藻油等植物提取物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天智绿业采购少量浓缩枣汁用作枣粉生产的情况，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因排污管网布局原因，天久生物通过天智绿业管网排放污水，根据排污量结算排污费用。天智绿业与天久生物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7、融泽新材料主要从事培育钻石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向融泽新材料采购少量钻石用于公司年会活动抽奖等，具有合理性。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8、报告期内，公司向菏泽天蓝果蔬专业合作社采购少量山药、水果罐头等产品用于员工福利。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9、天衡检测主要从事食品安全检测、生态环境检测等检测服务。报告期内，公司零星委托天衡检测进行食品安全检测及生态环境检测用于内部经营决策，具有合理性。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金额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山东天之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10	0.10%	6.89	0.01%	-	-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	-	3.09	0.00%	368.43	0.29%
山东天安健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	-	1.48	0.00%	14.92	0.01%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78	0.02%	16.86	0.01%	5.33	0.00%
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1	0.01%	18.99	0.01%	4.02	0.00%
山东天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0.20	0.00%
山东天衡检测有限公司	0.08	0.00%	0.16	0.00%	0.05	0.00%
小计	75.97	0.13%	47.47	0.04%	392.94	0.31%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1、报告期内，天之悦主要向公司采购低聚异麦芽糖粉、山药粉等产品用于对外销售或进一步深加工，具有合理性。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					

	定，具有公允性。 2、报告期内，天之祐向公司采购粉末油脂、淀粉糖等产品进一步加工生产调制乳粉、特膳食品并对外销售，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2023 年底，公司为了解决与天之祐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向天之祐购买特膳食品车间生产设备以及相应的原材料、产成品等存货，天之祐已不再从事调制乳粉、特膳食品的生产与销售。目前，天之祐主要从事胃肠超声造影剂、医用藻酸盐敷料、创面敷贴、一次性医疗用品等生产销售业务。 3、天安健主要从事贸易业务，主要对外销售陈集山药、陈集山药粉皮、动植物蛋白肽等产品。报告期内，天安健向公司采购山药粉、低聚异麦芽糖等产品用于对外销售或进一步深加工，具有合理性。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4、报告期内，天智绿业提供主要原材料，委托公司进行 DHA 藻油粉加工。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5、报告期内，中食都庆向公司采购枣粉、低聚异麦芽糖、亚麻籽油粉等原材料作为固体饮料的配料，起调节口味的作用，具有合理性。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6、天方生物 2023 年初零星向公司采购防弹咖啡用于对外销售，天方生物已于 2023 年初停止经营。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7、报告期内，天衡检测向公司采购咖啡类固体饮料用作员工福利。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金额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74	35.49	-
合计	-	17.74	35.49	-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2023 年底，公司为了解决与天之祐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向天之祐购买特膳食品车间生产设备，同时租赁天之祐厂房进行特膳食品的生产，交易完成后，天之祐不再从事特膳食品的生产，综上，公司向天之祐租赁厂房具有合理性。			

	此外，双方租赁价格确定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	----------------------------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 类型	责任 类型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 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张钊对天骄生物银行借 款提供担保	950.00	2025/4/23- 2026/4/23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张钊对天骄生物银行借 款提供担保	950.00	2025/2/19- 2026/2/19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张钊对天骄生物银行借 款提供担保	950.00	2025/2/21- 2026/2/2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张钊对天骄生物银行借 款提供担保	1,800.00	2023/2/21- 2026/2/2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天久集团、张钊、赵彤 对天骄生物银行借款提 供担保	1,000.00	2023/4/29- 2025/2/20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天久集团、张钊、赵彤 对天久生物银行借款提 供担保	1,000.00	2023/2/27- 2025/2/20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张钊对天骄生物银行借 款提供担保	950.00	2024/3/19- 2025/1/19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天久集团对天骄生物银 行借款提供担保	345.00	2023/6/30- 2024/6/29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天久集团、李海岭、崔 翠英、王华东、谢艳芳、 张钊、赵彤对天骄生物 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345.00	2022/5/25- 2023/5/24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天久集团、张钊、赵彤 对天骄生物银行借款提 供担保	295.00	2023/1/13- 2023/4/28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天久集团、张钊、赵彤 对天骄生物银行借款提 供担保	295.00	2022/1/26- 2023/1/1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分别为 344.46 万元、623.38 万元、222.04 万元。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山东天之祐药 业有限公司	-	-	-	-	4.67	100.00%
小计	-	-	-	-	4.67	100.00%
交易内容、关 联交易必要性 及公允性分析	2023 年度，天骄生物因临近年末产线排产较满，难以及时满足部分客户包装发运需求，部分产品交由天之祐临时代为包装。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底至 2024 年初，公司为了解决与天之祐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向天之祐购买特膳食品车间生产设备，同时租赁天之祐厂房进行特膳食品的生产，交易完成后，天之祐不再从事特膳食品的生产。特膳食品车间生产设备转让价格根据中天华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23]第 11492 号）并经转让双方协商确定为 1,767,636.25 元，定价具有公允性。2024 年 3 月，公司向天之祐购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仪器用于特膳食品研发及检验检测，转让金额经协商确定为 91,547.17 元。公司将闲置车辆处置给天之祐，经协商处置价格为 1,769.91 元。

山东荷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菏泽国资委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工程施工建设业务。山东荷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圆天缘生物“年产 20 万吨功能性食品项目”提供管网工程施工服务，公司 2024 年向山东荷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采购设备 32,015.77 元。双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

2025 年上半年，天之祐向公司转让“趁青春”商标权（含 4 个注册商标），双方依据《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所涉及的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无形资产（商标权）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中天华资评报字【2025】第 10256 号）评估价格确定注册商标转让总价款，具有公允性。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 月—6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89.47	6.30	195.77	-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182.78	6.23	189.01	-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28	-	6.28	-
山东易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0.62	-	0.62	-
张九勋	35.00	-	35.00	-
合计	414.15	12.53	426.68	-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 月—6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92.46	13.08	405.54	-
合计	392.46	13.08	405.54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	---------	--	--	--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63.99	414.24	485.77	392.46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29		10.29	
王华东	16.56		16.56	
张宝山	8.03		8.03	
张九勋	65.68	0.61	66.30	
张钊	7.75		7.75	
合计	572.32	414.85	594.71	392.46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	82.22	145.48	货款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10.02	3.14	货款
小计	-	92.24	148.62	-
(2) 其他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预付款项	-	-	-	-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18.33	-	-	租赁费
小计	18.33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中食都庆(山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6.37	215.16	410.33	货款
山东天之祐药业有限公司	-	0.73	55.46	货款
山东荷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6.00	工程设备款、押金保证金
山东天智绿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2.43	货款

小计	96.37	215.89	474.22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天久集团	-	-	392.46	资金拆借
小计	-	-	392.46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对关联交易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允，同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相关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在决议过程中均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认真审议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 1-6 月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交易不真实、定价不公允及影响公司独立性及日常经营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

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有关内容。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所处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群体、税收政策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的内外环境不存在发生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公司经营状况和经营业绩未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548.92	2023年11月6日，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3）浙0106民初922号），判决天骄生物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天下网商服务费5,189,289元、逾期付款利息299,906.86元（暂计算至2022年9月22日，此后以未付服务费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付清之日止）。 2024年3月28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3）浙01民终12513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已于2024年4月11日向天下网商支付服务费用及利息共计583.16万元，相关判决已履行完毕。	判决已履行完毕，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548.92	-	-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股利分配，具体如下：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应当先使用任意公积金和法定公积金；仍不能弥补的，可以按照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万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4 年 5 月 29 日	2023 年度	2,653.76	是	是	否
2025 年 6 月 6 日	2024 年度	3,419.27	是	是	否
2025 年 7 月 28 日	2025 年中期	1,275.85	否	是	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公司现行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一致。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否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否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公司不存在第三方回款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的相关内容。

（二）背书转让无真实交易的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背书转让无真实交易的票据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天久生物为了充分利用闲置票据，于 2023 年 1 月向子公司圆天缘生物转让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582.11 万元，圆天缘生物分别于 2023 年 1 月及 2 月支付天久生物 582.11 万元，前述银行承兑汇票圆天缘生物已用于支付工程款及设备款，并已到期兑付。

对于前述不规范票据使用行为，公司不存在非法占有银行或其他相关方资金的主观故意或恶意，公司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均已到期兑付，并未造成相关主体财产损失；公司已经进一步完善了票据使用相关的内控制度，加强票据收支的内控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再新增背书转让无真实交易的票据的情形。

（三）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第三方回款具体情况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回款类型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销售金额比例	金额	占销售金额比例	金额	占销售金额比例
同一控制下关联方付款	3,671.13	6.33%	2,870.47	2.25%	4,891.30	4.24%
委托第三方付款	1,261.24	2.18%	5,018.10	3.93%	3,443.22	2.98%
第三方回款小计	4,932.37	8.51%	7,888.57	6.19%	8,334.53	7.23%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主要原因系：

1、同一控制下关联方付款：由于客户支付货款资金安排，通过客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下关联方进行支付货款；公司为进一步规范第三方回款事项，对于同一控制下关联方代付的第三方回款，公司经与客户协商，由客户内部进行协调，尽可能避免第三方回款，使得公司 2024 年同一控制下关联方付款金额大幅减少；公司 2024 年同一控制下关联方付款大幅减少也是 2024 年度第三方回款大幅减的主要原因；

2、委托第三方付款：主要原因为部分境外客户所在国家存在外汇管制等原因而通过委托第三方支付货款，公司 2024 年委托第三方付款金额随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和完善了《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财务及内控管理制度，对第三方付款进行严格规范。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310989540.6	一种酥油茶粉生产用的原液储存罐	发明	2023年11月24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2	ZL202320553325.7	一种增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9月1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3	ZL202320512010.8	一种植脂末成品的金属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9月1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4	ZL202220763513.8	一种植脂末平稳低噪振动流化床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29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5	ZL202220763505.3	一种植脂末生产用恒温蒸汽式巴氏灭菌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23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6	ZL202220700985.9	一种植脂末除粉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9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7	ZL202220701005.7	一种防堵塞的植脂末喷雾干燥塔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22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8	ZL202220642313.7	一种植脂末生产用浆料振动过筛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9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9	ZL202220642364.X	一种植脂末配料混合自动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22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0	ZL202220603238.3	一种用于生产植脂末的高效废水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1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1	ZL201921360386.1	一种基于自动封口机的封口机构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10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2	ZL201921360314.7	一种混合效果好的双螺旋锥形混合机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28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3	ZL201921360312.8	一种可移动的热合机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5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4	ZL201921355297.8	一种利用气体驱动的薄膜封口机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12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5	ZL201921355296.3	一种旋振筛进料缓冲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22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6	ZL201921355298.2	一种双螺旋锥形混合机用的卸料阀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12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7	ZL201921351669.X	一种搅拌效率高的不锈钢搅拌罐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12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8	ZL201921360315.1	一种可滤除大颗粒杂质的均质机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12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19	ZL201210249155.X	鱼腥草面包预拌粉	发明	2013年8月28日	罗晓枚	天骄生物	继受取得	-

20	ZL201210249201.6	溪黄草面包预拌粉	发明	2013年8月28日	莫瑞萍	天骄生物	继受取得	-
21	ZL201210495792.5	防治高血脂的保健面包	发明	2014年1月15日	胡丽萍	天骄生物	继受取得	-
22	ZL201310318754.7	一种冷溶型植脂末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5年8月19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23	ZL201310333767.1	一种虎杖红枣保健面包	发明	2014年8月13日	刘三保	天骄生物	继受取得	-
24	ZL201410388703.6	一种虎杖玫瑰保健面包	发明	2016年2月17日	刘三保	天骄生物	继受取得	-
25	ZL201310443837.9	一种莲子山药银耳面包及制备方法	发明	2014年12月17日	李良	天骄生物	继受取得	-
26	ZL202220908063.7	一种植脂末生产用高效乳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4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27	ZL202123022350.2	一种植脂末生产用高效乳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5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28	ZL202123022348.5	一种植脂末平稳低噪振动流化床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5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29	ZL202122996929.2	一种山药粉加工用山药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5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0	ZL202123004615.6	一种生产植脂末的高效喷雾干燥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6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1	ZL202122996946.6	一种用于豆浆粉生产的大豆冷却设备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5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2	ZL202122988665.6	一种核桃粉加工用定量包装机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5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3	ZL202123032101.1	一种豆浆粉加工用螺杆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26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4	ZL202123032102.6	一种核桃粉生产的研磨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26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5	ZL201822126106.2	一种生产生物多肽的胶体磨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13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6	ZL201822126210.1	一种生产核桃粉用干燥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30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7	ZL201822124897.5	一种生产植脂末的淀粉泵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30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8	ZL201822124896.0	一种新型麦芽增湿粉碎机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13日	天久生物	天久生物	原始取得	-
39	ZL201710700257.1	一种移动式即食保健核桃粉快速加工装置	发明	2021年1月29日	姜晓明	天久生物	继受取得	-
40	ZL201610681628.1	由葡萄糖制取果糖的方法	发明	2019年8月13日	安徽师范大学	天久生物	继受取得	-
41	ZL201510310871.8	一种搅拌型酸豆奶工业化加工方法	发明	2018年6月12日	安徽省成德食品有限公司	天久生物	继受取得	-
42	ZL201310650326.4	一种多元复合保健粉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6年3月23日	颍上县天好食品有限公司	天久生物	继受取得	-
43	ZL201310650350.8	一种营养强化保健粉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6年3月23日	颍上县天好食品有限公司	天久生物	继受取得	-
44	ZL201310650258.1	一种啤酒风味的保健粉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6年3月9日	颍上县天好食品有限公司	天久生物	继受取得	-

45	ZL201210491044.X	一种絮凝法提取分离山 药多糖的方法	发明	2014年11 月26日	天津科技大学	天久 生物	继受 取得	-
46	ZL202020474912.3	一种加热均匀的食品乳 化罐	实用 新型	2020年11 月27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47	ZL202020474837.0	一种具有自动定量功能 的粉剂包装机	实用 新型	2020年11 月27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48	ZL201921679067.7	一种板框过滤机用物料 回收装置	实用 新型	2020年6 月19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49	ZL201921678321.1	一种均质机过滤杀毒进 料装置	实用 新型	2020年6 月19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0	ZL201921678346.1	一种板框过滤机的过滤 装置	实用 新型	2020年6 月19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1	ZL201921679054.X	一种能够控制原料配比 的乳化罐	实用 新型	2020年8 月21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2	ZL201921678317.5	一种用于牛奶调制的高 速均质机设备	实用 新型	2020年6 月19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3	ZL201921678305.2	一种中频感应液体消毒 灭菌机	实用 新型	2020年6 月19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4	ZL201921679042.7	一种自动包装机控量热 封装置	实用 新型	2020年6 月19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5	ZL201921678319.4	一种导流式内循环 浓缩罐	实用 新型	2020年7 月10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6	ZL201921679066.2	一种固体香精喷淋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年1 月19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7	ZL202122743640.X	一种旋流式茶油植脂末 喷雾干燥装置	实用 新型	2022年3 月15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8	ZL202122743643.3	一种用于淀粉糖液化的 层流罐	实用 新型	2022年3 月18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59	ZL202122745543.4	一种植脂末生产用高效 乳化装置	实用 新型	2022年3 月15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60	ZL202122732040.3	一种麦芽糖生产板式换 热装置	实用 新型	2022年4 月15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61	ZL202122732053.0	一种淀粉糖加工用 糖化罐	实用 新型	2022年3 月18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62	ZL202122732056.4	一种固体饮料加工用分 装装置	实用 新型	2022年3 月15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63	ZL201210186695.8	一种基于指纹图谱的可 可粉掺假检测方法	发明	2013年8 月28日	江南大学	天美 生物	继受 取得	-
64	ZL202222370854.1	一种低聚异麦芽糖加工 用分装装置	实用 新型	2022年11 月29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65	ZL202222371310.7	一种卵磷脂喷淋装置	实用 新型	2022年12 月16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66	ZL202223074708.0	一种压力式植物脂肪粉 喷雾干燥装置	实用 新型	2023年4 月28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67	ZL202223074772.9	一种乳味粉生产用高效 乳化装置	实用 新型	2023年4 月28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68	ZL202222534156.0	一种用于防弹咖啡的定 量分装设备	实用 新型	2023年1 月13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69	ZL202222535172.1	一种用于冰淇淋粉的三 维运动混合装置	实用 新型	2023年1 月13日	天美生物	天美 生物	原始 取得	-

70	ZL202222396722.6	一种用于植物脂肪粉的高速均质机	实用新型	2023 年 1 月 13 日	天美生物	天美生物	原始取得	-
71	ZL 202311754634.1	一种食品制备用酶解装置及酶解方法	发明	2024 年 4 月 5 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72	ZL 202311418763.3	一种茶加工微生物快速检测采样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4 年 2 月 6 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73	ZL202310399038.X	一种基于喷雾干燥法制备植脂末的方法	发明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74	ZL202410309524.2	一种提高植脂末原液浓度的立式离心设备	发明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75	ZL202211712324.9	一种高溶解性植脂末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24 年 9 月 24 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76	ZL202420408285.1	一种连续性包装袋封口装置	发明	2024 年 3 月 4 日	天骄生物	天骄生物	原始取得	-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5103675242	一种能够均匀调节微生物培养环境的装置	发明	2025 年 6 月 13 日	等待实审	-
2	2025106134559	一种高稳定性植脂末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25 年 7 月 29 日	等待实审	-
3	2025106611543	一种酶解青稞粉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	2025 年 8 月 12 日	等待实审	-
4	2023102420887	一种复合微胶囊结构粉末油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3 月 10 日	等待实审	-
5	2023102305287	一种低 GI 粉末油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3 月 6 日	等待实审	-
6	2025102206577	一种亲水甘油二酯油微胶囊粉的制备工艺方法	发明	2025 年 2 月 27 日	等待实审	-
7	2025101488152	一种山药提取液粘稠度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发明	2025 年 2 月 11 日	等待实审	-
8	2024119507257	一种山药、桑椹多糖提取减压旋转蒸发装置	发明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等待实审	-
9	2023107708693	一种小分子玉米低聚肽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	2023 年 6 月 28 日	等待实审	-
10	2025100663934	一株高增殖活性植物乳杆菌及其应用	发明	2025 年 1 月 16 日	等待实审	-
11	2024117813385	一种滑子蘑风味低敏溶豆制作方法	发明	2024 年 12 月 5 日	等待实审	-
12	2024115029415	一种银耳多糖乳清水解蛋白复合饮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等待实审	-
13	2024114525386	一种用于南美白对虾的复合生物保鲜剂	发明	2024 年 10 月 17 日	等待实审	-
14	2024112607362	一种全碳水化合物乳化包埋制备的粉末油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9 月 10 日	等待实审	-
16	2023114808516	一种分离植物油中的甘油二酯及其定性分析的检测方法	发明	2023 年 11 月 8 日	等待实审	-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	----	-----	------	------	------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分子肽生物提纯检测分析系统	2020SR0750807	2020年7月10日	继受取得	天美生物	-
2	天然食用添加剂安全生产智能管理系统	2020SR0750812	2020年7月10日	继受取得	天美生物	-
3	功能性植脂末提纯含量分析测定管理系统	2020SR0750802	2020年7月10日	继受取得	天美生物	-
4	功能糖生物萃取测定分析系统	2020SR0747760	2020年7月9日	继受取得	天美生物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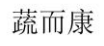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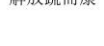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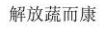
（三）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图形	55460941	5	2032年2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		图形	55462335	29	2031年12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		图形	55485526	30	2032年2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		Tianjiao	53943413	29	2032年1月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		食小满	52073687	30	2031年7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		啡茶搭档	38955229	30	2030年2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7		咖妃搭档	38946966	30	2030年2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8		咖茶搭档	38948236	30	2030年2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9		凯瑞玛	35687010	30	2029年8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10		凯瑞玛	35700665	5	2029年8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11		七点见	32451907	30	2029年4月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2		TOUCHJOY	22690661	29	2028 年 2 月 20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13		TOUCHJOY	22690742	30	2028 年 2 月 20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14		凯瑞玛	13146717	30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15		康仕	11939816	30	2034 年 8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16		凯瑞玛奶茶	11361962	30	2034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17		凯瑞玛咖啡	11361909	30	2034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18		凯瑞玛伴侣	11176718	30	2033 年 11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19		凯瑞玛	8130904	29	2031 年 4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0		凯瑞玛	8130820	30	2031 年 3 月 20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1		阿格拉欣	39552435	30	2030 年 3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2		阿格拉欣	39565736	33	2030 年 3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3		阿格拉欣	39569482	32	2030 年 5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4		阿格拉欣	39569487	40	2030 年 3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5		阿格拉欣	39559420	35	2030 年 5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6		阿格拉欣	39569480	31	2030 年 3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7		阿格拉欣	39552448	44	2030 年 3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8	阿格拉欣	阿格拉欣	39552447	42	2030 年 5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29	阿格拉欣	阿格拉欣	39561304	1	2030 年 3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0	天智绿叶	天智绿叶	37695415	5	2030 年 2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1	天智绿叶	天智绿叶	37704394	3	2029 年 12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2	天智绿叶	天智绿叶	37707091	33	2029 年 12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3	天智绿叶	天智绿叶	37695428	32	2029 年 12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4	Fragrance me 馥迈	馥迈 Frangranceme	32657711	3	2029 年 4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5	Fragrance me 馥迈	馥迈 Frangranceme	32657711	30	2029 年 4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6	Fragrance me 馥迈	馥迈 Frangranceme	32657711	5	2029 年 4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7	Fragrance me 馥迈	馥迈 Frangranceme	32657711	32	2029 年 4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8	陈集镇西施种子	陈集镇西施种子	19216098	30	2027 年 4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39	陈集镇西施种子	陈集镇西施种子	19216014	29	2027 年 4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0	阿格拉欣	阿格拉欣	14270071	5	2035 年 7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1	西施种子	西施种子	11484613	5	2024 年 2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2	陈集镇西施种子	陈集镇西施种子	10569854	5	2033 年 4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3	金条西施种子	金条西施种子	10443131	31	2033 年 3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4	金条西施种子	金条西施种子	10443108	5	2033 年 5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5		天智绿叶	8029207	29	2031 年 3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6		天智绿叶	8029227	30	2031 年 3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7		味坤	7452433	32	2030 年 9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8		TIANJIU	6871383	29	2030 年 4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49		TIANJIU	6871382	30	2030 年 5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0		TIANHUALANDIE	6337677	30	2032 年 2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1		陈集	6076777	30	2029 年 12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2		解放蔬而康	45255299	30	2030 年 12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3		蔬而康	45239888	30	2030 年 12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4		解放蔬而康	45079004	3	2031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5		解放蔬而康	45078596	35	2031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6		解放蔬而康	45078585	32	2031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7		解放蔬而康	45073677	29	2031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8		天美金良	45040607	35	2030 年 12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59		天美金良	45046177	3	2031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0		蔬而康	45064973	5	2031 年 1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1		解放蔬而康	45044599	5	2031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62	蔬而康	蔬而康	45058806	3	2030 年 12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3	天美金良	天美金良	45058412	5	2031 年 1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4	天美金良	天美金良	45058828	30	2031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5	蔬而康	蔬而康	45039004	29	2030 年 12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6	蔬而康	蔬而康	45068438	32	2031 年 1 月 13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7	天美金良	天美金良	45051258	32	2030 年 12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8	天美金良	天美金良	45063093	29	2030 年 12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69	蔬而康	蔬而康	45055772	35	2031 年 1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70		TM	20372043	30	2027 年 8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71		解放蔬而康	18181312	30	2027 年 1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72		金良	10912867	30	2034 年 1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73		蔬而康	1615122	30	2031 年 8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74		TOUCHJOY	1382239	29/30	2027 年 11 月 1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澳大利亚、俄罗斯、哈萨克斯坦、蒙古、新加坡、埃及、加纳、伊朗、塔吉克斯坦、土耳其、越南
75		TIANJIU	1528045	30	2030 年 1 月 8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泰国
76		TIANJIU	1529300	30	2030 年 1 月 9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英国
77		TIANZHILVYE	1529298	30	2030 年 1 月 9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哈萨克斯坦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78		TIANZHILVYE	1529318	30	2030 年 1 月 9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蒙古
79		TIANZHILVYE	1528570	30	2030 年 1 月 9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越南
80		TIANZHILVYE	1529188	30	2030 年 1 月 9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印度尼西亚
81	西施种子	XISHIZHONGZI	1533665	5	2030 年 1 月 9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新西兰
82	Tianjiao Bio	TIANJIAO BIO	74452056	40	2034 年 3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83	Tianjiao Bio	TIANJIAO BIO	74456281	16	2034 年 3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84	Tianjiao Bio	TIANJIAO BIO	74463904	44	2034 年 3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85	Tianjiao Bio	TIANJIAO BIO	74451237	35	2034 年 3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86	Tianjiao Bio	TIANJIAO BIO	74442581	32	2034 年 3 月 27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87	趁青春	趁青春	38552528	29	2030 年 1 月 27 日	继受取得	正常	-
88	趁青春	趁青春	38551502	5	2030 年 1 月 27 日	继受取得	正常	-
89	趁青春	趁青春	38563297	30	2030 年 2 月 6 日	继受取得	正常	-
90	趁青春	趁青春	38518316	35	2030 年 1 月 27 日	继受取得	正常	-
91	Tianjiao Bio	TIANJIAOBIO	74456269	30	2035 年 4 月 20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92	Tianjiao Bio	TIANJIAOBIO	74446378	5	2035 年 4 月 20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93		图形	74513005	5	2034 年 7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94	Tianjiao Bio	TIANJIAOBIO	74446664	29	2034 年 6 月 6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95	Tianjiao Bio	TIANJIAOBIO	74464217	10	203 年 6 月 20 日	自主申请	正常	-

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或协议如下。其中，重大销售及采购合同为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供应商签署的重大框架协议，其合同日期以当年度最早一

份签署的合同日期为准；重大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和抵押/质押合同为合同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合同或协议；履行情况以截至 2025 年 6 月末的履行情况为准。

（一）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2023 年 1 月 1 日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无	销售粉末油脂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2	销售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无	销售粉末油脂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3	销售合同	2025 年 1 月 1 日	SILVER LINE GATE DAIRY PRODUCTS MANUFACTURING LLC	无	销售粉末油脂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4	销售合同	2023 年 1 月 1 日	M TEALICIOUS MILKTEA SUPPLIES	无	销售粉末油脂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5	销售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M TEALICIOUS MILKTEA SUPPLIES	无	销售粉末油脂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6	销售合同	2025 年 1 月 1 日	M TEALICIOUS MILKTEA SUPPLIES	无	销售粉末油脂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7	销售合同	2023 年 1 月 1 日	WOOD FRAGRANCY COMPANY LIMITED	无	销售粉末油脂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8	销售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WOOD FRAGRANCY COMPANY LIMITED		销售粉末油脂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9	销售合同	2023 年 6 月 1 日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无	销售粉末油脂、固体饮料、淀粉糖、植物基产品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0	销售合同	2024 年 6 月 1 日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粉末油脂、固体饮料、淀粉糖、植物基产品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1	销售合同	2023 年 1 月 6 日	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	无	销售粉末油脂、淀粉糖、植物基产品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2	销售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	无	销售粉末油脂、淀粉糖、植物基产品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3	销售合同	2025 年 1 月 1 日	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	无	销售粉末油脂、淀粉糖、植物基产品等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14	销售合同	2025 年 1 月 20 日	PREMIER FOODS HOLDING PTE LTD	无	销售粉末油脂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15	销售合同	2025 年 1 月 1 日	SALINA TRADING CO LLC	无	销售粉末油脂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	------	----------------	-----------------------	---	--------	--------------	------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合同	2023 年 1 月 1 日	成武晓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葡萄糖浆、麦芽糖浆、麦芽糊精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2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成武晓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葡萄糖浆、麦芽糖浆、麦芽糊精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3	采购框架合同	2025 年 1 月 1 日	成武晓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葡萄糖浆、麦芽糖浆、麦芽糊精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4	采购框架合同	2023 年 1 月 1 日	沂水大地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无	麦芽糊精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5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沂水大地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无	麦芽糊精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6	采购框架合同	2023 年 9 月 1 日	华海粮油（山东）有限公司	无	棕榈油、椰子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7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华海粮油（山东）有限公司	无	棕榈油、椰子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8	采购框架合同	2025 年 1 月 1 日	华海粮油（山东）有限公司	无	棕榈油、椰子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9	采购框架合同	2023 年 1 月 1 日	菏泽欣锐粮油有限公司	无	采购棕榈油、椰子油、起酥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0	采购框架合同	2023 年 1 月 1 日	山东恒仁工贸有限公司	无	葡萄糖浆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1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山东恒仁工贸有限公司	无	葡萄糖浆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2	采购框架合同	2025 年 1 月 1 日	山东恒仁工贸有限公司	无	葡萄糖浆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13	采购框架合同	2023 年 1 月 1 日	山东盛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葡萄糖、麦芽糖浆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4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山东盛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葡萄糖、麦芽糖浆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5	采购框架合同	2023年1月1日	北京京良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无	采购全脂奶粉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6	采购框架合同	2023年1月1日	天津京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	采购全脂奶粉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7	采购框架合同	2024年1月1日	天津京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	采购全脂奶粉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8	采购框架合同	2023年2月28日	中粮东海粮油工业(张家港)有限公司	无	采购豆油、棕榈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19	采购框架合同	2024年1月5日	中粮东海粮油工业(张家港)有限公司	无	采购豆油、棕榈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20	采购框架合同	2025年1月3日	中粮东海粮油工业(张家港)有限公司	无	采购豆油、棕榈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21	采购框架合同	2023年6月9日	金光油籽(宁波)有限公司	无	采购起酥油、棕榈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22	采购框架合同	2024年1月1日	金光油籽(宁波)有限公司	无	采购起酥油、代可可脂、棕榈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履行完毕
23	采购框架合同	2025年1月1日	金光油籽(宁波)有限公司	无	采购起酥油、代可可脂、棕榈油等,以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为准	框架合同,以实际执行为准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37010120220002383)	2022年4月25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定陶支行	无	950.00	2022/5/3至2023/4/24	抵押+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37010120230001869)	2023年2月9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定陶陈集分理处	无	1,800.00	2023/2/11至2026/2/11	抵押+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菏农商行公司-流循环借字2023年第065号)	2023年2月21日	菏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路支行	无	1,000.00	2023/2/21至2025/2/20	质押+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菏农商公司-流循环借字2023年第026号)	2023年2月21日	菏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路支行	无	1,000.00	2023/2/21至2025/2/20	质押+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5	《借款合同(借款证明之用)》(IR2403190000084)	2024年3月19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无	950.00	2024/3/19至2025/1/19	担保借款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4年定中银司小企共借字001号)	2024年1月19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陶支行	无	950.00	自实际提款12个月	无	履行完毕

7	《借款合同（借款证明之用）》（IR2502190000077）	2025年2月19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无	950.00	2025/2/19至2026/2/19	担保借款	正在履行
8	《借款合同（借款证明之用）》（IR2504230000071）	2025年4月23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无	950.00	2025/4/23至2026/4/23	担保借款	正在履行
9	《借款合同（借款证明之用）》（IR2502210000051）	2025年2月21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无	950.00	2025/2/21至2026/2/21	担保借款	履行完毕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5年定中银司小企共借字001号）	2025年1月2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陶支行	无	950.00	自实际提款12个月	无	正在履行

（四）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日期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保证合同》（37100120220023599）	2022年4月25日	山东天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定陶支行	950.00	2022/5/3至2023/4/24	保证	履行完毕
2	《最高额保证合同》（37100520230000471）	2023年2月9日	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定陶陈集分理处	1,800.00	2023/2/9至2026/2/8	保证	履行完毕
3	《最高额保证合同》（菏农商行公司高保字2023年第065号）	2023年2月21日	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菏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路支行	1,000.00	2023/2/21至2025/2/20	保证	履行完毕
4	《最高额保证合同》（菏农商行公司-高保字2023年第026号）	2023年2月21日	山东天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菏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路支行	1,000.00	2023/2/21至2025/2/20	保证	履行完毕
5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531XY202304015902）	2023年11月10日	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000.00	2023/11/10至2024/11/9	保证	履行完毕
6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531XY250217T00010701）	2025年2月18日	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000.00	2025/2/18至2026/2/17	保证	正在履行

（五）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日期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抵押合同》（37100220220042287）	2022年4月25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定陶支行	抵押权人按主合同与债务人形成的债权	房地产	2022/5/3至2023/4/24	履行完毕
2	《最高额抵押合同》（37100620230004690）	2022年2月9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定陶支行	抵押人自愿为抵押权人与债务人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贰仟肆佰玖拾柒万伍仟元	定陶区烟台工业园菏泽圆天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工业用地	2023/2/9至2026/2/8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日期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3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荷农商行公司高权质字 2023 年第 065 号)	2023 年 2 月 21 日	菏泽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长 沙路支行	在人民币(大写)壹仟万伍 佰元整的最高余额内,质权 人依据与山东天骄生物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 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 用证开证合同、开立担保协 议以及其他融资文件而享 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	专利权	2023/2/21 至 2025/2/20	履行 完毕
4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荷农商公司-高权质字 2023 年第 026 号)	2023 年 2 月 21 日	菏泽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长 沙路支行	在人民币(大写)壹仟万伍 佰元整的最高余额内,质权 人依据与山东天久生物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 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 用证开证合同、开立担保协 议以及其他融资文件而享 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	专利权	2023/2/21 至 2025/2/20	履行 完毕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天久集团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8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且在未来(本企业作为天骄生物控股股东期间)不存在与天骄生物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生产、开发任何与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天骄生物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停止生产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

	品；（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天骄生物或其控股子公司；（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天骄生物权益有利的方式。 3、本企业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天骄生物正常经营或损害天骄生物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企业作为天骄生物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张钊、赵彤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8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且在未来（本人作为天骄生物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存在与天骄生物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生产、开发任何与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天骄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天骄生物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停止生产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天骄生物或子公司；（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天骄生物权益有利的方式。 3、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天骄生物正常经营或损害天骄生物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同样遵守上述承诺。 4、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天骄生物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天久集团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8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企业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天骄生物本次挂牌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合称“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天骄生物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2、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天骄生物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天骄生物及其子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企业将依法履行作为天骄生物控股股东的义务，保证不利用对天骄生物的控制地位操纵、指示天骄生物或者天骄生物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天骄生物及其子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天骄生物及其子公司或天骄生物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如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天骄生物及其子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利益损失的，本企业将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赔偿责任。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企业作为天骄生物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张钊、赵彤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5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公司本次挂牌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其他关联方（以下合称“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2、本人及所属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人将依法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保证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地位操纵、指示公司或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4、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利益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赔偿责任。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张钊、李海岭、张宝山、王华东、李杰、赵来法、刘光彦、叶志松、王振华、岳伟栋、于金刚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8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公司本次挂牌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其他关联方（以下合称“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2、本人及所属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

	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利益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赔偿责任。 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天久集团、仁慧兴久、仁慧润久、仁慧天美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8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企业在天骄生物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天骄生物挂牌前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除上述承诺外，本企业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股票交易限制的规定。 3、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企业同意对所持天骄生物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4、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除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外，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则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天骄生物所有，并向天骄生物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张钊、赵彤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5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在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或间

	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公司挂牌前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若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原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继续遵守前述规定。 3、除上述承诺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股票交易限制的规定。 4、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5、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除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外，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李海岭、张宝山、王华东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8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若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原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继续遵守前述规定。 2、除上述承诺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股票交易限制的规定。 3、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4、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除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外，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天久集团、仁慧兴久、仁慧天美、仁慧润久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8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天骄生物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企业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天骄生物股东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在天骄生物股东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承诺主体名称	张钊、赵彤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8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承诺主体名称	天骄生物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8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股东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承诺主体名称	张钊、李海岭、张宝山、王华东、李杰、赵来法、刘光彦、叶志松、王振华、岳伟栋、于金刚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8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在股东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山东天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1 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


张 钊
赵 彤

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1 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张 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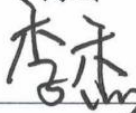
李海岭



王华东



张宝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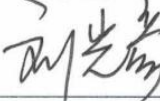
李杰



赵来法



王振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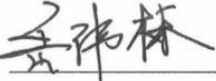


刘光彦



叶志松

全体非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签字）：



岳伟栋



于金刚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张 钊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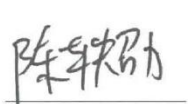
朱 健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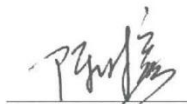


官 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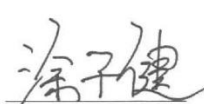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陈轶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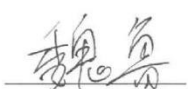
陈时彦



涂子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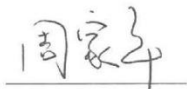
赵瑞峰



魏 鲁



辛 颖



周家平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1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徐晨



经办律师：李强

卢钢

刘天意

2025年11月21日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6205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 鑫



丁 煜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培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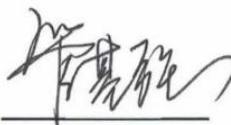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评估机构声明 (如有)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签字): _____
薛秀荣


管基强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 
李晓红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关于经办资产评估事项的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声明

本公司就山东天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之签字资产评估师薛秀荣已从本机构离职，特此声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李晓红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1月21日

第八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